标段编号： 2506-440300-04-01-900006003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文件

标段名称： 翡翠岛广场办公区域14-17层装修工程施工

投标文件内容： 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 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 2026年10月20日

工程编号：2506-440300-04-01-900006003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

投 标 文 件

工程名称：翡翠岛广场办公区域14-17层装修工程施工

投标文件内容：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10月20日

资信标要求一览表（如有）

序号	资信要素名称	有关要求或说明
1	企业同类工程业绩	提供投标人近5年（自2021年9月1日起至本项目公告发布之日止），以交（竣）工验收合格时间为准，交（竣）工验收时间以交（竣）工验收报告上载明的时间为准，已完成（交（竣）工）的同类工程业绩。 二、材料要求： 1、提供中标通知书（如有）、合同关键页（应包括工程内容页、签约合同额页、签字盖章页等）、施工许可证（如有）、交（竣）工验收证明材料及其他证明材料的关键内容扫描件。如上述材料不能证明或体现相关指标参数的，投标人还需提供发包人能证明相关指标参数的材料。 2、提交业绩超过4项的，只对前4项业绩（按投标文件排序或排列顺序）进行评价。 3、提供装饰装修专业分包合同（由总承包进行专业分包的业绩也可算）；若投标人提供施工总承包工程或EPC合同，只计装饰装修部分合同金额（投标人若提供项目经最终审定的结算书或业主证明等能体现相应分部工程的结算金额也可计取对应部分的业绩），若提供的证明材料招标人无法单独计算装饰装修部分合同金额和无法判断是否属于上述约定的同类项目则业绩不予计取。 4、若投标人提供的资料招标人无法直接判断是否同类工程业绩和统计对应合同金额的，由招标人自行判定。 5、投标人需将提供的证明文件关键内容用红色方框明确，且关键信息须清晰可辨；未按要求提供或提供不清晰或证明材料前后不一致的，招标人有可能做出对投标人不利的判断。6、同类工程业绩指：公共建筑的装饰装修工程。公共建筑具体指办公建筑（如写字楼、政

		府部门办公室等）、商业建筑（如商场、金融建筑等）、旅游建筑（如酒店、娱乐场所等）、科教文卫建筑（如文化、教育、科研、医疗、卫生、体育建筑等）、交通运输类建筑（如机场、高铁站、火车站、地铁、汽车站），不含住宅、公寓类项目。【格式及要求详见第三章招标人对招标文件及合同范本的补充/修改】
2	企业获奖情况	提供投标人近 5 年（自 2021 年 9 月 1 日起至本项目公告发布之日止，以获奖证书或获奖文件通知上载明的获奖日期（或落款日期）为准）已竣工验收的装饰装修工程项目获奖。注：1.优先提供省级优质工程奖项（例如广东省建设工程金匠奖、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奖、广东省优秀建筑装饰工程奖，或其他省同级别优质工程奖）。2.提供获奖证书或获奖文件通知扫描件、交（竣）工验收证明材料。若获奖证书或获奖文件通知未明确获奖单位、项目名称的，还须提供获奖项目合同关键页、业主证明等其他证明材料扫描件，未提供或提供不全或证明材料不符合要求的不计取。3.提交奖项超过 4 项的，只对前 4 项奖项（按投标文件排序或排列顺序）进行评价。4.若同一项目同时获得多个奖项，只计取最高级别的奖项一次。5.投标人需将提供的证明文件关键内容用红色方框明确，且关键信息须清晰可辨；未按要求提供或提供不清晰或证明材料前后不一致的，招标人有可能做出对投标人不利的判断。【格式及要求详见第三章招标人对招标文件及合同范本的补充/修改】
3	拟派项目经理情况	提供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近 5 年（2021 年 9 月 1 日起至本项目发布之日止），以交（竣）工验收合格时间为准，交（竣）工验收时间以交（竣）工验收报告上载明的时间为准，最具代表性的已完成（交（竣）工）同类工程业绩（装饰装修工程）。 注： 1.拟派项目经理资

		历：提供项目经理学历、职称证书、资格证书、注册执业证书扫描件，投标人在招标公告发布（不含当月）前3个月为其连续缴纳的社保证明扫描件（社保部门网页或窗口打印均可），执业证书的需注册在投标人公司； 2.拟派项目经理业绩：提供中标通知书（如有）、合同关键页（应包括工程内容页、签约合同金额页、签字盖章页、拟派项目经理在该业绩中的姓名及职位等）、交（竣）工验收证明材料及其他证明材料的关键内容扫描件；如上述材料不能证明或体现拟派项目经理担任项目经理岗位或相关指标参数的，投标人还需提供发包人能证明拟派项目经理担任项目经理岗位或相关指标参数的材料； 3.提供业绩超过3项的，只对前3项业绩（按投标文件排序或排列顺序）进行评价；4.可提供专业分包合同（由总承包进行专业分包的业绩也可计算）；若投标人提供施工总承包工程或EPC合同，只计装饰装修部分合同金额（投标人若提供项目经最终审定的结算书或业主证明等能体现相应分部工程的结算金额也可计取对应部分的业绩），若提供的证明材料招标人无法单独计算装饰装修部分合同金额和无法判断是否属于上述约定的同类项目则业绩不予计取；5.若投标人提供的资料招标人无法直接判断是否同类工程业绩和统计对应合同金额的，由招标人自行判断；6.投标人需将提供的证明文件关键内容用红色方框明确，且关键信息须清晰可辨；未按要求提供或提供不清晰或证明材料前后不一致，招标人有可能做出对投标人不利的判断； 4.同类工程业绩指：公共建筑的装饰装修工程。公共建筑具体指办公建筑（如写字楼、政府部门办公室等）、商业建筑（如商场、金融建筑等）、旅游建筑（如酒店、娱乐场所等）、科教文卫建筑（如文化、教育、科研、医疗、卫

		生、体育建筑等）、交通运输类建筑（如机场、高铁站、火车站、地铁、汽车站），不含住宅、公寓类项目。【格式及要求详见第三章招标人对招标文件及合同范本的补充/修改】
4	拟派项目管理团队资历	投标人须提供拟投入项目团队各岗位专业人员情况汇总表。1.技术负责人优先提供本科或以上学历证书和相关专业中级或以上职称证书（土木工程、工程管理或土建相关专业）。2.质量负责人优先提供相关专业中级或以上职称证书（土木工程、工程管理或土建相关专业）。3.安全负责人优先提供初级及以上注册安全工程师证书。 5.电气或给排水工程师优先提供电气或给排水助理及以上工程师职称证书。 5.专业资料员优先提供资料员证书。 注： ①提供人员学历证书、职称证书（或资格证书、注册执业证书）扫描件，投标人在招标公告发布（不含当月）前 3 个月为其连续缴纳的社保证明扫描件（社保部门网页或窗口打印均可）。提供执业证书的，需注册在投标人公司。同一人员不得兼任其他项目岗位； ②投标人需将提供的证明文件关键内容用红色方框明确，且关键信息须清晰可辨；未按要求提供或提供不清晰或证明材料前后不一致的，招标人有可能做出对投标人不利的判断。【格式及要求详见第三章招标人对招标文件及合同范本的补充/修改】
5	履约评价	提供投标人近 5 年（2021 年 9 月 1 日起至本项目截标之日止，以证明材料日期为准）最具代表性的已竣工验收的同类工程经建设单位或代建单位出具的履约评价。二、材料要求： 1、证明材料：合同关键页（需体现项目名称、项目概况、合同金额、签字盖章页等主要信息）。若部分信息在上述证明材料中未能体现，须提供相应的政府批复文件或建设单位出具的证明文件，作为

		补充证明材料。 2、履约评价扫描件（须加盖建设单位或使用单位公章）。 3、通过履约评价无法判断是否得分的，还须同时提供能证明得分的其它证明资料，如项目报告或合同甲方出具的证明文件等。 4、如出现履约评价等级描述为满意、基本满意、非常满意等评价语，但有具体分数的，则可参考《深圳市建设工程承包商履约评价管理办法》判断评价等级。 5、提供履约评价超过 3 项的，只对前 3 项（按投标文件排序或排列顺序）进行评价。 6、投标人需将提供的证明文件关键内容用红色方框明确，且关键信息须清晰可辨；未按要求提供或提供不清晰或证明材料前后不一致的，招标人有可能做出对投标人不利的判断。【格式及要求详见第三章招标人对招标文件及合同范本的补充/修改】

一、企业同类工程业绩

投标人近 5 年（自 2021 年 9 月 1 日起至本项目公告发布之日止），以交（竣）工验收合格时间为准，交（竣）工验收时间以交（竣）工验收报告上载明的时间为准，已完成（交（竣）工）的同类工程业绩

（数量上限为四项）

投标人名称：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序号	合同工程名称	合同金额（万元）	合同签订时间	竣工验收时间	工程地点	项目规模重要指标描述（建筑面积等）	备注
1	深圳书城龙华城(金阁大楼)精装修工程	4985.58	2019.05.28	2023.01.12	深圳市	装修面积（即本次招标面积）约 22035m2	
2	蚌埠市中级人民法院审关修改造 EPC 项目	1180.52 设计费：38.00 施工费：1142.52	2023.04.25	2023.12.27	蚌埠市	主体建筑面积约 9000 平方米，涉及维修施工部分约 2855 平方米，	
3	广电大厦 7 楼 14 楼装修改造工程	823.44	2024.09.05	2025.08.06	深圳市	装修面积约 3600 平方米	
4	鼎元学府小区配套幼儿园装饰装修工程	650.00	2023	2024.05.08	蚌埠市	装修面积 2607 平方	

注：

1、提供中标通知书（如有）、合同关键页（应包括工程内容页、签约合同额页、签字盖章页等）、施工许可证（如有）、交（竣）工验收证明材料及其他证明材料的关键内容扫描件。如上述材料不能证明或体现相关指标参数的，投标人还需提供发包人能证明相关指标参数的材料。

2、提交业绩超过 4 项的，只对前 4 项业绩（按投标文件排序或排列顺序）进行评价。

3、提供装饰装修专业分包合同（由总承包进行专业分包的业绩也可算）；若投标人提供施工总承包工程或 EPC 合同，只计装饰装修部分合同金额（投标人若提供项目经最终审定的结算书或业主证明等能体现相应分部工程的结算金额也可计取对应部分的业绩），若提供的证明材料招标人无法单独计算装饰装修部分合同金额和无法判断是否属于上述约定的同类项目则业绩不予计取。

4、若投标人提供的资料招标人无法直接判断是否同类工程业绩和统计对应合同金额的，由招标人自行判定。

5、投标人需将提供的证明文件关键内容用红色方框明确，且关键信息须清晰可辨；未按要求提供或提供不清晰或证明材料前后不一致的，招标人有可能做出对投标人不利的判断。

6、同类工程业绩指：公共建筑的装饰装修工程。公共建筑具体指办公建筑（如写字楼、政府部门办公室等）、商业建筑（如商场、金融建筑等）、旅游建筑（如酒店、娱乐场所等）、科教文卫建筑（如文化、教育、科研、医疗、卫生、体育建筑等）、交通运输类建筑（如机场、高铁站、火车站、地铁、汽车站），不含住宅、公寓类项目。

7、若提供的证明材料中工程名称不一致，还须提供更名的相关证明材料。

1.1、深圳书城龙华城(金阁大楼)精装修工程

中 标 通 知 书

标段编号：44030020170069001001

标段名称：深圳书城龙华城（金阁大楼）精装修工程

建设单位：深圳出版集团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价：4985.581188万元

中标工期：150天

项目经理(总监)：卢文雄

本工程于 2019-03-21 在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发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19-05-17

查验码：7964419450801787

查验网址：zjj.sz.gov.cn/jsjy

XYHSG 2019 A 017

正本

工程编号：

合同编号：LHC-HT-038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深圳书城龙华城(金阁大楼)精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华区

发 包 人：深圳出版集团有限公司

承 包 人：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出版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1 修正)》、《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2004 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深圳书城龙华城(金阁大楼)精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华区**

工程规模及特征：**深圳书城龙华城（金阁大楼）是深圳出版集团有限公司开发的一座高层书城项目，建筑工程设计等级为特级。项目总投资约 48296.48 万元，项目规划占地面积约 10500 平方米，建筑物高 6 层，地下室 2 层。**

资金来源：财政投入 50 %；国有资本 50 %。

二、工程承包范围

本次招标范围包括但不限于：装修面积（即本次招标面积）约 22035m2，包括但不限于内隔墙工程、地面工程、吊顶工程、门窗工程、油漆涂料（无机装修涂料）工程、木饰面板工程、地毯、石材工程、室内设备工程、构件防腐防虫及油漆涂料工程等（含书业内部、弘文艺术、书城培训及华夏星光影城装修内容）。具体详见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发包人因工程需要而增减的工作。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电信管道工程　　米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高： 米	□电力管道工程　　米
□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通风与空调（□通风 □空调 □其它_____）；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室内给、排水系统 □其它_____）；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_____）；
☑其它：吊顶工程、油漆涂料（无机装修涂料）工程、地面工程等

4.其他工程

无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19年5月1日（实际开工日期以开工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19年9月27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150天。

务必保证深圳书城龙华城2019年11月1日开业。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本项目务必确保安全、质量。**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含税）（大写）肆仟玖佰捌拾伍万伍仟捌佰壹拾壹元捌角捌分（¥49855811.88元）；

其中：

⑴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肆拾陆万贰仟壹佰柒拾叁元伍角肆分（¥462173.54元）；

⑵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陆佰捌拾贰万元整（¥6820000元）；

⑶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肆佰伍拾肆万柒仟元整（¥4547000元）。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2.1款的规定一致：

⑴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19年5月28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罗湖区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合同双方签字盖章之日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 12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6 份，承包人执 6 份。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4403007649807316

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 5033 号

邮政编码：518001

联系人：马传军

电话：0755-82073037

传真：0755-82073995

电子信箱：420899976@qq.com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440300618861654 4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新洲南路金亨楼 2 栋 2 楼

邮政编码：518000

联系人：李高翔

电话：0755-83283239

传真：0755-83283201

电子信箱：szxinyihua@163.com

开户银行：建行深圳金地支行

账号：44201510700051023308

工程款必须汇入本公司以上指定银行账户，否则本公司不负任何责任

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0 0 1

工程名称：深圳书城龙华城（金源大楼）精装修工程

验收日期：2024年6月12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出版集团有限公司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0 0 1

工程名称	深圳书城龙华城（金阁大楼）精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梅龙大道与清泉路交汇处	建筑面积	46212.99m2	工程造价	4985.581188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 6 层		
			地下： 2 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18-440300-86-01-70655101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19年07月25日	验收日期	2023年01月12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质量安全监督总站	监督编号			
建设单位	深圳出版集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设计单位	北京中外建建筑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				
承建单位（土建）	/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广东广玉源工程技术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0 0 1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张俊皞
副组长	李博、刘叔旺、郭宇嗣、孟薄萍、卢文雄、陈伟煌 、郭振秋
组员	马传军、李晓晴、何登攀、田宏伟、何天、占寅、黄文学、吴亦煌、李亮、周罡、梁宏博、朱清龙、彭涛、潘兆峰、蔡超、王霄龙、张永乐、张福生、黄小雄、姚成杰、黄兴、王红星、唐光勤、黄子林、黄璇、贺建湘、李宇、李志弟、文康钰、薛犇、常旭、孟掼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张俊皞	李博、占寅、田宏伟、郭宇嗣、李亮、周罡、潘兆峰、蔡超、、孟薄萍、王霄龙、刘叔旺、张永乐、黄小雄、陈伟煌、唐光勤、黄子林、黄璇、卢文雄、李宇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马传军	何登攀、黄文学、吴亦煌、姚成杰、张福生、梁宏博、朱清龙、彭涛、李志弟
工程质控资料	李晓晴	何天、王红星、文康钰、贺建湘

（二）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0 0 1

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共 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主体结构	/	共 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同意验收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	共 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同意验收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	共 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建筑电气	同意验收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9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	共 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建筑节能	/	共 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电梯	/	共 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GD-E1-914/4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0 0 1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illegible]	深圳[illegible]队伍	[illegible]		[illegible]
2	[illegible]	深圳市[illegible]集团有限公司[illegible]	组长		[illegible]
3	[illegible]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illegible]
4	何莹辉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总监代表		何莹辉
5	[illegible]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		[illegible]
6	[illegible]	北京中创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总负责人		[illegible]
7	[illegible]	北京中创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建筑师		[illegible]
8	贾萍萍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勘察现场负责		贾萍萍
9	[illegible]	[illegible]	技术负责人		[illegible]
10					
11	[illegible]	深圳市燃气集团有限公司	燃气总监		[illegible]
12	庞倩	深圳市燃气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燃气设计		庞倩
13	[illegible]	深圳市[illegible]有限公司	燃气施工		[illegible]
14	[illegible]	深圳市中建[illegible]装饰有限公司	项目管理		[illegible]
15	[illegible]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项目副经理		[illegible]
16	[illegible]	深圳新[illegible]装饰[illegible]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illegible]
17	[illegible]	深圳[illegible]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illegible]		[illegible]
18	[illegible]	中建一局集团第二建筑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illegible]
19	[illegible]	深圳新[illegible]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illegible]
20					
21					
22					
23					
24					
25					

GD-E1-914/5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 0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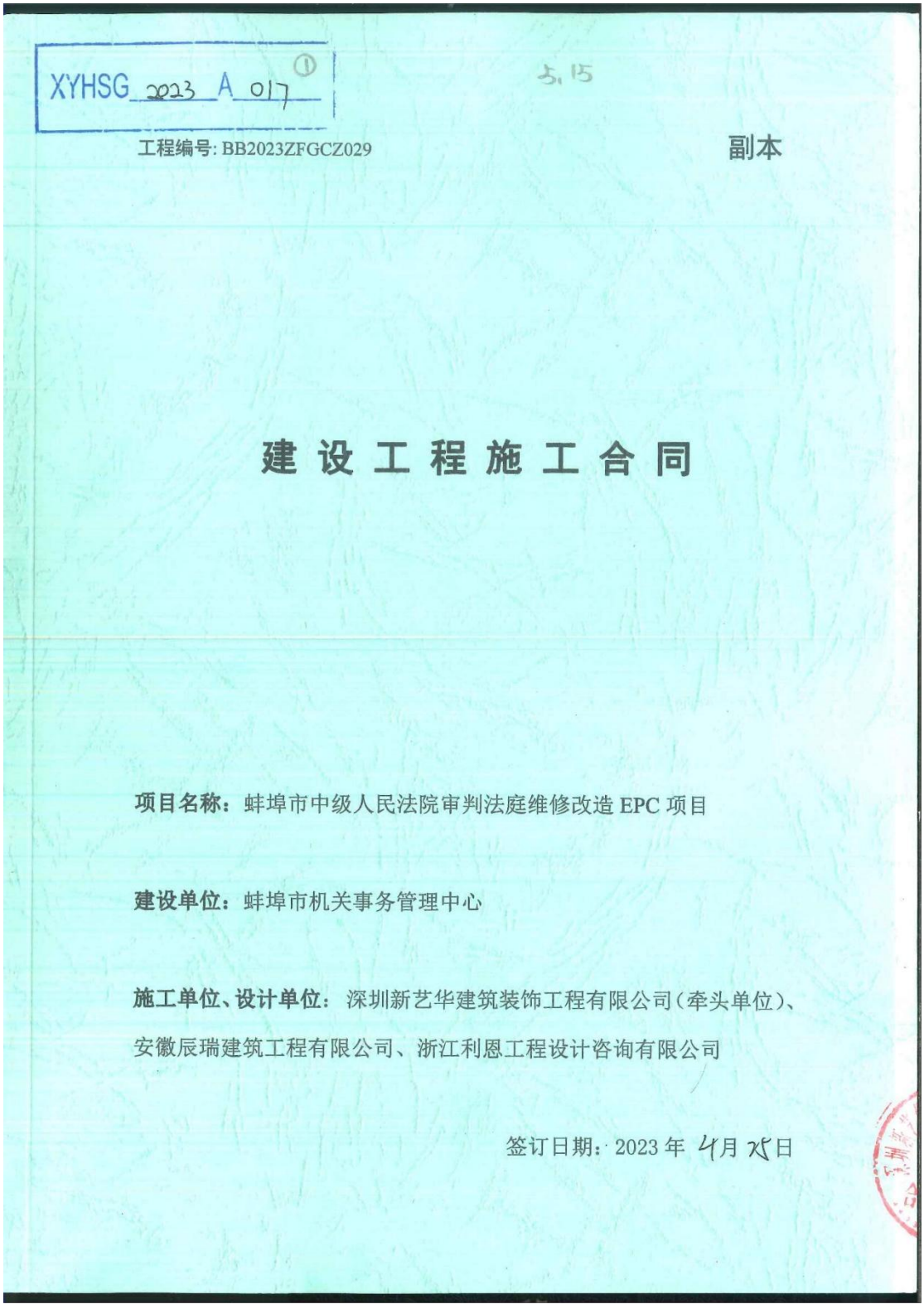
本工程由建设单位组织施工单位、监理单位、设计单位对该工程进行竣工验收，验收程序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规范要求。

经检查验收，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及施工规范要求，安全和使用功能均能满足，观感质量验收为好。工程质量控制资料符合有关规范要求，工程质量符合验收标准，同意验收。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1月1日	2023年1月2日	2023年1月2日	2023年1月2日	年 月 日

GD-E1-914/6

1.2、蚌埠市中级人民法院审关修改造 EPC 项目



XYHSG 2023 A 017 ①

5.15

工程编号: BB2023ZFGCZ029

副本

建 设 工 程 施 工 合 同

项目名称：蚌埠市中级人民法院审判法庭维修改造 EPC 项目

建设单位：蚌埠市机关事务管理中心

施工单位、设计单位：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牵头单位）、安徽辰瑞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浙江利恩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3 年 4月 25日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蚌埠市机关事务管理中心

承包人（全称）：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牵头单位）、安徽辰瑞建筑工程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 1）、浙江利恩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 2）

签订时间：2023 年 04 月 25 日

签订地点：安徽省蚌埠市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蚌埠市中级人民法院审判法庭维修改造 EPC 项目实施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项目名称：蚌埠市中级人民法院审判法庭维修改造 EPC 项目；

项目规模：主体建筑面积约 9000 平方米，其中消防改造部分为全部面积，涉及维修施工部分约 2855 平方米，具体详见设计方案、设计任务书；

工程地点：蚌埠市中级人民法院内；

核准批文：蚌事管[2022]19 号；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二、工程承包范围

包括但不限于初步设计方案范围内的施工图设计，并通过图审。主体建筑面积约 9000 平方，其中消防改造部分为全部面积，涉及维修施工部分约 2855 平米。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消防改造、外立面改造、大法庭维修、刑中庭维修施工四部分。建设内容包括消防改造、外立面改造、大法庭维修、刑中庭维修施工四部分。全部能容满足各种验收要求，直至竣工验收合格、备案及整体移交、工程保修期内的缺陷修复和保修工作。

三、合同工期

起始日期：2023 年 05 月 01 日；

竣工日期：2023 年 12 月 27 日；（具体开工时间以实际开工令为准）

工期要求：计划工期：240 天；其中：设计：30 天，施工：210 天。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五、合同价款（暂定）

金额（人民币大写）：壹仟壹佰捌拾万零伍仟贰佰壹拾贰元伍角整（小写：11805212.50）元。其中工程设计费（人民币大写）：叁拾捌万元（小写：380000.00 元），施工工程费（人民币大写）：壹仟壹佰肆拾贰万伍仟贰佰壹拾贰元伍角整（小写：11425212.50 元）；施工下浮率 18.75%。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解释合同文件的优先级如下：

1. 合同协议书（包括附件）；

2. 中标通知书；

3. 标价的报价书；

4. 合同专用条款；

5. 合同通用条款；

6. 标准、图纸、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国家、地方和发包人相应的技术规范、标准，如相互有冲突以最高要求为准）；

7. 招标文件；

8. 投标文件；

9.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上述合同组成文件形成一个整体，互为补充和解释。其内容若有歧义，以所列顺序在前者为准，另有约定的除外。

七、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合同通用条款中分别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设计-采购-施工、竣工，并在缺陷责任期内，承担工程缺陷修复和质量保修责任。

九、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

十、若中标人为联合体投标时，涵盖在本次招标范围内的设计、施工等专业性分包项目，在不违背招标文件实质性条款的规定情况下，可由联合体内成员或分项承包的专业单位单列与发包人、承包人共同签订分项合同，作为本主合同的附件，其分项合同金额的涵盖主合同中。

十一、合同生效

1．承包人应在签订合同协议书之前，向发包人提交一份履约担保。履约担保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的要求提交。

2．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十二、本合同正本捌份，副本捌份，发包人执正本贰份，副本贰份，承包人执正本陆份，副本陆份，当正本与副本内容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以下无正文

发包人：（盖公章）　　承包人（牵头单位）：（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

联系人姓名：	联系人姓名：
地　　址：	地　　址：
电　　话：	电　　话：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联合体成员 1：（盖公章）	联合体成员 2：（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
联系人姓名：	联系人姓名：
地　　址：	地　　址：
电　　话：	电　　话：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蚌埠中级人民法院审判法庭维修改造EPC项目

竣工日期：2023.12.27

验收组织单位（章）

《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

(2000年1月30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279号)

第十六条 建设单位收到建设工程竣工报告后，应当组织设计、施工、工程监理等有关单位进行竣工验收。

建设工程经验收合格的，方可交付使用。

《住房城乡建设部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竣工验收规定》

建质[2013]171号

第九条 建设单位应当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15日内，依照《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竣工验收备案管理办法》（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第2号）的规定，向工程所在地的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建设主管部门备案。

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概况一览表

工程名称	蚌埠市中级人民法院审判法庭维修改造EPC项目		工程地点	安徽省蚌埠市蚌山区中级人民法院	
工程规划许可证号			施工图审查意见	安徽禹城施工图审查有限公司 图审编号：3403032307270001-TX-001	
质量监督注册号			工程施工许可证号	编号：340303202311010201	
工程报建日期		面积	9000平方米	造价	1444.18万元
工程主要内容	主体建筑面积约9000平方，其中消防改造部分为全部面积，涉及维修施工部分约2855平米。				
开工日期	2023年6月1日		竣工日期	2023年12月27日	
建设单位	蚌埠市市直机关事务管理局		法定代表人	李进	
单位地址			项目负责人	金祝峰	
勘察单位	/		资质等级	/	项目负责人 /
设计单位	浙江利恩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项目负责人 王洪法
施工总包单位	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安徽辰瑞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建筑装饰装修一级 建筑施工三级	
法定代表人	李卫东 陈光磊		项目负责人	王群威 吴小冬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		
监理单位	荣泰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综合资质	
总监理工程师	张卫国		岗位证书号	41017600	

注：本表由建设单位填写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蚌埠市中级人民法院审判法庭维修改造EPC项目	结构类型	框架	工程用途	公共建筑
施工单位	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安徽辰瑞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刘军 李良付	开工日期	2023年6月1日
项目负责人	王群威 吴小冬	项目技术负责人	刘军	完工日期	2023年12月27日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	共 9 分部，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9 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23 项，经核查符合规定 23 项。	符合要求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11 项，符合规定 11 项，共抽查 11 项，符合规定 11 项，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 0 项。	符合要求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15项，达到“好”和“一般”的 15 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0 项。	好
5	综合验收结论	同意验收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2023年12月27日	2023年12月27日	2023年12月27日	2023年12月27日	2023年12月27日

注：单位工程验收时，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的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

验收组组长（签名）：

注:建设单位根据验收组织意见填写包括设计功能、指标实现情况；建设单位守法情况；对工程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方面的简单评价；工程质量等级（要说明各分部工程质量等级及验收标准）；难以弥补的质量缺陷记录（不得影响安全使用）。

验收组成员名单

姓　名	验收组职务	工作单位	职务、职称	本人签名
金祝峰	组长	蚌埠市市直机关事务管理局	项目负责人	金祝峰
王洪法	组员	浙江利恩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王洪法
王群威	组员	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王群威
吴小冬	组员	安徽辰瑞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吴小冬
张卫国	组员	荣泰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张卫国

工程竣工验收条件检查表

序号	工程竣工验收条件	检查情况
1	完成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	已完成
2	施工单位提交的《工程竣工报告》	有
3	监理单位提交的《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有
4	工程勘察单位质量检查意见	/
5	工程设计单位质量检查意见	有
6	《工程竣工总结》	有
7	有完整的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	有
8	有工程使用的主要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的进场试验报告	有
9	有符合验收规范的质量检测和功能性试验资料	有
10	建设单位按合同约定支付了工程款	已支付
11	施工单位签署了《工程质量保修书》	已签定
12	建设主管部门及工程质量监督机构责令整改的问题全部整改完毕	/
13	建设工程档案预验收意见书	
14	住宅工程分户验收记录	/
15	建设工程永久性标牌	
16	五方责任主体授权书、承诺书、项目负责人质量终身责任信息档案	有
17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建设单位意见：

经检查，蚌埠市中级人民法院审判法庭维修改造EPC项目工程具备竣工验收条件。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字）

建设单位（公章）

2023年 12 月 27 日

1.3、广电大厦 7 楼 14 楼装修改造工程

XYHSG 2024 A 024

9.4

SFD-2015-07

工程编号：

合同编号：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广电大厦 7 楼 14 楼装修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鹏程一路广电大厦

发包人：深圳广播电影电视集团

承包人：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广播电影电视集团

承包人(全称)：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广电大厦 7 楼 14 楼装修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鹏程一路广电大厦

核准（备案）证编号：深福田发改备案（2023）0732 号

工程规模及概况：广电大厦 7 楼、14 楼装修改造工程涉及装修面积约 3600 平方米，改造目的是为满足现有办公人群对功能空间新的需求，而进行的重新装修项目。改造后功能包括开敞办公区、独立办公室、展示区、大小会议室、公共卫生间、茶水间、储物间等。

资金来源：财政投入_____%；国有资本 100 %；集体资本____%；民营资本____%；外商投资____%；混合经济_____%；其他_____%。

二、工程承包范围

广电大厦 7 楼、14 楼装修改造工程（具体包括墙体、天花、地面、强电、给排水、洁具、空调、五金、消防、垃圾外运等）。

所有细目详见工程招标图纸、工程量清单及合同条款，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工程招标图纸、工程量清单及合同条款中可能遗漏的工作。发包人保留调整发包工程范围的权利，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电信管道工程　　米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高：　米	□电力管道工程　　米
□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给水管道工程　　米	□泵站工程　　平方米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桥梁工程　　座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路灯照明工程　　座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绿化工程　　米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燃气工程　　米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地基与基础工程　（□基础　□ 基坑支护　□边坡　□土石方　□其它_____　）；		
□主体结构工程　（□钢筋混凝土　□钢结构　□网架　□索膜结构　□其它 _____）；		
□装饰装修工程　（□金属门窗　□幕墙：　平方米　□其它_____　）；		
□通风与空调　（□通风　□空调　□其它_____　）；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室外给、排水系统　□其它_____）；		
□建筑电气工程　（□室外电气　□电气照明　□其它_____　）；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_____）；	
□屋面及防水工程	□建筑节能	□消防工程
□ 室外工程　（ □室外设施_____　□附属建筑_____ □室外环境_____）。		
□燃气工程　（户数：_____户；　庭院管：_____ 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消防工程	☑门窗	☑防水工程	☑电气照明	☑建筑节能
☑通风与空调（□通风　□空调　□其它_____　）；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室内给、排水系统　□室外给、排水系统　□其它_____　）；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_____　）；				
☑装饰装修　（□抹灰　□涂饰　□饰面板（砖）　□吊顶　□其它_____　）；				
□其它：				

4. 其他工程

三、

四、

五、

六、

七、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4 年 9 月 1 日；（以监理人签发的开工令日期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5 年 1 月 29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150 天。（非承包人责任导致合同工期跨春节，工期延长 30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_____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57%（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以国家或行业的质量检验评定标准检验为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捌佰贰拾叁万肆仟肆佰贰拾玖元伍角（¥ 8,234,429.50 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壹拾陆万叁仟伍佰玖拾捌元贰角陆分（¥ 163598.26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捌拾捌万陆仟贰佰肆拾柒元零壹分（¥ 886247.01 元）；

(5)BIM 技术应用费用：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_____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_____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_____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24 年 9 月 5 日;

订立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鹏程一路广电大厦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_____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 14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7 份,承包人执 5 份。

发包

法定

(签

统一

1244

地址

邮政

法定

委托

电话

传真

电子

开户

账号

9

发包人：（公章）深圳广播电影电视集团	承包人：（公章）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4403004557560742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188616544_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鹏程一路广电大厦_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市花路创凌通科技大厦A座七层
邮政编码：518000	邮政编码：518000
法定代表人：尚博英	法定代表人：李卫东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0755-83283296
传真：	传真：0755-83283201
电子信箱：	电子信箱：szxyh@xinyihua.cn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深圳益田支行
账号：	账号：44201510700051023308

工程款必须汇入本公司以上指定银行账户、否则本公司不负任何责任
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D1-613□□□

工程名称：广电大厦7楼14楼装修改造工程装修工程

验收日期：2025 年 8 月 6 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广播电影电视集团

一、工程概况

GD-D1-613/2□□□

工程名称	广电大厦7楼14楼装修改造工程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鹏程一路1号广电大厦7楼14楼	建筑面积	3585.5平方米	工程造价	727.0081万元
结构类型	框剪结构			层数	地上： 28 层
	/				地下： -2 层
施工许可证号	2310-440304-04-01-54122401				
开工日期	2024年11月25日			验收日期	2025年8月6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中心			监督编号	2024-1513
建设单位	深圳广播电影电视集团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深圳市天擎数字有限责任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专业承包单位	/				
专业承包单位	/				
专业承包单位	/				
监理单位	深圳市英来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深大源建筑技术研究有限公司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D1-613/3□□□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王瑞波
副组长	王伟、钟聪、刘晔
组员	钟闻、杨铭、俞雄杰、王群威、凌志健、马艳龙、邵刚、陈炯忠、阳湘、翟海波、陈韦克、姚雪梅、张倩倩、胡洪红、邹秋平、吴永清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钟闻	胡洪红、杨铭、俞雄杰、王群威、凌志健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马艳龙	邹秋平、邵刚、陈炯忠、阳湘、翟海波、陈韦克
工程质控资料	姚雪梅	吴永清、张倩倩

（二）验收程序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

强制性标准情况。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D1-613/4□□□

建筑工程分部（系统、成套设 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主体结构	/	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同意	4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4项	共 2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项	共 55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0项 评价为“一般”的 5项
屋面	/	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同意	5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项	共 3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项	共 37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7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通风与空调	同意	4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4项	共 1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项	共 30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0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建筑电气	同意	5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项	共 2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项	共 14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4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智能建筑	/	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建筑节能	/	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电梯	/	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GD-D1-613/5□□□

室外工程子单位 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道路	/	_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项	共 _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共_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项
边坡	/	_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项	共 _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共_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项
附属建筑	/	_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项	共 _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共_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项
室外环境	/	_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项	共 _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共_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项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D1-613/6□□□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王瑞波	广电集团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2	宋中喜	〃			
3	吴松云	〃	机电	高工	
4	邵刚	广电集团	机电	工程师	邵刚
5	杨钰	〃	装饰	工程师	杨钰
6	姚宝钰	〃	资料		姚宝钰
7	余中胜	深圳新世深	工程结算	工程师	余中胜
8	涂云建	新先锋	安全员		涂云建
9	邓石平	英来咨询	总监	高工	邓石平
10	彭仁刚	英来咨询	专业	中级	彭仁刚
11	俞伟强	天鼎数字	设计		
12	江伟	天鼎数字	设计	高工	江伟
13	陈明志	天鼎数字	设计		陈明志
14	唐信成	天鼎	给排水	中级	唐信成
15	黄川勇	天鼎	电气	高工	黄川勇
16	余世平	天鼎	暖通	高工	余世平
17	邹秋平	深圳市英来	安全.机电		邹秋平
18	陈石兵	深圳新世	机	课师	
19	杜子龙	深圳新世华	项目经理	工程师	杜子龙
20	王群成	深圳新世华	技术负责人	高工	王群成
21	彭仁刚	英来咨询	专业	监理	彭仁刚
22	张倩倩	深圳新先锋	资料员	/	张倩倩
23					
24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D1-613/7□□□

1.本工程已完成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内容，质量达到合格标准。
2.质量控制资料及施工技术资料齐全、有效。
3.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符合要求。
4.观感质量好，符合要求。
5.实体抽查情况符合要求。
6.上级部门责令整改问题已全部整改到位。
7.本工程经建设、设计、施工、监理各方主体单位进行综合验收，质量监督检测站对工程验收程序及参加各方主体单位进行了现场监督，经工程综合验收小组评定，达成一致意见，工程质量符合及现行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要求，同意验收合格后交付使用。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5年8月6日	总监理工程师： 2025年8月6日	项目负责人： 2025年8月6日	项目负责人： 2025年8月6日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1.4、鼎元学府小区配套幼儿园装饰装修工程

中标通知书

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我单位的 鼎元学府小区配套幼儿园装饰装修工程，于2023年3月14日15时00分评审，现确定你单位为中标人，中标价为3280991.79元，总工期：120日历天（具体以建设单位开工令为准），工程质量要求符合合格标准。

请你单位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与 蚌埠高新区经发园林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签订合同。

建设单位：（盖章）

2023 年 2 月 20 日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2023 年 2 月 20 日

说 明

1、《中标通知书》是建设工程合同签订的法律依据，其内容不得变更，应作为合同的组成部分。

2、建设单位办理施工许可证时需出示《中标通知书》，交给颁发施工许可证部门存档。

3、中标单位不得转让、出卖《中标通知书》 。

XYHSG 2023 B 092

鼎元学府小区配套幼儿园装饰装修工程

施工合同

发包人（全称）：蚌埠高新区经发园林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蚌埠市高新区

2023 年 月 日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蚌埠高新区经发园林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 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鼎元学府小区配套幼儿园装饰装修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鼎元学府小区配套幼儿园装饰装修工程

2. 工程地点：蚌埠市高新区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4. 资金来源：自筹资金

5. 工程内容：鼎元学府小区配套幼儿园装饰装修工程施工。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 1）。

6. 工程承包范围：主要包括三层幼儿园的装修及教学设备采购，包含但不限于石膏板吊顶、地面防水贴砖、墙面装饰、砌筑工程等;安装包含但不限于电气、灯具、给水、排水等，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及全部图纸范围内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计划竣工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具体开工时间以业主开工令为准）

工期总日历天数：120 日历天 。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 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 叁佰贰拾捌万零玖佰玖拾壹元柒角玖分 (¥3280991.79 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 /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叁拾肆万元整___（¥___340000.00_____元）。

2.合同价格形式：_总价合同___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___鄢忠，注册编号：粤1442006200808610_____。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2）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3）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4）通用合同条款；

（5）技术标准和要求；

（6）图纸；

（7）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8）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3 年 月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蚌埠市高新区经发园林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盖章后即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伍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叁 份，承包人执 贰 份。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叶青（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地 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 号：

承包人：（公章）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4403006188616544

地 址：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市花路创凌通科技大厦A座七层

邮政编码：518048

法定代表人：李卫东

委托代理人：马新贵

电 话：0755-83283239

传 真：0755-83283201

电子信箱：szxyh@xinyihua.cn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金地支行

账 号：44201510700051023308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鼎元学府小区配套幼儿园装修设计采购一体化项目

竣工日期：2025.5.8

验收组织单位（章）

《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

(2000年1月30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279号)

第十六条 建设单位收到建设工程竣工报告后，应当组织设计、施工、工程监理等有关单位进行竣工验收。

建设工程经验收合格的，方可交付使用。

《住房城乡建设部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竣工验收规定》

建质[2013]171号

第九条 建设单位应当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15日内，依照《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竣工验收备案管理办法》（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第2号）的规定，向工程所在地的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建设主管部门备案。

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概况一览表

工程名称	鼎元学府小区配套幼儿园装修设计采购一体化项目		工程地点	蚌埠市燕山路与山香路交叉口	
工程规划许可证号			施工图审查意见	安徽禹城施工图审查有限公司 3403992209190001-TX-001	
质量监督注册号			工程施工许可证号	340305202307200101	
工程报建日期	2023年7月20日	面积	2607 ㎡	造价	650万
工程主要内容	装饰、装修				
开工日期	2023年7月20日	竣工日期			
建设单位	安徽自贸区经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李建廷		
单位地址	安徽省蚌埠市禹会区黄山大道8033号	项目负责人	韩松松		
勘察单位	/	资质等级	/	项目负责人	/
设计单位	宝佳建筑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乙级	项目负责人	朱宇涛
施工总包单位	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装饰壹级 D24001754		
法定代表人	李卫东	项目负责人及证书号	鄢 忠 粤1442006200808610		
分包单位	/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		
分包单位	/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		
分包单位	/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		
监理单位	建基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工程监理综合资质 E141005574		
法定代表人	黄晞	总监理工程师岗位证书号	唐兵 00517387		

注：本表由建设单位填写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鼎元学府小区配套幼儿园装修设计采购一体化项目	结构类型	框架	工程用途	公共建筑
施工单位	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开工日期	2023年7月20日
项目负责人	鄢 忠	项目技术负责人		完工日期	

序号	项 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	共 5 分部，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5 分部。	符合要求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18 项，经核查符合规定 18 项。	符合要求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11 项，符合规定 11 项，共抽查 11 项，符合规定 11 项，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 项。	符合要求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13 项，达到“好”和“一般”的 13 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项。	符合要求
5	综合验收结论	符合要求、同意验收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加盖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2024年5月8日	2024年5月8日	2024年5月8日	2024年5月8日	年 月 日

注：单位工程验收时，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的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二、企业获奖情况

投标人近 5 年（自 2021 年 9 月 1 日起至本项目公告发布之日止，以获奖证书或获奖文件通知上载明的获奖日期（或落款日期）为准）已竣工验收的装饰装修工程项目获奖

（数量上限为四项）

投标人名称：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序号	奖项级别	奖项名称	获奖项目名称	获奖时间	授奖机构	查证网址
1	国家级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鼎成大厦·淄博希尔顿花园酒店精装修工程	2022.12.31	中国建筑装饰协会	http://www.zzx1984.org.cn/web/platform/index?FCol=80010
2	国家级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华润置地福州万象城四期 MIXC#楼及其地下室公共区域精装修工程（标段一）	2024.12	中国建筑装饰协会	http://www.zzx1984.org.cn/web/platform/index?FCol=80010
3	国家级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济南市轨道交通 R3 线一期工程控配中心项目精装修工程(二标段)	2022.06	中国建筑装饰协会	http://www.zzx1984.org.cn/web/platform/index?FCol=80010
4	国家级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深圳书城龙华城(金阁大楼)精装修工程	2022.06	中国建筑装饰协会	http://www.zzx1984.org.cn/web/platform/index?FCol=80010

注：

1.优先提供省级优质工程奖项（例如广东省建设工程金匠奖、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奖、广东省优秀建筑装饰工程奖，或其他省同级别优质工程奖）。

2.提供获奖证书或获奖文件通知扫描件、交（竣）工验收证明材料。若获奖证书或获奖文件通知未明确获奖单位、项目名称的，还须提供获奖项目合同关键页、业主证明等其他证明材料扫描件，未提供或提供不全或证明材料不符合要求的不计取。

3.提交奖项超过 4 项的，只对前 4 项奖项（按投标文件排序或排列顺序）进行评价。

4.若同一项目同时获得多个奖项，只计取最高级别的奖项一次。

5.投标人需将提供的证明文件关键内容用红色方框明确，且关键信息须清晰可辨；未按要求提供或提供不清晰或证明材料前后不一致的，招标人有可能做出对投标人不利的判断。

2.1、工程装饰奖--大厦·淄博希尔顿花园酒店精装修工程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获奖证书

（公共建筑装饰类）

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你单位承建的鼎成大厦·淄博希尔顿花园酒店精装修工程　工程荣获二〇二一～二〇二二年度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特发此证

承建范围：5层餐厅、会议多功能厅及公区，6—9层标准层客房、走廊、公区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XYHSG 2021 A 009

鼎成大厦·淄博希尔顿花园酒店精装修工程

施工合同

鼎成大厦·淄博希尔顿花园酒店精装修工程 施工合同

甲方：淄博鼎成置业有限公司

乙方：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为明确责任，保障甲乙双方的利益，保证工程顺利进行，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在甲乙双方自愿并充分理解本合同的基础上，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有关规定，根据本工程的具体情况，签订本合同。

第一节　工程内容和承包方式

一. 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鼎成大厦·淄博希尔顿花园酒店精装修工程

2. 施工范围：淄博希尔顿花园酒店精装修图纸中所包含的内容

3. 工程地点：淄博市张店区北京路与华光路交叉口西南角

二. 承包范围：

鼎成大厦·淄博希尔顿花园酒店室内施工图纸所包括的5层；6层客房，走廊及电梯厅（不含办公区域）；7-11层客房，走廊及电梯厅等图纸所含装饰工程；清单报价中如有漏项视为让利。

三. 施工过程中所有安全责任均由乙方自行承担。

第二节　工程单价和总价、支付、结算

一. 工程单价：以预算书中的清单为准，预算书清单中的综合单价为固定综合单价，详见预算书）

固定综合单价包含完成本分包工程所需的人工费、材料费、施工机械使用费和企业管理费、利润、措施费、材料采购保管费、材料检验检测费、规费、税金、特殊工艺、维护、保险以及包含人材机涨价等政策性调整及申办施工许可、周边协调等在内的所有风险费用和不可预见的一切费用，不含总包配合费。

二.工程总价：

2.1 本合同工程造价暂估（人民币大写） 叁仟贰佰玖拾贰万元整（优惠后含税金），￥32920000.00 元，实际结算金额为预算书（见附表）固定清单中的固定综合单价*实际验收合格工程量*95%；

2.2 发票要求：

甲方向乙方付款前，乙方应向甲方开具 9%增值税专用发票，否则甲方有权拒绝付款。票据开具必须与合同备注开票信息保持一致，因乙方提供的发票不规范、不合法或涉嫌虚开发票引起税务问题，遭受税务机关调查，乙方有义务协助甲方做相关调查与情况说明。同时，乙方应向甲方重新开具发票，并向甲方承担施工费金额的双倍赔偿。因乙方不及时提供、交付发票或发票不合格而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负有民事赔偿责任。

三.关于工程款的支付与结算

1.合同价款的支付

本工程预付款为合同暂估总造价的 15%，合同签订后 7 个工作日内支付。本预付款在甲方支付工程进度款时分三次从前三个月的进度款中等额扣回。

2.进度款支付

按月支付进度款：乙方每月 25 号前提交月报告，可按完成工程量申报进度款，经监理工程师和甲方审核后确认后，甲方于下月 5 号前按审核后的已完成工程量价款的 75%支付进度款，甲方支付的预付款分三次等额从前三个月的进度款中扣回。本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 15 个工作日内，支付至结算总价（含变更增减价款）的 85%，在该工程结算并办理竣工资料与工程移交手续、竣工备案完成后的 30 天内支付至结算总造价的 97%，剩余 3%作为工程质保金，质保期满两年无质量问题无息付至结算总造价的 100%（防水工程质保 5 年，精装修工程质保 2 年）。

施工中发现不合格项目时，乙方应及时进行整改，同时将整改措施以书面方式向甲方报告。不合格项目的整改工作应在当月申请支付进度款之前完成，并申请甲方验收合格通过，否则相应进度款顺延至下月支付。不合格项目不计入当月完成工作总量内，即不能申请支付进度款。

3. 申请付款

乙方申请付款，应严格执行甲方的工作程序，提交甲方要求的资料，由于乙方未按要求申请付款，造成甲方延迟支付的责任由乙方承担。

本合同每笔付款都需要先提供合法有效的发票和收据才可以付款。

4. 本工程总价不含项目总包配合费，此费用由甲方承担。

5. 甲方应按上述约定将合同价款以电子转账方式转入乙方以下账户：

名称	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税号	914403006188616544
单位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市花路创凌通科技大厦 A 座七层
电话号码	0755-83283229
开户银行	建行深圳金地支行
银行帐户	4420 1510 7000 5102 3308

第三节　双方人员

一. 甲方

1. 甲方驻工地总代表为_____，联系电话为_____

2. 甲方的所有文件经甲方工地总代表签署后方有效。

甲方：淄博鼎成置业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

授权代表（签字）：

联系电话：

签署日期：2021 年 01 月 28 日

乙方：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

授权代表（签字）：

联系电话：

签署日期：2021 年 01 月 28 日

开户名：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建行深圳金地支行
开户账号：44201551700051029308

工程款必须汇入本公司以上指定银行
户，否则本公司不负任何责任
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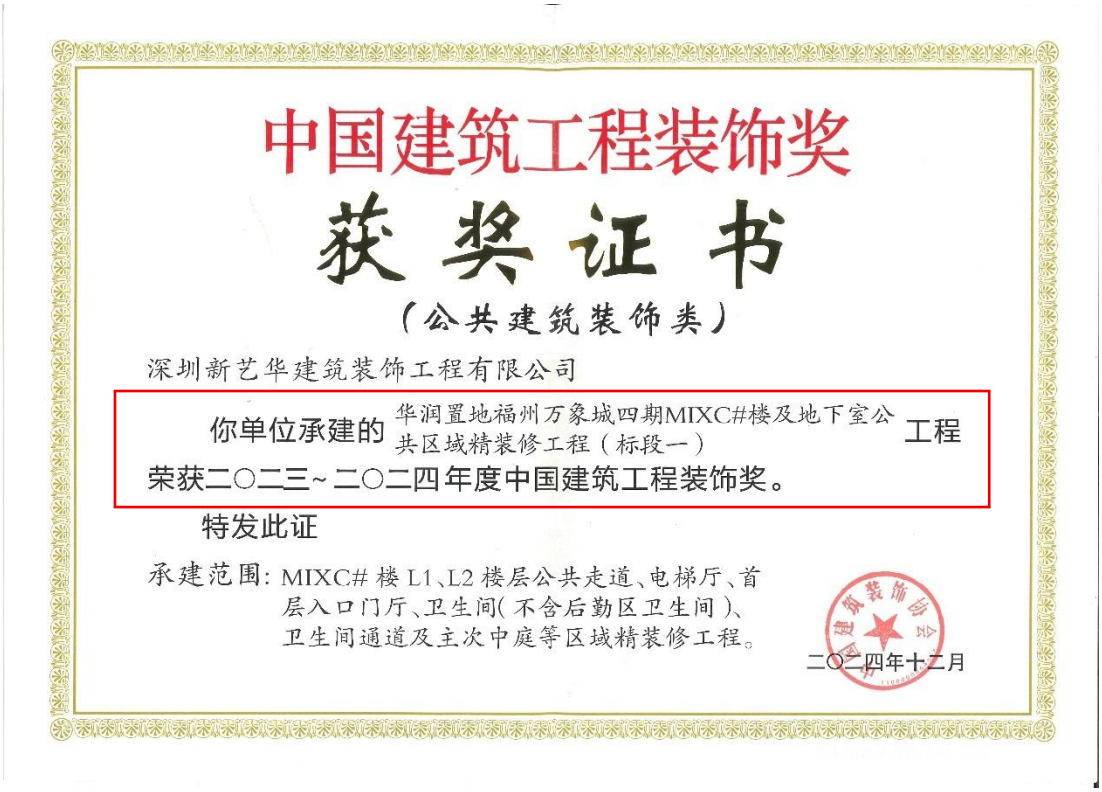
专项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单位工程名称	鼎成大厦•淄博希尔顿花园酒店精装修工程	结构类型	框剪	总建筑面积	11933.08㎡
专项验收名称	精装修工程	专项验收范围	淄博希尔顿花园酒店室内施工图纸所包括的5层；6层客房，走廊及电梯厅（不含办公区域）；7-11层客房，走廊及电梯厅等图纸所含装饰工程		
专项工程施工单位	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专项工程建筑面积	11933.08㎡	造价	3292万元
开竣工日期	2021.2.1-2021.7.30	验收日期	2021.8.19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内容及自评意见	分项工程	共4个分项，经查符合标准和设计要求4个分项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质量控制资料共16项，经审查符合要求16项 经核定符合规范要求16项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18项，符合要求18项 共抽查12项，符合要求12项，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 0 项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11项，符合要求11项 不符合要求0项
	自评意见	符合图纸设计要求，符合施工规范，符合质量验收合格标准
验收意见	经验收，符合设计要求及施工验收规范要求，达到《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质量验收规范》**合格** 等级标准。	

验收单位	施工单位（总包）： 项目经理： （公章） 年 月 日	专项工程施工单位： 项目经理：马二义 技术负责人： （公章） 2021年8月19日	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朱旭君 （公章） 2021年8月19日
	设计单位（总包）： 项目负责人： （公章） 年 月 日	专项工程设计单位： 项目负责人：杨恒 （公章） 2021年8月19日	监理单位： 总监理工程师：韩跃荣 （公章） 2021年8月19日

2.2、工程装饰奖--置地福州万象城四期 MIXC#楼及其地下室公共区域精装修工程（标段一）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获奖证书

（公共建筑装饰类）

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你单位承建的华润置地福州万象城四期MIXC#楼及地下室公共区域精装修工程（标段一）工程

荣获二〇二三~二〇二四年度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特发此证

承建范围：MIXC# 楼 L1、L2 楼层公共走道、电梯厅、首层入口门厅、卫生间（不含后勤区卫生间）、卫生间通道及主次中庭等区域精装修工程。

二〇二四年十二月

合同书

订于二零____年___月___日，
由华润置地（福州）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注册地址为）

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洪山镇乌山西路318号洪山科技园创业中心大厦第二层（此后称为“甲方”）。

与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注册地址为）

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市花路创凌通科技大厦A座七层（此后称为“乙方”）

双方共同签订。

兹发包方欲将华润置地福州万象城四期MIXC#楼及其地下室公共区域精装修工程（标段一）

（此后称为“本工程”）位于福州市鼓楼区工业路交由乙方实施。

甲方已向乙方提供了本合同绘述全部招标图纸及工料规范。

乙方已向甲方填报一份全部项目的单价或价款齐全之价款表（此后称为“单价表”）。

列举在图纸目录内的上述图纸（此后称“合同图纸”）另由甲方与乙方签署；而乙方亦已提供了执行及完成本工程所须的总价。

双方兹同意如下：

1. 乙方将执行及完成合同图纸所示及工料规范/工程量清单所说明及合同条件所绘述的工程。

2. 本合同为固定总价合同形式，甲方将按合同文件的规定支付予乙方人民币 贰仟肆佰捌拾柒万捌仟捌佰柒拾伍元壹角壹分 （RMB24,878,875.11）（含增值税，此后称为“合同总价”）和按合同条件规定的时间和方式之应支付款项，作为乙方承担本工程的代价，其中不含增值税合同金额为RMB22,824,656.06 （不含税总价不因未来合同期内增值税税率调整

而改变），按 9% 税率计算的增值税税金总额为RMB 2,054,219.05（如遇国家税收新政策出台，实际税收按新政策执行）。

本工程结算方式：本合同为总价包干合同，除本承包合同约定合约内可调整的暂定部分（包含暂定数量、暂定单价、暂列金额等）及发生变更以外，按承包合同总价一次包干。本工程结算总价=合同金额 - 原合同中暂定项目金额 + 按实调整后的项目金额 + 未包括于上述暂定项目中的、经业主确认的变更洽商金额。

3. 合同文件内的来往文件均是合同的一部份。

4. 下列各文件（以下简称“合同文件”）应被视为组成并理解和解释合同文件的一部分：

a. 合同书

b. 中标通知书

c. 回标后之来往文件（如有）

d. 投标书

e. 招标文件答疑（如有）

f. 合同条件

g. 合同图纸

h. 工料规范，包括基本要求及技术要求

i. 工程量清单和工程量计算规则

j. 合同附件

k. 投标须知

任何不列在以上的文件均不成为本合同文件的一部分，其内容不能影响合同文件的含意，除非所有单位同意签认作为本合同的补充；上述所提及的文件应视为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有含糊或矛盾之处，除另有说明或协议外，一切解释以上述顺序解释，顺序较上者优先，同一顺序中如有矛盾的则以日期较后或要求较高的文件优先解释，甲方将保留最终的解释权。此外，乙方在投标时交回的所有技术资料（如进度表、施工组织等）只供参考而不作为合同文件的一部分，但是作为乙方于投标期间提供给甲方的最低标准承诺，对乙方具有约束力，此等资料须按合同文件的规定重新提交予甲方/监理审批，且标准、规格、要求不低于上述于投标期间的承诺。即使甲方同意或接受这些资料，亦

不会因此而减免乙方于本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5. 合同范围

按本合同中所指的“华润置地福州万象城四期MIXC#楼及地下室公共区域精装修工程”详见—工料规范 甲部-基本要求-附件1.1-招标范围及工程界面-标段一。

6. 工期及奖惩措施

本工程工期为351日历天，计划开工时间2020年10月30日，计划完工时间2021年10月15日，工期已包含国家及福州市政府规定的休息日或其他法定节假日以及冬雨季施工降效，工期包含承包人的施工准备时间。

具体节点工期要求如下：

节点一：2020 年 12 月 15 日完成二次深化设计

节点二：2021 年 9 月 20 日完成系统联合调试（精装单位完成自身与联合调试相关的工作内容）

节点三：2021 年 9 月 30 日具备消防验收条件（一次消防验收包含公区精装修，精装单位需完成自身与消防验收相关的工作内容）

节点四：2021 年 10 月 15 日精装修工程完工

具体开工时间以业主书面通知为准。节点工期应与总承包单位或其他相关分包单位进度保持一致。

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3天内进场施工，每延误一天支付违约金10000元。

乙方须满足上述工期要求及项目整体进度要求，若因乙方自身原因造成上述节点工期延误，工期每延误一天乙方需向甲方偿付5000元的逾期违约金。
上述工期逾期违约金上限金额不超过本承包合同自承建金额的5%。

若整体工期节点一至节点三出现拖延后，乙方积极配合甲方要求赶工并在总工期（节点/及节点四）不受影响的情况下，甲方可考虑依据乙方为确保总工期所投入的费用部分或全部免除以上拖期违约金。

乙方应采取一切有利措施保障本工程按期完工，不得以任何理由在过程中恶意停工或索赔，本合同内约定或合同外产生的任何有关费用的计算及确认未达成一致的，在未影响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由双方于结算时依据合同原则洽商。若乙方违反此约定，并因此造成工期延误 10 天

人若因乙方原因被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记录“建设市场不良行为”，则乙方向甲方支付违约金5万元/次。

10. 合同价差调整（本工程不适用）

11. 工程款支付

（1）预付款：本工程无预付款

（2）本工程采用以银行转账/保理方式支付乙方，支付工程款时，保修金及保留金按如下约定扣除：

保修金百分比 5 %；
保留金百分比 10 %；
保修金及保留金限额 不设限。
具体详见合同条件第11款之规定。

12. 合同订立
合同订立地点：福州。
本合同约定签字盖章后生效。
合同执行期间，双方均不得随意变更及解除合同，合同如有未尽事宜，须经双方共同协商，作出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相同法律效力。本合同一式柒份，甲方执伍份，乙方执贰份。
本合同订立、效力、解释和履约均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的管辖。

以下无正文。

甲方：华润置地（福州）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法人签署或法人授权委托人_____ 盖章_____

法人姓名_____

注册地址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洪山镇乌山西路318号洪山科技园创业中心大厦第二层

乙方：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法人签署或法人授权委托人_____ 盖章_____

法人姓名_____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市花路创凌通科技大厦A座七层

开户银行：建行深圳金地支行
开户账号：44201510700051023308

工程款必须汇入本公司以上指定银行
除此之外本公司不负任何责任
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华润置地福州万象城四期MIXC#楼及地下室公共区域精装修工程（标段一）
中标通知书

致：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经友好协商后，现我司华润置地（福州）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正式通知贵司为“华润置地福州万象城四期MIXC#楼及地下室公共区域精装修工程（标段一）”中标单位，中标金额（含增值税）为人民币（大写）贰仟肆佰捌拾柒万捌仟捌佰柒拾伍元壹角壹分（小写RMB 24,878,875.11元）。其中：中标金额（不含增值税）为：22,824,656.06元；增值税税金为：2,054,219.05元；税率为9%。

下列文件将作为合同的组成部分，解释顺序如下：

a. 合同书
b. 中标通知书
c. 回标后之来往文件(如有)
d. 投标书
e. 招标文件答疑(如有)
f. 合同条件
g. 合同图纸
h. 工料规范，包括基本要求及技术要求
i. 工程量清单和工程量计算规则
j. 合同附件
k. 投标须知

正式合同文件将尽快安排与贵司签署，于合同文件正式签署前，经中标人及发包人共同签署的中标通知书，将构成一份具有约束力的文件，并成为各方执行合同的依据。中标人可据本中标通知书进行工程准备工作（包括办理有关施工手续、工程保函等）及按业主/总承包商之要求进驻工程现场并积极展开施工。

本函壹式叁份，签字盖章后生效。

同意及确认

发包人：华润置地（福州）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中标人：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日期：　　日期：2020.11

表B.0.1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华润福州万象城四期MIXC#楼及其地下室公共区域精装修工程（标段一）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建筑面积	地上6层/8673.55㎡
施工单位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张琨	开工日期	2020年12月23日
项目负责人	张良磊	项目技术负责人	刘立福	竣工日期	2022年1月13日
分包施工单位	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刘军	项目负责人	王群威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施工单位填写）	验收结论（监理单位填写）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10 分部，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10 分部	符合要求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33 项，经核查符合规定 33 项	符合要求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30 项，符合要求 30 项 共抽查 30 项，符合要求 22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 / 项	符合要求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22 项，达到“好”和“一般”的 22 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 项	好
5	综合验收结论（建设单位填写）	验收合格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工程总承包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2年1月13日	项目负责人： 2022年1月13日	总监理工程师： 2022年1月13日	项目负责人： 2022年1月13日	项目负责人： 2022年1月13日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2.3、工程装饰奖--市轨道交通 R3 线一期工程控配中心项目精装修工程(二标段)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获奖证书

（公共建筑装饰类）

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你单位承建的 济南市轨道交通R3线一期工程控配中心项目精装修工程（二标段） 工程

荣获二〇二一～二〇二二年度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特发此证

承建范围：地铁大厦大堂（含1-3层电梯前室）、地下一至地下三层电梯前室、地铁博物馆、报告厅装饰装修工程

二〇二二年六月十六日

合同编号：R3-GC-2019-013　　（GF—2017—0201）

XYHSG 2019 A 014

5.24

正本

济南市轨道交通R3线一期工程控配中心项目

精装修工程（二标段）

施工合同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济南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济南轨道交通集团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济南市轨道交通R3线一期工程控配中心项目精装修工程（二标段）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济南市轨道交通R3线一期工程控配中心项目精装修工程（二标段）。

2. 工程地点：济南市奥体西路和解放路东路交叉口西北角。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4. 资金来源：/。

5. 工程内容：济南市轨道交通R3线一期工程控配中心项目精装修工程（二标段）精装区域范围的装饰装修施工。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6、工程承包范围：相应标段精装范围内装饰装修工程的设计图纸的深化、施工、材料供应、保修及配合其他专业工程的接口预留、开孔、整修 。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19 年 04 月 01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19 年 06 月 30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90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以发包人发出的通知或监理人发出的开工令中载明的开工日期起算。

三、质量标准

质量标准：合格。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大写）叁仟叁佰叁拾肆万玖仟贰佰零壹元壹角伍分（人民币）；

（小写）¥33049201.15元；

其中：

（1）中标金额（大写）：壹仟柒佰陆拾陆万肆仟贰佰玖拾玖元贰角陆分（人民币）

（小写）¥17664299.26 元

其中：①安全文明施工费：¥696987.62 元；

②甲供材料（设备）暂估价：¥440898.35 元；

（2）暂列金额：¥ 1740101.89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13644500.00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单价合同。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马广义。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2. 投标函及其附录；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4. 通用合同条款；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6. 图纸；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本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19 年 05 月 25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山东省济南市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盖章且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人名章）之日起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十四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其中正本二份，发包人和承包人各执 二 份，副本十四份，发包人执八份，承包人执四份。正本和副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发包人：济南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济南轨道交通集团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

组织机构代码：　　组织机构代码：

地　址：　　地　址：深圳市福田区新洲南路合享楼 2 栋 2 楼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518048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电　话：0755-83283229

传　真：　　传　真：0755-83283201

电子信箱：　　电子信箱：13188875826@163.com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建行深圳金地支行

账　号：　　账　号：44201510700051023308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鲁 JG－002－001

工程名称	济南市轨道交通R3线一期工程控配中心项目精装修工程（二标段）	结构类型	框架核心筒	层数/建筑面积	-4/23层 87466.52平米
总包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邓明胜	开工日期	2019年4月1日
项目负责人	徐超	项目技术负责人	张伟	竣工日期	2019年9月26日
分包施工单位	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刘军	项目负责人	马广义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	共10分部，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10分部	验收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52项，经核查符合规定52项	验收合格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25项，符合规定25项 共抽查11项，符合规定11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0项	验收合格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21项，达到“好”和“一般”的21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0项	好
5	综合验收结论	同意验收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总包施工单位	分包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参加验收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2019年9月27日	2019年9月26日	2019年9月27日	2019年9月26日	2019年9月26日

注：单位工程验收时，验收签字人应由单位的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山东省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监制

2.4、工程装饰奖--书城龙华城(金阁大楼)精装修工程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获奖证书

（公共建筑装饰类）

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你单位承建的深圳书城龙华城（金阁大楼）精装修工程 工程

荣获二〇二一～二〇二二年度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特发此证

承建范围：4-6层室内公共区域，涉及书城书业自营区、弘文艺术书店、阅读休息区、华夏星光影城等区域

二〇二二年六月十六日

XYHSG 2019 A 017

正本

工程编号：

合同编号：LHC-HT-038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深圳书城龙华城(金阁大楼)精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华区

发 包 人：深圳出版集团有限公司

承 包 人：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出版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1 修正)》、《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2004 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深圳书城龙华城(金阁大楼)精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华区

工程规模及特征：深圳书城龙华城（金阁大楼）是深圳出版集团有限公司开发的一座高层书城项目，建筑工程设计等级为特级。项目总投资约 48296.48 万元，项目规划占地面积约 10500 平方米，建筑物高 6 层，地下室 2 层。

资金来源：财政投入 50 %；国有资本 50 %。

二、工程承包范围

本次招标范围包括但不限于：装修面积（即本次招标面积）约 22035m2，包括但不限于内隔墙工程、地面工程、吊顶工程、门窗工程、油漆涂料（无机装修涂料）工程、木饰面板工程、地毯、石材工程、室内设备工程、构件防腐防虫及油漆涂料工程等（含书业内部、弘文艺术、书城培训及华夏星光影城装修内容）。具体详见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发包人因工程需要而增减的工作。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电信管道工程　　米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高： 米	□电力管道工程　　米
□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通风与空调（□通风 □空调 □其它_____）；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室内给、排水系统 □其它_____）；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_____）；
☑其它：吊顶工程、油漆涂料（无机装修涂料）工程、地面工程等

4.其他工程

无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19 年 5 月 1 日（实际开工日期以开工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19 年 9 月 27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150 天。

务必保证深圳书城龙华城 2019 年 11 月 1 日开业。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本项目务必确保安全、质量。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含税）（大写）肆仟玖佰捌拾伍万伍仟捌佰壹拾壹元捌角捌分（¥49855811.88 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肆拾陆万贰仟壹佰柒拾叁元伍角肆分（¥462173.54 元）；

(2)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陆佰捌拾贰万元整（¥6820000 元）；

(3)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肆佰伍拾肆万柒仟元整（¥4547000 元）。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19年5月28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罗湖区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合同双方签字盖章之日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 12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6 份，承包人执 6 份。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4403007649807316

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 5033 号

邮政编码：518001

联系人：马传军

电话：0755-82073037

传真：0755-82073995

电子信箱：420899976@qq.com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440300618861654 4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新洲南路金亨楼 2 栋 2 楼

邮政编码：518000

联系人：李高翔

电话：0755-83283239

传真：0755-83283201

电子信箱：szxinyihua@163.com

开户银行：建行深圳金地支行

账号：44201510700051023308

工程款必须汇入本公司以上指定银行账户，否则本公司不负任何责任

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0 0 1

工程名称：深圳书城龙华城（金源大楼）精装修工程

验收日期：2024年6月12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出版集团有限公司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0 0 1

工程名称	深圳书城龙华城（金阁大楼）精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梅龙大道与清泉路交汇处	建筑面积	46212.99m2	工程造价	4985.581188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 6 层 地下： 2 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18-440300-86-01-70655101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19年07月25日	验收日期	2023年01月12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质量安全监督总站	监督编号			
建设单位	深圳出版集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设计单位	北京中外建建筑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				
承建单位（土建）	/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广东广玉源工程技术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0 0 1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张俊皞
副组长	李博、刘叔旺、郭宇嗣、孟薄萍、卢文雄、陈伟煌 、郭振秋
组员	马传军、李晓晴、何登攀、田宏伟、何天、占寅、黄文学、吴亦煌、李亮、周罡、梁宏博、朱清龙、彭涛、潘兆峰、蔡超、王霄龙、张永乐、张福生、黄小雄、姚成杰、黄兴、王红星、唐光勤、黄子林、黄璇、贺建湘、李宇、李志弟、文康钰、薛犇、常旭、孟掼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张俊皞	李博、占寅、田宏伟、郭宇嗣、李亮、周罡、潘兆峰、蔡超、、孟薄萍、王霄龙、刘叔旺、张永乐、黄小雄、陈伟煌、唐光勤、黄子林、黄璇、卢文雄、李宇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马传军	何登攀、黄文学、吴亦煌、姚成杰、张福生、梁宏博、朱清龙、彭涛、李志弟
工程质控资料	李晓晴	何天、王红星、文康钰、贺建湘

（二）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0 0 1

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共 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主体结构	/	共 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同意验收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	共 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同意验收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	共 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建筑电气	同意验收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9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	共 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建筑节能	/	共 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电梯	/	共 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GD-E1-914/4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0 0 1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illegible]	深圳[illegible]队伍	[illegible]		[illegible]
2	[illegible]	深圳市[illegible]集团有限公司[illegible]	组长		[illegible]
3	[illegible]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illegible]
4	何莹辉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总监代表		何莹辉
5	[illegible]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		[illegible]
6	[illegible]	北京中创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总负责人		[illegible]
7	[illegible]	北京中创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建筑师		[illegible]
8	贾萍萍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勘察现场负责		贾萍萍
9	[illegible]	[illegible]	技术负责人		[illegible]
10					
11	[illegible]	深圳市燃气集团有限公司	燃气总监		[illegible]
12	庞倩	深圳市燃气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燃气设计		庞倩
13	[illegible]	深圳市[illegible]有限公司	燃气施工		[illegible]
14	[illegible]	深圳市中建[illegible]装饰有限公司	项目管理		[illegible]
15	[illegible]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项目副经理		[illegible]
16	[illegible]	深圳新[illegible]装饰[illegible]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illegible]
17	[illegible]	深圳[illegible]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illegible]		[illegible]
18	[illegible]	中建一局集团第二建筑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illegible]
19	[illegible]	深圳新[illegible]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illegible]
20					
21					
22					
23					
24					
25					

GD-E1-914/5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 0 1

本工程由建设单位组织施工单位、监理单位、设计单位对该工程进行竣工验收，验收程序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规范要求。

经检查验收，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及施工规范要求，安全和使用功能均能满足，观感质量验收为好。工程质量控制资料符合有关规范要求，工程质量符合验收标准，同意验收。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1月1日	2023年1月2日	2023年1月2日	2023年1月2日	年 月 日

GD-E1-914/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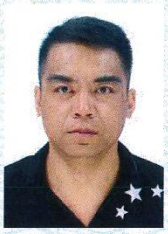
三、拟派项目经理业绩及奖项情况

(一）拟派项目经理情况。

拟派项目经理资历：提供项目经理学历、职称证书、资格证书、注册执业证书扫描件，投标人在招标公告发布（不含当月）前 3 个月为其连续缴纳的社保证明扫描件（社保部门网页或窗口打印均可），执业证书的需注册在投标人公司。

使用有效期：2026年05月15日
-2026年11月1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刘树甲

性　　别：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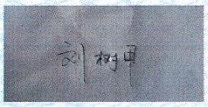
出生日期：1985年10月08日

注册编号：粤1442020202106848

聘用企业：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建筑工程(有效期：2025-06-20至2028-06-19)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个人签名：刘树甲

签名日期：2026.5.15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签发日期：2023年09月09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21）0115933



姓　　名：刘树甲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85年10月08日

企 业 名 称：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职　　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21年10月19日

有　效　期：2024年07月24日　　至 2027年10月18日

发 证 机 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 证 日 期：2024 年 07 月 24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351 135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刘树甲 性别 男 一九八五 年 十 月八 日生，于二〇〇五年 九 月至二〇〇八年 六 月在本校 建筑工程技术 专业 三 年制 专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甘肃建筑职业技术学院 校（院）长：田树涛

证书编号：125111200806878195 二〇〇八 年 六 月二十五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本证书由甘肃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批准和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相应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委员会评审

甘肃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编号甘职中资字：№ 06493079 号



持证人签名：刘树甲

姓　　名　刘树甲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85.10

出生地点

资格名称　工程师

资格级别　中级

评审时间　2018.12.26

评委会名称　兰州市建设工程系列中评会

甘肃省职称改革办公室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刘辉甲　　社保电脑号：63912439-1　　身份证号码：632801198510080818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1008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9	6001008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6001008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6001008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6001008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6001008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6001008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6001008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6001008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6001008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6001008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6001008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8	6001008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9	6001008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0	6001008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1	6001008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2	6001008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1	60010088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2	60010088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3	60010088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4	60010088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5	60010088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6	60010088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7	60010088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8	60010088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9	60010088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700	24.3	2700	21.6	5.4
合计				18467.52	9323.6			2508.71	836.32			836.32		885.06		497.76	124.44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8147850343a1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一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10088	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6年3月31日

（二）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近 5 年（2021 年 9 月 1 日起至本项目发布之日止），以交（竣）工验收合格时间为准，交（竣）工验收时间以交（竣）工验收报告上载明的时间为准，最具代表性的已完成（交（竣）工）同类工程业绩（装饰装修工程）

（数量上限为三项）

序号	合同工程名称	合同金额（万元）	合同签订时间	竣工验收时间	项目经理	是否为完整业绩	项目规模重要指标描述（建筑面积等）	备注
1	松田电工二期科技研发楼装修工程	2533.65	2023.06.01	2024.03.17	刘树甲	完整业绩	松田电工二期科技研发楼装修工程	
2	山东安得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综合楼装修工程	2105	2025.02.10	2025.07.30	刘树甲	完整业绩	1.招标图纸范围内的所有装修工程。 2.包含地面、室内木门、吊顶、墙面、灯具， 开关插座、卫生间洁具安装等。	
3	深圳总部 DY01-04 街坊适应性改造工程第一批-健身房装修工程	549.48	2025.10.23	2026.03.26	刘树甲	完整业绩	2940 平米	

注：

1、提供中标通知书（如有）、合同关键页（应包括工程内容页、签约合同金额页、签字盖章页、拟派项目经理在该业绩中的姓名及职位等）、交（竣）工验收证明材料及其他证明材料的关键内容扫描件；如上述材料不能证明或体现拟派项目经理担任项目经理岗位或相关指标参数的，投标人还需提供发包人能证明拟派项目经理担任项目经理岗位或相关指标参数的材料；

2、提供业绩超过 3 项的，只对前 3 项业绩（按投标文件排序或排列顺序）进行评价；

3、可提供专业分包合同（由总承包进行专业分包的业绩也可计算）；若投标人提供施工总承包工程或 EPC 合同，只计装饰装修部分合同金额（投标人若提供项目经最终审定的结算书或业主证明等能体现相应分部工程的结算金额也可计取对应部分的业绩），若提供的证明材料招标人无法单独计算装饰装修部分合同金额和无法判断是否属于上述约定的同类项目则业绩不予计取；

4、投标人需将提供的证明文件关键内容用红色方框明确，且关键信息须清晰可辨；未按要求提供或提供不清晰或证明材料前后不一致，招标人有可能做出对投标人不利的判断；

5、若投标人提供的资料招标人无法直接判断是否同类工程业绩和统计对应合同金额的，由招标人自行判断；

6、同类工程业绩指：公共建筑的装饰装修工程。公共建筑具体指办公建筑（如写字楼、政府部门办公室等）、商业建筑（如商场、金融建筑等）、旅游建筑（如酒店、娱乐场所等）、科教文卫建筑（如文化、教育、科研、医疗、卫生、体育建筑等）、交通运输类建筑（如机场、高铁站、火车站、地铁、汽车站），不含住宅、公寓类项目；

7、若提供的证明材料中工程名称不一致，还须提供更名的相关证明材料。

3.2.1、松田电工二期科技研发楼装修工程

XYHSG 2023 A 012

松田电工二期科技研发楼装修工程施工合同

发包方：广东松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方：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乙方”）

甲、乙双方经过充分协商达成一致，甲方决定将松田电工二期科技研发楼装修工程发包给乙方施工。为了更清晰明确工程内容及双方权利和义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它相关法律法规，结合本工程具体情况特订立本合同，以期共同遵守执行。

一、工程名称、地点、工期：

工程名称：松田电工二期科技研发楼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江门市台山水步镇松田电工园区内

工程工期：本项目施工工期为250个日历天，自甲方监理签发工程开工令之日起算。

注：如遇以下情况，乙方可向甲方申请顺延工期，经甲方书面同意，工期方可顺延。

1、由于甲方提出重大设计变更引起无法继续施工的；

2、在施工中因停电连续影响八小时以上导致无法正常施工的；

3、因遇人力不可抗拒的自然灾害而影响工程进度的。

二、工程承包范围及内容：

本工程包括但不限于如下内容：

1、装饰装修工程部分（详见甲方提供的本工程施工图纸及工程预算书中的清单内容）。

2、电气工程部分（详见甲方提供的本工程施工图纸及工程预算书中的清单内容）。

3、给排水工程部分（详见甲方提供的本工程施工图纸及工程预算书中的清单内容）。

4、通风空调工程部分（详见甲方提供的本工程施工图纸及工程预算书中的清单内容）。

5、消防工程部分（详见甲方提供的本工程施工图纸及工程预算书中的清单内容）。

乙方负责竣工资料的整理，资料须符合江门市相关部门的要求**（所有装饰隐蔽项目需留存清晰、完整的影像资料，水电管线预埋需在竣工图中标明详细尺寸）。**

注：1、具体范围和施工内容以附件一、二所载明的为准。

三、工程承包形式、合同价款、工程量计量：

1、工程承包形式

1）本工程采用包工包料、包安全文明施工、包工程总价的**大包干**形式承包，该工程总价包括但不限于完成本项目所需的所有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安全文明施工费、设备运输保管费等等一切费用。

2）在合同的执行期，均不考虑施工过程中的人工、设备、材料、机械以及政策性的调整等动态因素而引起的工程造价变动。

3）本工程不允许乙方以任何方式进行分包。

2、合同价款

本工程总价（不含设计费）暂定人民币 25336580.81 元(含增值税，税率为 9%)，大写：贰仟伍佰叁拾叁万陆仟伍佰捌拾元捌角壹分，详细项目及综合单价见附件一工程预算书（以下简称“工程预算”）。

3、造价调整条件及范围

本工程施工时间较短，所有材料、设备等价格均不作调整。

4、工程结算

1）本项目为总价包干，“工程预算”中暂定价项目以甲方代表最终确认的价格结算，不论乙方对暂定价项目如何报价，均以甲方标底中该部分项目综合单价作为结算调价基础。

2）在施工过程若存在经甲方盖章签署确认的设计变更、签证、工作联系单等造成工程量增减的，或存在未施工项目以及重复计算项目的，结算时则据实增减。该部分增减项目单价以“工程预算”所列为准，“工程预算”中未列明综合单价价格的增减项目，计价标准参考同类型施工项目计，由双方另行协商，并以书面形式确定，对于此类项目，乙方有义务在施工前向甲方作出书面说明及报价，并获得甲方事先的书面确认；否则，该部分增加项目不予结算。

3）针对双方确认的“工程预算”，甲方视为其已包含了甲方施工图要求的所有清单项目；若施工图纸中已列明施工内容，“工程预算”中未列明的视为乙方已考虑并将其列入其他工程项目价格中，乙方应予以施工，不得额外向甲方收取费用。

4）乙方在本项目竣工并经过甲方验收合格后 20 天内，将竣工结算资料送交甲方审查，甲方在接到结算文件 60 天内审查完毕，异议事项需通知乙方协商处理。

四、工程付款方式及要求：

1、每月按实际完成工程量并经监理单位确认合格后，申报拨付完成工程价款的 80 %；2、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交付使用之日起 15 日内支付最后一笔工程进度款（付至合同总价的 80%）；3、乙方完整的

6、在施工中，所涉及的现场财产管理、人员管理、安全管理及防火、防盗，由乙方自行负责。若发生失火、失窃及其他安全事故，所有责任由乙方自行负担，如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需赔偿甲方所遭受的损失。

7、工程竣工后，乙方应清理现场内外的余土和堆积物、拆除临时设施，做到工完场清。若乙方未清理施工现场，甲方可安排第三方进行清理，所发生的费用从工程款中扣除。

8、乙方负责所有材料的采购、供应和保管，保证采购的材料质量等符合甲方要求；乙方保证用于本工程的所有材料均无任何权利负担且无质量瑕疵。否则，由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9、在施工过程中，如因乙方与工人或其他单位及人员发生经济或其它纠纷时，应在甲方厂区外进行解决；乙方不得在甲方厂区内闹事或影响甲方正常办公、生产。否则，将视为乙方违约，由此造成的损失全部由乙方承担，且乙方应向甲方支付 RMB：50000.00 元／次的违约金，如前述违约金无法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仍应补足。

10、乙方派驻现场项目经理 **刘树甲** ，负责与甲方及相关单位的日常联络。乙方派驻现场代表即为驻工地总负责人必须常驻工地，如有特殊情况不能到场，需通知甲方，并指定临时负责人全权代表，否则因联络不到而延误的工期不予顺延；乙方派驻现场代表如不称职，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更换。

11、已竣工工程未交付甲方之前，乙方负责已完工程的成品保护与保卫工作，并自行承担保管费用，期间若发生损毁或被盗的，乙方自行采取措施予以修复，如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向甲方承担赔偿责任。

12、工程竣工并经甲方验收合格后 15 天内，向甲方提供竣工图纸及相关资料各 2 套（附光盘），提交验收单，清理施工现场并移交钥匙。

13、乙方保证严格按照国家、地方及行业的法律法规、施工规范进行施工，当甲方对乙方施工工艺和质量有异议时，乙方必须提供相应的国家技术规范或规定给予解答，否则甲方有权以野蛮施工令乙方停工整改或无偿返工，且工期并不顺延，由此产生的一切责任与损失由乙方承担。

14、甲方支付乙方的工程款，乙方应优先用于支付工人工资，如因乙方拖欠工人工资或工资支付不到位，导致工人投诉、窝工、群体性事件等，乙方承担违约责任，甲方有权对乙方处以 3 万元/次的违约金，该违约金甲方有权直接从甲方应支付给乙方的工程款中扣除，情节特别严重的，甲方有权直接单方解除合同。

九、工程违约责任：

1、除本合同另有规定外，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甲乙双方均不得违约，否则应承担守约方因此遭

3、本合同附件是该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以上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并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处理。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纠纷的，双方应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时，则交由工程所在地人民法院进行裁决。争议处理期间，如未涉及到解除合同的，为了保证工程进度和工期，乙方应继续施工，履行本合同项下的相应义务。

十三、合同文件组成及解释顺序

以下为本合同组成部分，相互之间如有矛盾，解释顺序从高至低如下：

1、本合同履行过程中的相关文件（含施工单、工程变更、签证文件等）。

2、本合同正文。

3、附件一：工程预算书。

4、附件二：工程施工图纸。

甲方（盖章）：广东松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人）：

地址：台山市水步镇文华开发区 B 区 8 号

传真号码：0756-

签约日期：　2023　年　06　月　01　日

乙方（盖章）：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人）：

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市花路创凌通科技大厦 A 座七层

传真号码：0755-83283201

签约日期：　2023　年　06　月　01　日

开户名: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建行深圳金地支行
开户账号:44201510700051023308
工程款必须汇入本公司以上指定银行
账户，否则本公司不负任何责任
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松田电工二期科技研发楼装修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table>
<tr><td>甲方
（发包方）</td><td>广东松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td><td>乙方
（施工单位）</td><td>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td><td>合同编号</td><td>XYHSG 2023A012</td></tr>
<tr><td>工程名称</td><td>松田电工二期科技研发楼装修工程</td><td>工程总造价</td><td>25336580.81元</td><td>工期</td><td>250天</td></tr>
<tr><td>开工日期</td><td>2023.06.13</td><td>竣工日期</td><td>2024.03.01</td><td>验收日期</td><td>2024.03.17</td></tr>
<tr><td rowspan="2">验收项目</td><td colspan="5">松田电工二期科技研发楼装修工程</td></tr>
<tr><td>相关固定资产设备移交：</td><td>是☑</td><td>否☐</td><td colspan="2">设备名称及数量：</td></tr>
<tr><td rowspan="2">使用/接受部门意见</td><td colspan="3">部门参加验收人员</td><td colspan="2">部门负责人签字</td></tr>
<tr><td colspan="3">王刚</td><td colspan="2">叶婷</td></tr>
<tr><td rowspan="2">施工主管部门意见</td><td colspan="3">部门参加验收人员</td><td colspan="2">部门负责人签字</td></tr>
<tr><td colspan="3">胡俊琳 陈宗荣 张培荣</td><td colspan="2">刘树坤</td></tr>
<tr><td rowspan="2">监理单位意见</td><td colspan="3">部门参加验收人员</td><td colspan="2">部门负责人签字</td></tr>
<tr><td colspan="3">周定位</td><td colspan="2">曹宝龙</td></tr>
<tr><td>其他部门</td><td colspan="5"></td></tr>
<tr><td>验收结论</td><td colspan="2">合格☑</td><td colspan="3">不合格☐</td></tr>
<tr><td colspan="3">甲方（发包方） 王刚</td><td colspan="3">乙方（施工单位） 刘树坤</td></tr>
<tr><td colspan="3">2024.3.24</td><td colspan="3">2024.3.24</td></tr>
</table>

3.2.2、山东安得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综合楼装修工程

XYHSG 2025 A 006 2.13

综合楼装修工程承包施工合同书

合同编号：ADYL-ZZ-GC-2025-005

签订地点：淄博高新区

甲方（发包人）：山东安得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承包人）：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就乙方承包甲方综合楼装修工程事宜达成一致，为了明确双方权利、义务，特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一）工程名称：山东安得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综合楼装修工程。

（二）工程地点：山东省淄博市高新区尊贤路 999 号。

（三）工程内容：山东安得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综合楼装修工程，具体包含：

1. 招标图纸范围内的所有装修工程。

2. 包含地面、室内木门、吊顶、墙面、灯具，开关插座、卫生间洁具安装等。

3. 对图纸进一步优化，完善相应部分的施工图，达到效果图所呈现的效果。

4、按施工图进行上述招标范围内装修工程的材料采购、加工制作、试验、运输、储存保管、施工安装及保修等，一切工作均须符合图纸、合同条款、标准规范和施工规定，包括提供可能需要的任何措施，并发现完善图纸、规范有可能有遗漏或不适当的地方。

二、承包方式与承包范围

（一）承包范围：乙方应根据招标图纸、招标文件要求的内容完成，具体详见附件一《招标图纸》。

（二）承包方式：本工程乙方包工包料（合同载明的甲方供材除外）。

1. 本工程除合同载明的甲方供材外所需的全部材料、成品、半成品及设备由乙方自行采购供应到施工工地现场。并且都必须附有出厂合格证明和质量证书，确保所有材料、设备均为正品且符合国家相关行业标准、要求。乙方对其产品质量承担责任。

2. 乙方用于本工程的一切材料、成品、半成品及设备都必须按设计图纸及甲方的规定，不符合设计要求的乙方不得使用。

3. 乙方采购的材料及设备进场后须经甲方验收合格后，乙方方可使用。

三、合同工期

（一）工程总日历天数为天。

（二）本工程预计开工日期为 2025 年 3 月 10 日，竣工日期为 2025 年 7 月 30 日。实际开工日期以开工通知书或开工申报表上确认的时间为准，如实际开工日期推迟，竣工日期相应顺延。

（三）若遇下列情况，而又影响工程竣工时间，乙方须在两天内提出签证申请，经甲方确认后，工期按实际相应顺延；否则将认为乙方工期不用顺延。

1. 甲方不能按约定期限交出施工场地。

2. 因承包范围、内容及标准修改（甲方提出修改），影响进度或大量增加工程量。

3. 因遇到不可抗拒的自然灾害造成停工的。

四、合同价款

（一）价款形式：总价包干。

（二）价款金额：￥21050000.00 元（大写：贰仟壹佰零伍万元整）。

1. 合同价款已包括一切劳动报酬、物料、机械设备及施工期间的报酬、物价浮动及夜间施工增加费用、保险费用、利润、管理费等费用；还包括税务部门规定、由乙方缴纳的各种

需加盖甲方公章，甲方指定现场管理代表单独签字无效。

3.甲方应按本合同约定及时支付工程款。

4.甲方应及时组织工程竣工验收，并组织相关分项施工单位配合消防最终竣工备案验收。

5.甲方供应的材料需要办理相关部门强检验收手续甲方负责办理并承担相应费用，需乙方协助的可要求乙方协助办理。

（二）乙方的权利义务

1.乙方应在开工前按甲方及合同质量要求考察现场情况，完成施工图深化设计并提供完整的施工方案经甲方审批。

2.乙方应在保证工程质量和不降低设计标准的前提下，提出修改设计、修改工艺的合理化建议，并经发包方同意后采取实施。

3.乙方指定 刘树甲 为现场管理代表。负责现场的施工质量、进度安排及与现场监理、甲方代表保持工作联系。

4.乙方应服从甲方指定现场代表的现场监督管理，遵守甲方公司内部的各项规章制度，包括禁止吸烟、动火审批等各项规定，积极配合其他施工方，服从甲方调度。

5.乙方应按合同约定的工期竣工，并移交甲方。不得将合同项下工程进行任何形式转让与分包。

6.乙方自购的材料需要办理相关部门强检验收手续乙方负责办理并承担相应费用，需甲方协助的可要求甲方协助办理。

7.乙方应对一切现场作业和施工方法的稳妥性、安全性及工程质量负责。施工现场做足安全防护措施及现场管理，必要时设立安全隔离区；施工过程中做好成品保护工作，避免发生损坏。

8.乙方保证本工程项下施工人员均与其存在劳动关系或由其雇佣，在施工过程中法生产任何损害（包括但不限于施工人员的人身损害、施工造成的甲方或第三方损害等）均由乙方承担赔偿责任。

9.乙方应保持施工现场的清洁卫生，符合环卫管理规定及甲方要求，交工前将垃圾清理出现场。

八、违约责任

（一）乙方未按合同约定工期竣工，应向甲方支付工期延误违约金，违约金计算方式：工程总价款×0.5‰×延误天数。违约金可自应支付工程款中直接扣除。

（二）乙方未经甲方同意对本合同项下工程进行任何形式的转让或分包，一经甲方发现并证实，甲方有权直接扣除工程合同总价款 20%，同时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三）乙方若在施工过程中偷工减料或使用不符合质量标准的产品或使用假冒伪劣产品等，一经甲方发现并证实，甲方有权直接扣除工程合同总价款 20%，且甲方有权选择乙方返工重做或解除合同。

（四）乙方施工质量达不到设计、规范与本合同质量标准要求，或因乙方自身原因造成材料及已完工的工程损坏或污染，由乙方负责返工、修复或重新施工，因此发生一切的损失由乙方承担，工期不予顺延。

（五）若乙方无理停工、未能积极及连续施工或因乙方原因使合同无法继续履行，甲方可书面通知终止合同，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 20%违约金，并赔付甲方因终止合同而蒙受的一切经济损失。甲方可雇用他人继续进行及完成本工程。

（六）本工程项下如出现任何乙方施工人员、甲方、甲方工作人员或第三人人身、财产损害，概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给甲方造成的任何损失，甲方有权向乙方追偿。

（七）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的约定应赔偿由此给守约方造成的一切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利息、违约金及守约方为追究违约方违约责任所支付的诉讼费、公证费用、律师费、交通差

旅费、评估费、拍卖或变卖费等所有费用。

九、其他

（一）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约定，如在收到另一方书面通知 3 日内不能解决违反合同约定问题的，另一方可终止本合同，并有权追究违约方的违约责任。

（二）本合同未尽事宜，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作为本合同的附件，补充协议与原合同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争议解决方式

因执行本合同发生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提交淄博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裁决。

十一、本合同一式肆份，双方各执两份，肆份具有同等效力，双方签名并盖章之日起生效。下列文件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部分（效力顺序如下）：

（1）合同书；

（2）中标通知书；

（3）乙方中标的投标文件及其承诺书；

（4）招标文件及其附件。

十二、本合同一式陆份，双方各执叁份，具有同等效力，双方签名盖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 ：	乙方：
单位名称（章）：山东安得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山东省淄博市高新区尊贤路 999 号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0533-3917810 传真：0533-3889631 开户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淄博张店支行 账号： 签订日期：2025.2.10	单位名称（章）：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开户行： 账号： 签订日期：2025.2.10

开户名: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建行深圳益田支行
开户账户:44201510700051023308

工程款必须汇入本公司以上指定银行账户、否则本公司不负任何责任
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合同编号：ADYL-ZZ-GC-2005-005

工程名称	山东安得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综合楼装修工程		
合同名称	综合楼装修工程承包施工合同书		
建设单位	山东安得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承包范围	招标范围内的所有工程包含地面、室内木门、吊顶、墙面、灯具，开关插座、卫生间洁具安装等。		
实际开工日期	2025年3月10日	竣工日期	2025年7月30日
验收项目及内容		验收情况	
一、是否已完成合同约定内容		☑已完成 ☐ 未完成情况说明	
二、是否已完成变更内容及签证资料		☑已完成 ☐ 未完成情况说明	
三、是否按合同工期完成		☑已完成合同工期完成 ☐未按合同工期完成但无其他不利影响 ☐工期变化影响说明	
四、工程质量是否到达合同要求		☑质量合格，到达合同要求 ☐质量未到达合同要求	
验收结论：符合建筑装饰装修工程验收规范			
签字： 刘树甲 施工单位（盖章） 日期：2025年7月30日		签字： 建设单位（盖章） 日期2025年7月30日	

3.2.3、深圳总部 DY01-04 街坊适应性改造工程第一批-健身房装修工程

腾讯深圳总部项目

之

深圳总部 DY01-04 街坊适应性改造工程第一批

健身房装修工程

中选通知书

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贵司参加我司深圳总部 DY01-04 街坊适应性改造工程第一批-健身房装修工程的竞争性评估，经过慎重研究，确定贵司为本工程的中选人，中选☑固定总价包干/☐暂定总价为：**伍佰肆拾玖万肆仟捌佰伍拾壹元陆角整**（大写）RMB: **5,494,851.60** 元（小写）（含税率为【9%】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1. 工程范围：承包单位根据工程规范及合同图纸进行并完成深圳总部 DY01-04 街坊适应性改造工程第一批-健身房装修工程，具体工作内容及范围详见竞争性评估文件及往来函件中的相关约定。
2. 工期：本工程的总工期为 70 个日历天，计划开工日期为 2025 年 11 月 1 日，实际开工日期以建设单位发出的开工指令所示的日期为准。
3. 效力：

本中选通知书及回执，连同竞争性评估过程中双方的往来函件及竞争性评估文件，对建设单位和中选人双方均有法律约束力，是双方后续签订合同协议书及其他合同文件的依据。中选人在进场前必须完成工程准备工作(包括办理有关施工手续、工程保函准备、保险等)， 并按建设单位之要求进场施工。

4. 保密：

贵司须严格遵守保密要求，禁止未经我司同意对外发布双方合作信息、本项目进展情况等，相关要求详见合同条件及附录第 38 条“保密及建设单位免受伤害条款”和附件保密协议的内容。

请于本中选通知书发出日起计 2 个日历天内（包括本函收到当天）签署及交回本中选通知书之副本，以确认接纳全部内容。

腾讯基建行政装修项目组 项目专用章

腾讯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日期：2025 年 10 月 23 日

腾讯深圳总部项目

之

深圳总部 DY01-04 街坊适应性改造工程第一批

健身房装修工程

中选通知书回执

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签署及盖章同意按本中选通知书的内容，接受委托执行及完成本项目深圳总部 DY01-04 街坊适应性改造工程第一批-健身房装修工程之工作，并承诺严格遵守项目保密要求。

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及签章

日期：2025 年 月 日

公司主要负责人及上级单位通讯录

特别提示：

1. 请确保已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向个人信息主体告知相关的个人信息处理情况，并获取个人信息主体的有效同意；
2. 请务必填写真实准确信息，用于后续项目开展沟通交流使用。

中选单位直属上级公司信息 （如没有上级公司，请填写本公司对应管理岗位的领导信息）			
对中选单位有直接管理权的上一级公司/母公司信息；请提供分管工程和合约工作的公司副总及以上管理级别领导信息。	公司名称（全称）		
	直属上级单位分管领导姓名	职务	个人企业邮箱
中选单位公司法人信息			
中选单位法人代表信息。	法人代表姓名	职务	个人企业邮箱

项目经理任命及授权通知书

GD-C1-311 0 0 1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深圳总部DY01-04街坊适应性改造工程第一批-健身房装修工程

致：腾讯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深圳市鸿业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建设单位、监理单位）

根据深圳总部DY01-04街坊适应性改造工程第一批-健身房装修工程工程招标文件及施工合同的要求，我单位委派刘数甲担任该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代表我单位对本工程项目自开工准备至竣工验收，主持实施全过程和全面管理工作。若贵方对该项目经理的人选有异议，请在接此任命书后7天内与我单位联系。

备注：

附件：项目经理的建造师执业资格证书（复印件）

抄送单位：

腾讯科技（深圳）有限公司、深圳市鸿业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施　工　单　位：（公章）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法　人　代　表：李卫东（打印）　（签名）

2025年12月10日

被任命人（签名）：

刘树甲 粤1142020...0634... 建筑 2028.06.19 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GD-C1-311

使用有效期：2025年12月01日
-2026年05月3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刘树甲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85年10月08日

注册编号：粤1442020202106848

聘用企业：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建筑工程(有效期：2025-06-20至2028-06-19)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造师执业印章
刘树甲
粤1442020202106848(00)
建筑
2028.06.19
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个人签名：刘树甲

签名日期：2025.12.1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签发日期：2025年09月09日

合同编号：T105-S1-2025111200002

合同文件

XYHSG 2025 A 047

中华人民共和国
广东省深圳市

深圳总部DY01-04街坊适应性改造工程第一批-健身房装修工程
施工合同
（上册）

建设单位：

腾讯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承包单位：

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2025年　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
广东省深圳市

深圳总部DY01-04街坊适应性改造工程第一批

健身房装修工程

施工合同

合同书

第一部分：合同签订

腾讯科技（深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或发包单位）委托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或承包单位）承担深圳总部DY01-04街坊适应性改造工程第一批-健身房装修工程，经双方协商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

本合同壹式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各执叁份。

甲方：

（盖章）：

日期：年 月 日

2025-11-24

乙方：

（盖章）：

日期：年 月 日

第二部分：合同条件

2.1 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深圳总部 DY01-04 街坊适应性改造工程第一批-健身房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总部 DY01-04 街坊云海 3 栋 9F，云海 6 栋 2F 项目面积：2,940.00 平方米
2.2 合同的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开始生效。
2.3 法律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和相关法律。
2.4 法规和规章	国家及地方有关装修、装饰施工管理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
2.5 合同组成	本合同由下列文件组成： （1）合同书 第一部分：合同签订 第二部分：合同条件 （2）中选通知书、回执 （3）往来函件 （4）报价书 （5）工程规范 甲部：一般工程要求 乙部：腾讯装修项目技术规格书 （6）合同图纸目录 （7）工程量计算原则 （8）工程量清单/单价细目表 （9）综合单价分析表 （10） 合同附件： 附件一：授权委托书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附件二：保密协议 附件三：腾讯集团关于建设工程反商业贿赂行为的声明 附件四：由建设单位投保的建设工程一切险及第三者责任险保单副本 附件五：基建项目供应商绩效评估管理规范、供应商绩效评分表 附件六：腾讯基建项目质保管理规范 附件七：精装修工程质保要求 （11） 技术回复文件 以上文件应认为是互为补充和解释的。当有含糊不清或相互矛盾时，解释顺序为：顺序在前的合同文件中没有规定，则双方按照顺序在后的相关文件约定或者规定执行；如前后约定或规定内容互相矛盾时，按照顺序在前的文件约定或者规定执行。 当同一顺序的文件如有冲突时，按照时间先后顺序对相关条款进行解释，时间、日期较后的具有优先解释权。 当同一份文件中内容互相矛盾，双方应另行协商解决，协商无法达成一致的，按甲方的意见执行。

	就乙方提交技术回复文件，无论是否与合同文件一同装订，均非意味其内容已获得甲方接纳，其不构成合同的组成文件，而构成乙方对甲方的单方最低承诺。甲方有权按合同文件的规定和上述最低承诺对乙方作出要求，相关要求已包含在合同总价中。

3、责任义务

3.1 工程内容	具体详见《技术规格书》、合同图纸及工程量清单/单价细目表。
3.2 图纸	详见合同附件。
3.3 甲方职责及义务	甲方负责提供项目所在地物业联系方式，由乙方与物业对接水电接驳，同时需接受物业管理制度要求。本项目为甲方自有楼宇，无需施工方处理水电费。 甲方负责审核乙方的施工组织设计、施工方案等，并监督实施。但甲方的审核行为不能免除、减轻、降低乙方的责任和义务。 甲方负责确认变更完成确认单、工程签证单及材料认证单，核对乙方所报材料的品牌、规格、型号、生产厂家和产地等。甲方有权提供或指定供应自己认为关键的设备和材料。 甲方指定工地代表协调工程的有关事宜，监督工程安全、质量及进度。 甲方有权对乙方在合同履约过程中的绩效进行评估，具体办法详见合同书附件五“基建项目供应商绩效评估管理规范”。 工程完工后，甲方收到乙方竣工验收申请后组织有关单位和部门进行验收。甲方收到乙方提交的完整结算资料（包括但不限于结算报价书、竣工验收证明、竣工图、变更指令、变更完成确认单、变更费用确认单、材料认证单、消防验收资料、设备合格证书、材料合格证书、空气测检报告、工程联系单、往来函件等）后一年内完成结算审核。甲方和乙方达成一致意见后，形成最终结算书，并签订补充协议。
3.4 乙方人员要求	乙方人员要求详《技术规格书》4.6 人员管理要求，管理团队人员配置如因乙方提交人员不及时或提交人员不满足要求导致工期延误均由乙方自行承担。合同内约定的项目管理团队人员，本合同签订后因人员离职、人员生病、人员调岗等原因申请更换的，必须经建设单位面试和书面同意方可更换，且在两日内完成更换交接工作。未经建设单位书面同意进行人员更换的，乙方须按《技术规格书》5.0 条中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3.5 乙方义务	本工程施工图由甲方提供，乙方如涉及深化设计，应报甲方审核。但甲方的

3.7　工期顺延	以下原因造成竣工日期拖延，经甲方确认后，工期可以相应顺延： (1) 因甲方原因造成工程变更，并导致关键线路上关键工序的延误。 (2) 发生不可抗力。不可抗力是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包括战争、动乱、空中飞行物体坠落或者其他非甲、乙双方责任所造成的爆炸、火灾、水灾以及六级以上台风、24 小时以内连续降雨量为 100 毫米以上、七级以上的地震等。 上述情况发生后两天内，乙方应就延误的内容向甲方提出书面报告并附上证明材料，否则过期甲方有权不予工期顺延。甲方在收到报告后尽快予以确认、答复。 因甲方原因导致工期顺延而产生的费用，在 30 天内由乙方自行承担，超出 30 天的费用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3.8　工程质量	工程质量要达到国家合格标准。 空气环境检测达到专业质量检验机构评定的合格标准。 工程质量不符合设计要求，或质量不合格，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停工或返工，返工费用由乙方承担，工期不予顺延。
3.9　检查和返工	乙方按规范、标准、设计要求、甲方依据发出的指令施工，随时接受甲方的检查，为检查提供便利条件，承担因自身原因导致返工修改的费用。
3.10　隐蔽工程和中间验收	工程达到中间验收或隐蔽工程达到覆盖条件，乙方自检合格后，于验收前通知甲方或监理，经验收合格后才可进行隐蔽。 无论甲方或监理是否参加验收，当其提出对已经隐蔽工程重新检验的要求时，乙方应按要求及时进行剥露，并在检验后重新进行覆盖或修复。检验不合格，乙方承担由此发生的费用，工期不予顺延。检验合格的，甲方承担由此发生的费用，工期予以顺延。
3.11　材料设备供应	乙方自行采购的本工程材料、成品、半成品及设备由乙方自行采购并送至施工现场。但乙方在订货前须将样品送给甲方对其质量、规格、型号予以认定方可。材料运到工地后须经甲方认定合格后方能使用，如不合格乙方应立即将不合格材料运出工地。 乙方在使用材料前应向甲方提供材料样板，经甲方确认后，由双方封存，作为工程验收样品。

3.12　变更指令	乙方不得随意提出对原设计进行修改或变更，若因特殊情况须对原设计进行变更或修改，须经甲方同意并取得书面批准。 甲方向乙方发出书面变更指令，乙方须按变更指令进行实施，并于甲方发出变更指令之日起 14 个日历天内提交变更报价。乙方在变更实施完成后，5 个工作日内提交变更实施确认单。 由于乙方施工质量问题导致修改或变更而发生的费用，均由乙方负担，工期不予顺延。
3.13　确定变更价款	非乙方施工质量原因发生设计变更修改的，经甲方批准书面确认后作为工程结算依据，甲方的工程变更指令是合同价款调整的唯一依据。 变更子目与合同中项目相同的，按合同价格计算。 变更子目与合同有类似项目，可采用或参考类似项目安装费、利管税等，主材价格按项目当地市场价格计算。 合同中没有适用或类似价格，甲方将按照合理市场价原则审核确认。 说明：乙方不得因变更金额没有确认而停止施工或拒绝移交。
3.14　竣工验收	乙方完成合同内的全部工作，并通过甲方组织的验收。
3.15　保修	保修期限：以竣工日期起算，按国家规定的保修条款执行，其中，装饰、水电安装、空调改造的保修期为两年，防水为五年，弱电设备两年，未尽事宜，详见合同书附件：腾讯基建项目质保管理规范及精装修工程质保要求。 保修责任范围：除甲方使用过程中人为损坏、第三者故意或非故意损坏、自然灾害及不可抗力因素损坏外，凡属乙方施工质量原因及验收后移交前乙方保管不力造成工程范围各部位、部件、整体或单体、整件或单件的损坏、脱落、变质、丢失、开裂等，均属乙方保修责任范围，乙方须提供 24 小时内保修，费用从保修费中扣除。 保修内容包括：乙方所完成的全部工程项目，包括设计变更或修改、工程联系单、工程变更实施确认单或文字约定、双方或多方会议纪要约定的全部内容。
3.16　安全施工	见技术规格书第 4.5 条。
3.17　工程分包和转包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工程分包或转包给第三方，否则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本合同总价【30】%的违约金，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概由乙方承担。 经甲方同意后乙方可将部分专业工程分包给第三方，乙方与分包单位签订合同前，即将分包合同副本送达甲方备查。乙方保证分包单位也遵守本合同的约定，当分包合同与本合同发生抵触时，以本合同为准，乙方须对分包的工

	程承担连带责任。 分包工程的履行责任：乙方分包合同不解除乙方与甲方所订合同的任何义务与责任，乙方应确保分包单位具备相应的资质和能力，乙方应在分包现场派驻监督人员，保证合同的履行。乙方分包单位有任何违约或疏忽，均视为乙方违约或疏忽，所造成的工期延期、质量责任、工地事故、行政处罚等一切经济损失或其它方面的责任均由乙方承担。 乙方做好与分包工序上的衔接与配合，如有施工质量问题，乙方须免费返修并承担一切责任。

4、商务条款

4.1 承包费用	承包固定总价费用：含税人民币RMB 5,494,851.60 元，（大写伍佰肆拾玖万肆仟捌佰伍拾壹元陆角整）。 （含增值税税率为 9 %的专用发票，不含税价RMB5,041,148.26 元，在施工过程中涉及到变更时，所有变更项目的税率按 9 %执行）。 在增值税税率调整的情况下，建设单位有权按不含税合同总价（或增值税税率调整后尚未支付的金额），根据增值税税率调整比例，相应增加或减少合同总价。 乙方已对本工程的全部设计要求、技术说明、工程所在地周围环境等情况均已详细研究明了。该合同总价中已包含了合同条款及施工组织设计中的工程承包范围、质量标准、工期等，充分考虑了人工、材料、机械、包装运输、材料保管、材料二次搬运、施工技术、管理、利润、风险、税费、物价变动等因素，并计算了全部费用。并且不会因任何法律、法规、规定或规章及政府政策的更改或增订等而有所调整。若因甲方要求或工程变更等致使具体项目整体或部分取消的，甲方有权从合同金额中扣除相应金额。 按国家规定由乙方缴纳的各种税项（含增值税）已包含在合同总价内，由乙方向当地税务部门缴纳。 如政府相关部门或建设单位等要求办理施工许可证，施工单位应按要求办理，费用已包含在报价总价之一般要求费中。 合同总价已考虑清楚2020年春节前后新冠病毒疫情对本合同履行的影响及风险，该疫情不属于不可抗力情形，一切因疫情所导致的费用增加、疫情防控措施费用、人工及材料价格波动、工期延误等风险，均已包含在合同总价内，乙方不得再向甲方提出任何工期或费用索赔。

4.2 付款申请	所有付款申请经甲方核实并发出付款证书后，由甲方直接支付给乙方。满足付款条件后,乙方向甲方提交书面付款申请；甲方审核付款申请,审核期为（28）个日历天；审核通过，通知乙方开具发票，开具发票时应按届时的法律、法规规定及甲方的要求开具合法有效的增值税专用发票，付款期为收到发票后 （22）个日历天（如遇节假日则顺延）。甲方在收到发票后安排付款。发票在甲方收到发票之日办理认证的有效期至少有90个日历天。乙方迟延交付发票或开具的发票不合格的，甲方有权迟延支付应付款项，且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乙方的各项合同义务仍应按合同约定履行。 乙方银行账户信息如下： 账 户 名 称 ： 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开 户 行 ：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田支行 账 号 ： 44250100000209933888
4.3 付款方式	合同付款按以下阶段分期支付： (a) 施工过程中 第一部分：措施项目费用 -措施项目费用自工程开工至完工，随实体工程款同期支付，每期支付比例同实体工程已完成工程款占合同实体工程款总额比例，累计支付比例按以下实体工程部分的比例。 第二部分：合同实体工程部分 -施工过程中，每月 25 日乙方申请付款，甲方根据实际工程进度支付乙方当期已完成工程量之 80%； -工程竣工验收后，乙方提供完整竣工结算资料并经甲方确认后，甲方根据实际工程进度支付至已完成工程量之 90%； -以上所有付款须事先有甲方认可的书面凭证才可支付，当产生歧义，以甲方的意见为准； 第三部分:工程变更部分 -经甲方阶段性认可的加账部分金额，每月按进度支付，支付比例为前述加账部分金额的 80%； -关于取消工作内容或减帐，无论双方确认与否，均会于进度款中全额扣除；

	(b) 结算书签订后，支付至结算金额的97%（累计支付比例97%）； (c) 结算书签订且缺陷责任期届满及乙方完成缺陷责任期内质量问题的修复后，支付剩余结算金额。
4.4 工期	本项目总工期为70天（日历天）（不包含消防报建及家具安装时间）； 计划开工日期：预计2025年11月01日开工（具体以建设单位发出开工指令所示的日期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以甲方发出开工指令所示的日期为准进行推算。
4.5 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护甲方的知识产权，不得向第三人泄露、转让甲方提交的产品图纸、设计书等技术资料。 乙方在本合同项下为甲方设计、创作的一切工作成果及相关信息资料的全部权益（包括但不限于知识产权、所有权等），均归甲方所有。乙方未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不得以任何形式提供给任何第三人或用于本合同约定外的目的。 甲方在本合同项下提供给乙方的所有资料和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文字、图片、商标、logo、数据等）的所有权和知识产权归甲方单独享有，不因本合同的签订而产生任何形式的转移或共有。乙方未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不得以任何形式提供给任何第三人或用于本合同约定外的目的。
4.6 争议	因本合同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双方应通过协商解决；协商解决不成，提请合同签订地有管辖权的法院处理。本合同的签订地为深圳市南山区。 甲乙双方在争议期间各方仍应继续履行合同中没有争议的条款内容。
4.7 违约	乙方不能按合同规定的工期通过验收的，每逾期一天须支付甲方违约金人民币5元/平米（以本合同2.1条所列面积作为计算基数），逾期超过30个日历日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要求乙方支付合同总价20%的违约金，并赔偿甲方的损失。但因甲方确认的不可抗力导致的工期延误和因甲方要求变更而延期的除外。 乙方因施工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的，乙方应无偿返工或修理，由于返工或修理造成逾期交付的，乙方还应按照本条第一款承担违约责任。如甲方认为已无返工或修理的必要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应支付合同总价20%的违约金，并赔偿甲方的损失。 非因甲方及不可抗力原因，乙方施工过程中出现安全事故的，乙方应当负责处理和承担责任，如因乙方未做好相关安全防范及保障工作导致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应支付合同总价20%的违约金，并赔偿甲方的损失。 因工程质量问题造成质量事故的，乙方应赔偿甲方因此而遭受的损失，支付甲方

	息，若因乙方披露信息不完整或不准确导致出现违反上述规定情况的，则因此产生的相关费用、风险和责任由乙方承担，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承担全部赔偿责任，同时甲方有权解除本协议。
4.9 通知与送达	除非双方另有约定，本合同项下的所有通知应通过快递服务、挂号邮件或电子邮件传送。双方之间的通知及往来信函应发送至下列地址或电子邮箱(或联系人提前七天向其他方发出书面通知说明的其他地址或电子邮箱)： 甲　　方：　腾讯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地　　址：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海天二路 33 号腾讯滨海大厦 37 楼 邮 政 编 码：　518000 联 系 人：　李佩徽 电　　话：　13418528937 电 子 邮 箱：　v_julyli@tencent.com 乙　　方：　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地　　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市花路创凌通科技大厦 A 座七层 邮 政 编 码：　518000 联 系 人：　赖玉军 电　　话：　13682635186 电 子 邮 箱：　SZXYH@xinyihua.cn 根据前述约定发出或送达的各份通知，在以下情况下视为已发出或送达： (1)　如果交快递公司递送或交专人递送，在有关通知的收件人签收之时视为已送达； (2) 如果经电子邮件发送，则在有关通知被传输至上述电子邮箱并获得成功传送的报告时视为已送达； (3) 如果以邮资预付的挂号信递送，则以投邮后的第五(5)个日历日视为送达日期。

装 修 工 程 竣 工 报 告

工程项目名称	深圳总部 DY01-04 街坊适应性改造工程第一批-健身房装修工程	建筑面积	2,940.00 平米	合同造价	5,494,851.60 元
建设单位	腾讯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5年12月6日	合同工期	70 日历天
施工单位	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26年3月26日	实际工期	111 日历天
建设地址	深圳总部 DY01-04 街坊云海 3 栋 9F，云海 6 栋 2F	验收结果	合格	验收日期	年 月 日

各专业工程验收结果	装饰工程	合格
	电气安装工程	合格
	空调工程	合格
	给排水安装工程	合格
	消防工程（含气体消防）	合格
	综合布线系统工程	合格
	门禁系统	合格
	监控系统	合格
	会议室音视频系统	合格
	工程技术档案和竣工图	合格

施工单位	验收人员（签字）：刘树甲	监理单位	验收人员（签字）：	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字）：
	（盖章）		（盖章）		（盖章）

本报告一式四份，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装 修 工 程 验 收 报 告

工程项目名称	深圳总部 DY01-04 街坊适应性改造工程第一批-健身房装修工程	建筑面积	2,940.00 ㎡	验收阶段	□中期验收 √竣工验收
建设单位	腾讯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装修面积	2,940.00 ㎡	验收标准	合格
施工单位	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中期验收日期		验收人	（详见验收人员签字）
建设地址	深圳总部 DY01-04 街坊云海 3 栋 9F，云海 6 栋 2F	实际工期	111 天	验收时间	2026年3月26日

验收情况	装饰工程	合格
	电气安装工程	合格
	空调工程	合格
	给排水工程	合格
	消防工程（含气体消防）	合格
	综合布线系统工程	合格
	门禁系统	合格
	监控系统	合格
	会议室音视频系统	合格
	工程技术档案和竣工图	合格

施工单位	验收人员（签字）：刘树甲 （盖章）	监理单位	验收人员（签字）： （盖章）	建设单位	验收人员（签字）： （盖章）

附件：施工单位整改措施（经施工单位和建设单位共同签字确认）

四、拟投入项目团队人员情况汇总表

序号	岗位	姓名	专业	职称	职业（执业）资格	备注
1	项目经理	刘树甲	建筑工程	工程师	注册建造师证	粤 1442020202106848
2	技术负责人	孙义	建筑装饰施工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	2303001145012
3	安全负责人	钟聪	建筑装饰施工	工程师	注册安全工程师证	粤 1442020202106848
4	质量负责人	吴汝嫦	建筑施工	工程师	上岗证	0441710794417002593
5	安全员	田光胜	建筑施工	助理工程师	上岗证	粤建安 C3（2016）0008995
6	施工员	何文海	建筑施工	工程师	上岗证	0441710294417000516
7	材料员	汤鏖雪	建筑施工	工程师	上岗证	0441511194415000302
8	质量员	赵洁雅	建筑施工	工程师	上岗证	0441810794418000508
9	资料员	孔婷燕	建筑施工	/	上岗证	0441611494416000132
10	机械员	郭欣	建筑施工	助理工程师	上岗证	0441811294418001738
11	劳务员	李光	建筑施工	/	上岗证	0441711394417001083
12	造价工程师	翟阳	土木建筑工程	工程师	造价工程师注册证	建【造】11064400019655
13	装修工程师	谌新宇	建筑装饰施工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	粤高职证字第 1803001012929 号
14	电气工程师	翟海波	电气工程	工程师	职称证	00286786
15	给排水工程师	田会艳	给排水工程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	B032110096

注：

1、技术负责人优先提供本科或以上学历证书和相关专业中级或以上职称证书（土木工程、工程管理或土建相关专业）；

2、质量负责人优先提供相关专业中级或以上职称证书（土木工程、工程管理或土建相关专业）；

3、安全负责人优先提供初级及以上注册安全工程师证书；

4、电气或给排水工程师优先提供电气或给排水助理及以上工程师职称证书；

5、专业资料员优先提供资料员证书；

6、提供人员学历证书、职称证书（或资格证书、注册执业证书）扫描件，投标人在招标公告发布（不含当月）前 3 个月为其连续缴纳的社保证明扫描件（社保部门网页或窗口打印均可）。提供执业证书的，需注册在投标人公司。同一人员不得兼任其他项目岗位；

7、投标人需将提供的证明文件关键内容用红色方框明确，且关键信息须清晰可辨；未按要求提供或提供不清晰或证明材料前后不一致的，招标人有可能做出对投标人不利的判断。

4.1、项目经理--刘树甲



使用有效期：2026年05月15日
-2026年11月1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刘树甲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85年10月08日

注册编号：粤1442020202106848

聘用企业：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建筑工程(有效期：2025-06-20至2028-06-19)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个人签名：刘树甲

签名日期：2026.5.15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签发日期：2022年09月09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21）0115933



姓　　名：刘树甲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85年10月08日

企 业 名 称：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职　　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21年10月19日

有　效　期：2024年07月24日　　至 2027年10月18日

发 证 机 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 证 日 期：2024 年 07 月 24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351 135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刘树甲 性别 男 一九八五 年 十 月八 日生，于二〇〇五年 九 月至二〇〇八年 六 月在本校 建筑工程技术 专业 三 年制 专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甘肃建筑职业技术学院 校（院）长：田树涛

证书编号：125111200806878195 二〇〇八 年 六 月二十五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本证书由甘肃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批准和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相应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委员会评审

甘肃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编号甘职中资字：№ 06493079 号



持证人签名：刘树甲

姓　　名　刘树甲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85.10

出生地点

资格名称　工程师

资格级别　中级

评审时间　2018.12.26

评委会名称　兰州市建设工程系列中评会

甘肃省职称改革办公室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刘辉甲　　社保电脑号：639424394　　身份证号码：622801198510080818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1008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9	6001008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6001008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6001008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6001008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6001008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6001008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6001008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6001008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6001008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6001008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6001008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8	6001008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9	6001008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0	6001008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1	6001008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2	6001008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1	60010088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2	60010088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3	60010088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4	60010088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5	60010088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6	60010088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7	60010088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8	60010088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9	60010088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700	24.3	2700	21.6	5.4
合计				18467.52	9323.6		2508.71	836.32				836.32				497.76	124.44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81478503431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10088	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6年3月31日

4.2、技术负责人—孙义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孙义

身份证号：23030619721030423X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　　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　　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3年05月07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303001145012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3年07月19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专用章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使用有效期：2026年08月12日
-2027年02月08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孙义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72年10月30日

注册编号：粤1442006200805940

聘用企业：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建筑工程(有效期：2025-04-02至2028-04-01)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个人签名：孙义

签名日期：2026.8.12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签发日期：2019年07月12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11）0001796



姓　　名：孙义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72年10月30日

企 业 名 称：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职　　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11年03月25日

有　效　期：2025年12月25日　　至 2029年03月24日

发 证 机 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 证 日 期：2025 年 12 月 25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姓名 孙义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72 年 10 月 30 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西丽
留仙居南A区4栋D单元902

公民身份号码 23030619721030423X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南山分局

有效期限 2007.08.29-2027.08.29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证书序列号：NO.10897754

电子注册号：102477200905000416

学生 孙义 性别 男，

学号 078240174，一九七二 年

十月 三十日生，于 二〇〇七年

三月至 二〇〇九 年 一月在本校

工程管理(网络教育) 专业

专科起点四年制本科 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

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院）长：

校 名：同济大学

二〇〇九 年 一月十五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孙义　　社保电脑号：607580510　　身份证号码：230306197210304233X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1008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9	6001008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6001008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6001008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6001008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6001008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6001008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6001008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6001008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6001008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6001008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6001008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8	6001008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9	6001008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0	6001008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1	6001008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2	6001008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1	60010088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2	60010088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3	60010088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4	60010088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5	60010088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6	60010088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7	60010088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8	60010088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9	60010088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700	24.3	2700	21.6	5.4	
合计				19632.97	9323.6			8967.38	3344.78			836.32		885.68		497.76	124.44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8147850d2d3u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三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10088	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6年3月5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4.3、安全负责人--钟聪



姓　名　钟　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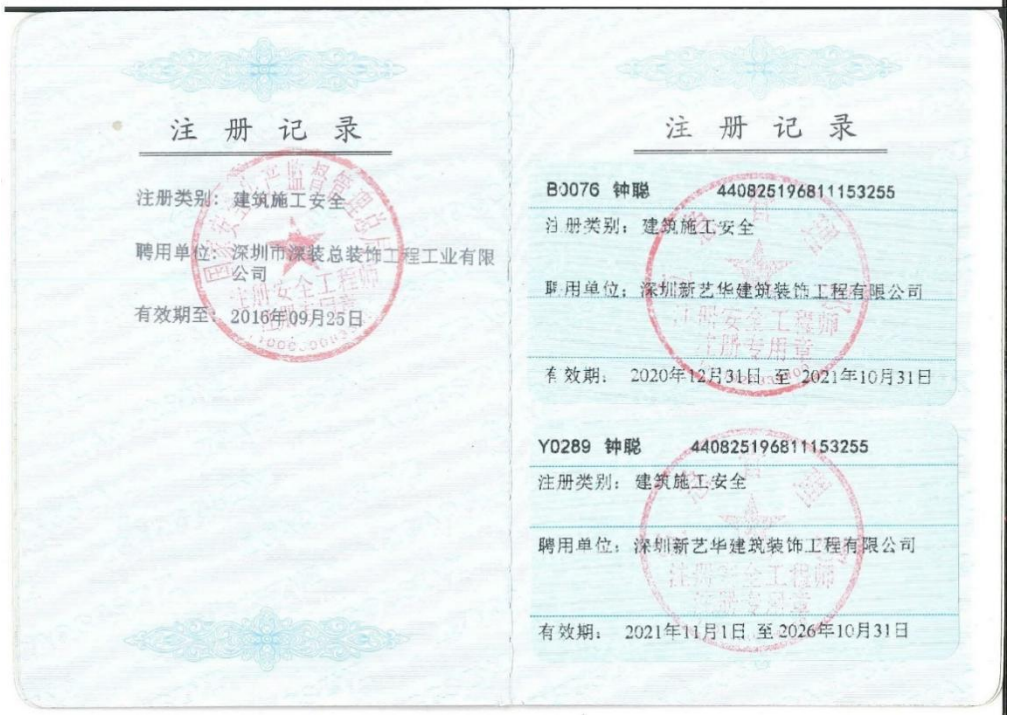
性　别　男

执业资格证书编号　0071302

持证人签名

执业证号　44100089397

发证日期　2013年09月26日



注册记录

注册类别：建筑施工安全

聘用单位：深圳市深装总装饰工程工业有限公司

有效期至：2016年09月25日

注册记录

B0076 钟聪　440825196811153255

注册类别：建筑施工安全

聘用单位：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有效期：2020年12月31日 至 2021年10月31日

Y0289 钟聪　440825196811153255

注册类别：建筑施工安全

聘用单位：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有效期：2021年11月1日 至 2026年10月31日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07）0002221



姓　　名：钟聪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68年11月15日

企 业 名 称：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职　　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07年07月01日

有　效　期：2025年04月14日　　至 2028年06月30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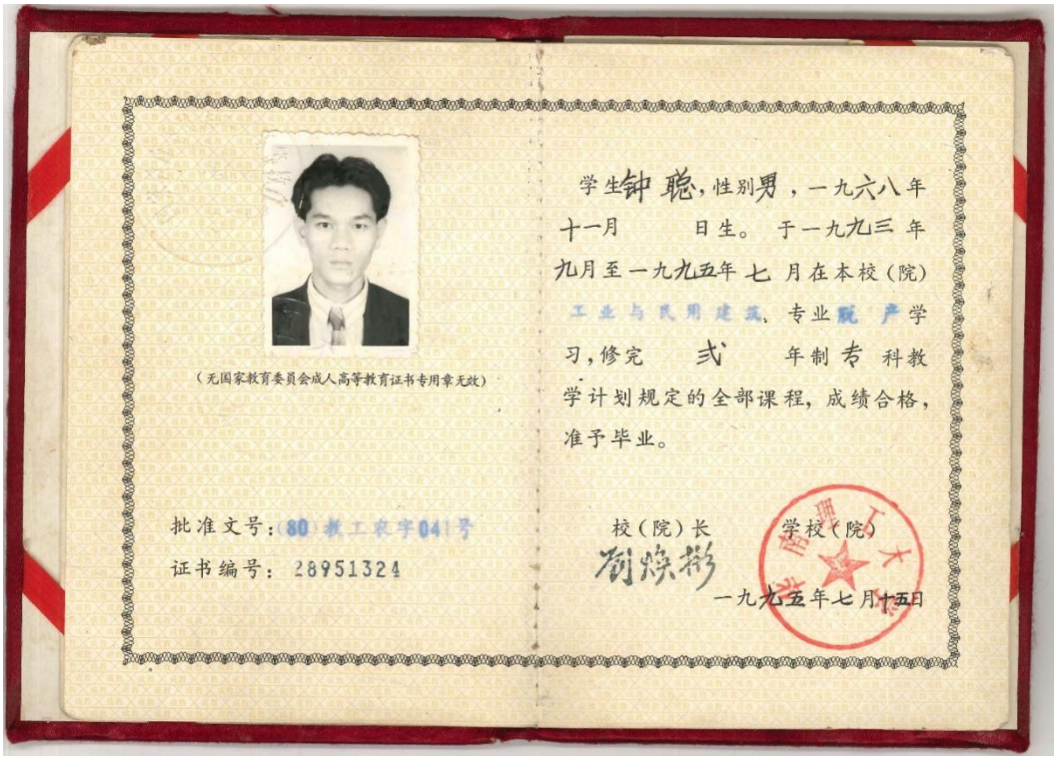
发 证 机 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 证 日 期：2025 年 04 月 14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姓名 钟聪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68 年 11 月 15 日
住址 广东省徐闻县城北乡社长村206号
公民身份号码 440825196811153255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徐闻县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20.05.14-长期


学生钟聪，性别男，一九六八年十一月 日生。于一九九三年九月至一九九五年七月在本校（院）工业与民用建筑、专业财产学习，修完 弐 年制 专 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无国家教育委员会成人高等教育证书专用章无效）
批准文号：(80)教工农字041号
证书编号：28951324
校（院）长 刘焕彬
学校（院）
一九九五年七月十五日

JB

照片



广东省专业技术资格证 专用章

粤中职证字第 1803003011459 号

钟聪 于 二〇一七年十二月，经 深圳市建筑专业中级专业技术资格第三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建筑装饰施工具备 工程师资格。特发此证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八 年 五 月 七 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钟聪　　社保电脑号：606076355　　身份证号码：440825196811153255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1008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9	6001008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36.0	4000	32.0	8.0
2024	10	6001008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36.0	4000	32.0	8.0
2024	11	6001008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36.0	4000	32.0	8.0
2024	12	60010088	5000.0	75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01	60010088	5000.0	80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02	60010088	5000.0	80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03	60010088	5000.0	80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04	60010088	5000.0	80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05	60010088	5000.0	80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06	60010088	5000.0	80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07	60010088	5000.0	80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08	60010088	5000.0	80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09	60010088	5000.0	80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10	60010088	5000.0	80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11	60010088	5000.0	80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12	60010088	5000.0	80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6	01	60010088	5000.0	800.0	40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6	02	60010088	5000.0	800.0	40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6	03	60010088	5000.0	800.0	40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6	04	60010088	5000.0	800.0	40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6	05	60010088	5000.0	800.0	40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6	06	60010088	5000.0	800.0	40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6	07	60010088	5000.0	800.0	40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6	08	60010088	5000.0	800.0	40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6	09	60010088	5000.0	800.0	40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000	45.0	5000	40.0	10.0
合计				19571.4	9878.08			8967.38	3344.78			836.32		1098.0		976.0	244.0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8147856f4580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10088	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6年3月23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4.4、质量负责人--吴汝嫦



证书编码：04417107944170025 93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吴汝嫦

身份证号：441881198202080223

岗位名称：装饰装修质量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6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5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广东省

发证时间：2021年 04月 14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吴汝嫦

身份证号：441881198202080223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　　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　　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18年12月30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专业中级专业技术资格第三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1903003020736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19年04月29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专用章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姓 名 吴汝嫦

性 别 女 民 族 汉

出 生 1982 年 2 月 8 日

住 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上步中路1013号工会大厦12楼

公民身份号码 441881198202080223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福田分局

有效期限 2012.05.14-2032.05.14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吴汝嫦 性别女，一九八二 年 二 月 八 日生，于二〇〇四年九 月至二〇〇六 年 八 月在本校网络教育学院 会计学（专升本） 专业 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华南师范大学 校（院）长：王国健

证书编号：105747200605005545

二〇〇六 年 八 月三十一 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吴汝嫦　　社保电脑号：617521588　　身份证号码：441881198202080223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1008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9	6001008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36.0	4000	32.0	8.0
2024	10	6001008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36.0	4000	32.0	8.0
2024	11	6001008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36.0	4000	32.0	8.0
2024	12	60010088	5000.0	80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01	60010088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02	60010088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03	60010088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04	60010088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05	60010088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06	60010088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07	60010088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08	60010088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09	60010088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10	60010088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11	60010088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12	60010088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6	01	60010088	5000.0	850.0	40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6	02	60010088	5000.0	850.0	40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6	03	60010088	5000.0	850.0	40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6	04	60010088	5000.0	850.0	40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6	05	60010088	5000.0	850.0	40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6	06	60010088	5000.0	850.0	40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6	07	60010088	5000.0	850.0	40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6	08	60010088	5000.0	850.0	40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6	09	60010088	5000.0	850.0	40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000	45.0	5000	40.0	10.0
合计				20806.16	9878.08			8967.38	3341.78			836.32		1058.0		976.0	241.0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814785092c72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10088	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6年3月23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4.5、安全员--田光胜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16）0008995

姓　　名：田光胜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83年08月20日

企 业 名 称：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职　　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16年07月29日

有 效 期：2025年05月09日　至 2028年07月28日

发 证 机 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 证 日 期：2025年05月09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田光胜

身份证号：42112619830820753X

职称名称：助理工程师

专　　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　　别：助理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5年6月28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503006260185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5年9月28日



姓 名 田光胜

性 别 男 民 族 汉

出 生 1983 年 8 月 20 日

住 址 湖北省蕲春县大同镇小竹冲村十五组

公民身份号码 421126198308207 53X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蕲春县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11.11.24-2031.11.24



毕业证书

学生 田光胜 性别 男 ，一九八三 年 八 月 二十 日生，于二〇一五年 九 月至二〇一八年 一 月在本校 建筑工程技术 专业网络教育 专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西北工业大学

校（院）长：汪劲松

证书编号：106997201806105613

二〇一八 年 一 月 十二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田光胜　　社保电脑号：639962853　　身份证号码：421126198308207533X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1008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9	6001008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6001008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6001008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6001008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6001008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6001008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6001008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6001008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6001008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6001008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6001008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8	6001008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9	6001008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0	6001008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1	6001008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2	6001008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1	60010088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2	60010088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3	60010088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4	60010088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5	60010088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6	60010088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7	60010088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8	60010088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9	60010088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700	24.3	2700	21.6	5.4
合计				18467.52	9323.6			8967.38	3344.78			836.32		555.08		497.76	124.44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8147853de1e0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10088	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6年3月23日

4.6、施工员--何文海

证书编码：04117102944417000516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何文海

身份证号：441481198904054853

岗位名称：装饰装修施工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6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5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广东省

发证时间：2020年 09月 04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何文海

身份证号：441481198904054853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　　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　　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3年04月15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303003141869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3年07月19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专用章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姓名 何文海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9 年 4 月 5 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新洲南路金享楼2栋2楼

公民身份号码 441481198904054853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福田分局

有效期限 2019.10.14-2039.10.14



西安交通大学

毕业证书

学生 何文海 性别 男，一九八九 年 四 月 五 日生，于二〇一三 年 三 月至 二〇一五 年 七 月在本校网络教育学院 土木工程 专业 专科起点本科 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名：西安交通大學 校长：王树国

证书编号：106987201505010620

二〇一五 年 七月 十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何文海　　社保电脑号：645443332　　身份证号码：441481198904054853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1008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9	6001008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6001008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6001008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6001008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6001008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6001008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6001008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6001008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6001008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6001008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6001008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8	6001008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9	6001008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0	6001008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1	6001008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2	6001008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1	60010088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2	60010088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3	60010088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4	60010088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5	60010088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6	60010088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7	60010088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8	60010088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9	60010088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700	24.3	2700	21.6	5.4
合计				19632.97	9323.6			8967.38	3344.78			836.32		555.08		497.76	124.44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814784ff974j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10088	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6年3月23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4.7、材料员--汤鏖雪

证书编码：04115111944150003O2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汤鏖雪

身份证号：421003198811093824

岗位名称：材料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6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5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广东省

发证时间：2020年 07月 02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Y48

照片



汤鏖雪 于二〇一七年十二月，经深圳市建筑专业中级专业技术资格第三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具备建筑装饰设计工程师资格，特发此证

广东省专业技术资格证 专用章

粤中职证字第 1803003013857 号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专业技术资格评批专章

发证机关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二〇一八 年 五 月 七 日

严禁复制

姓名 汤鏖雪

性别 女 民族 汉

出生 1988 年 11 月 9 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市花路创凌通科技大厦A座7楼101



公民身份号码 421003198811093824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福田分局

有效期限 2022.11.21-2042.11.21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汤鏖雪　性别女，一九八八年十一月　九　日生，于二〇〇六年　九　月至二〇〇九年　六　月在本校　装潢艺术设计　专业三　年制专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咸宁职业技术学院　校（院）长：杨林福印

证书编号：132651200906613886　二〇〇九年　六　月　三十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汤窿雪　　社保电脑号：625341897　　身份证号码：421003198811093824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1008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9	6001008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36.0	4000	32.0	8.0
2024	10	6001008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36.0	4000	32.0	8.0
2024	11	6001008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36.0	4000	32.0	8.0
2024	12	60010088	5000.0	80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01	60010088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02	60010088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03	60010088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04	60010088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05	60010088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06	60010088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07	60010088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08	60010088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09	60010088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10	60010088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11	60010088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12	60010088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6	01	60010088	5000.0	850.0	40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6	02	60010088	5000.0	850.0	40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6	03	60010088	5000.0	850.0	40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6	04	60010088	5000.0	850.0	40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6	05	60010088	5000.0	850.0	40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6	06	60010088	5000.0	850.0	40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6	07	60010088	5000.0	850.0	40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6	08	60010088	5000.0	850.0	40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6	09	60010088	5000.0	850.0	40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000	45.0	5000	40.0	10.0
合计				20806.16	9878.08			8967.38	3341.78			836.32		1058.0		976.0	244.0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81478535d7c3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10088	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6年3月24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4.8、质量员--赵洁雅



证书编码：04418107944180005O8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赵洁雅

身份证号：440307199101280026

岗位名称：装饰装修质量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6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5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广东省

发证时间：2020年 10月 08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赵洁雅

身份证号：440307199101280026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　　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　　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4年5月25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403003194436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4年8月20日



姓名 赵洁雅

性别 女 民族 汉

出生 1991 年 1 月 28 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西环路德兴花园富1栋401

公民身份号码 440307199101280026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龙岗分局

有效期限 2019.07.16-2039.07.16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赵洁雅 性别女，一九九一 年 一 月二十八 日生，于二〇〇九 年 九 月至二〇一三 年 六 月在本校 服装设计与工程 专业 四 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深圳大学 校（院）长：

证书编号：105901201305002642

二〇一三 年 六 月二十六 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教育厅监制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赵洁雅　　社保电脑号：500593899　　身份证号码：440307199101280026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1008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9	6001008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6001008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6001008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6001008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6001008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6001008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6001008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6001008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6001008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6001008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6001008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8	6001008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9	6001008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0	6001008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1	6001008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2	6001008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1	60010088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2	60010088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3	60010088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4	60010088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5	60010088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6	60010088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7	60010088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8	60010088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9	60010088	5000.0	850.0	40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000	45.0	5000	40.0	10.0
合计				19671.22	9341.6			8967.38	3344.78			836.32		880.68		516.16	129.04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8147856c1465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10088	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6年3月31日

4.9、资料员--孔婷燕

证书编码：04116114944116000132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孔婷燕

身份证号：44058219860315582X

岗位名称：资料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6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5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广东省

发证时间：2020年 06月 15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姓名 孔婷燕
性别 女 民族 汉
出生 1986 年 3 月 15 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新洲
南路金享楼2栋2楼
公民身份号码 440582198603155 82X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福田分局
有效期限 2019.01.16-2039.01.16

毕 业 证 书



学生 孔婷燕 性别 女 ，
学号 710904010020 ，一九八六 年
三 月 十五 日生，于 二〇一一 年
三 月至 二〇一三 年 七 月在本校
英语(商务) 专业网络教育
专科起点本科 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
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院）长：

校 名：上海交通大学

二〇一三 年 七 月 一 日

证书序列号：NO. 102482013009335
证 书 编 号：102487201305006400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孔婷燕　　社保电脑号：634774077　　身份证号码：410582198603155828X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1008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9	6001008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6001008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6001008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6001008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6001008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6001008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6001008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6001008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6001008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6001008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6001008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8	6001008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9	6001008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0	6001008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1	6001008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2	6001008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1	60010088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2	60010088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3	60010088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4	60010088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5	60010088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6	60010088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7	60010088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8	60010088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9	60010088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700	24.3	2700	21.6	5.4
合计				19632.97	9323.6			8967.38	3344.78			836.32				497.76	124.44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8147850ccc37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10088	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6年3月31日

4.10、机械员--郭欣

证书编码：04418112944180017 38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郭欣

身份证号：610104198206186121

岗位名称：机械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6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5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广东省

发证时间：2020年 11月 04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郭欣

身份证号：610104198206186121

职称名称：助理工程师

专　　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　　别：助理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1年03月28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103006054874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1年08月02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专用章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姓名 郭欣

性别 女 民族 汉

出生 1982 年 6 月 18 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深南中路1014号报春大厦7层

公民身份号码 610104198206186121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福田分局

有效期限 2009.03.26-2029.03.26



西安交通大学

毕业证书

学生 郭欣 性别 女，一九八二年 六 月 十八 日生，于二〇一三年 九 月至 二〇一六年 一 月在本校网络教育学院 土木工程 专业专科起点本科 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名：西安交通大学 校长：王树国

证书编号：106987201605006937

二〇一六 年一 月 五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郭欣　　社保电脑号：606026952　　身份证号码：610104198206186121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1008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9	60010088	5000.0	80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4	10	60010088	5000.0	80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4	11	60010088	5000.0	80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4	12	60010088	6000.0	960.0	48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6000	54.0	6000	48.0	12.0	
2025	01	60010088	6000.0	102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54.0	6000	48.0	12.0	
2025	02	60010088	6000.0	102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54.0	6000	48.0	12.0	
2025	03	60010088	6000.0	102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54.0	6000	48.0	12.0	
2025	04	60010088	6000.0	102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54.0	6000	48.0	12.0	
2025	05	60010088	6000.0	102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54.0	6000	48.0	12.0	
2025	06	60010088	6000.0	102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54.0	6000	48.0	12.0	
2025	07	60010088	6000.0	102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54.0	6000	48.0	12.0	
2025	08	60010088	6000.0	102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54.0	6000	48.0	12.0	
2025	09	60010088	6000.0	102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54.0	6000	48.0	12.0	
2025	10	60010088	6000.0	102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54.0	6000	48.0	12.0	
2025	11	60010088	6000.0	102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54.0	6000	48.0	12.0	
2025	12	60010088	6000.0	102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54.0	6000	48.0	12.0	
2026	01	60010088	6000.0	1020.0	48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6000	54.0	6000	48.0	12.0	
2026	02	60010088	6000.0	1020.0	48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6000	54.0	6000	48.0	12.0	
2026	03	60010088	6000.0	1020.0	48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6000	54.0	6000	48.0	12.0	
2026	04	60010088	6000.0	1020.0	48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6000	54.0	6000	48.0	12.0	
2026	05	60010088	6000.0	1020.0	48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6000	54.0	6000	48.0	12.0	
2026	06	60010088	6000.0	1020.0	48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6000	54.0	6000	48.0	12.0	
2026	07	60010088	6000.0	1020.0	48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6000	54.0	6000	48.0	12.0	
2026	08	60010088	6000.0	1020.0	48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6000	54.0	6000	48.0	12.0	
2026	09	60010088	6000.0	1020.0	48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6000	54.0	6000	48.0	12.0	
合计				24780.0	11760.0			8967.38	3344.78			836.32				1176.0	294.0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8147856c9c23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10088	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6年3月31日

4.11、劳务员--李光

证书编码：04417113944170010 83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　李光

身份证号：　440821196810130312

岗位名称：　劳务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6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5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广东省

发证时间：2020 年 10 月 19 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姓名 李光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68 年 10 月 13 日

住址 广东省吴川市梅菉街道新塘十四巷2号

公民身份号码 4408211968101303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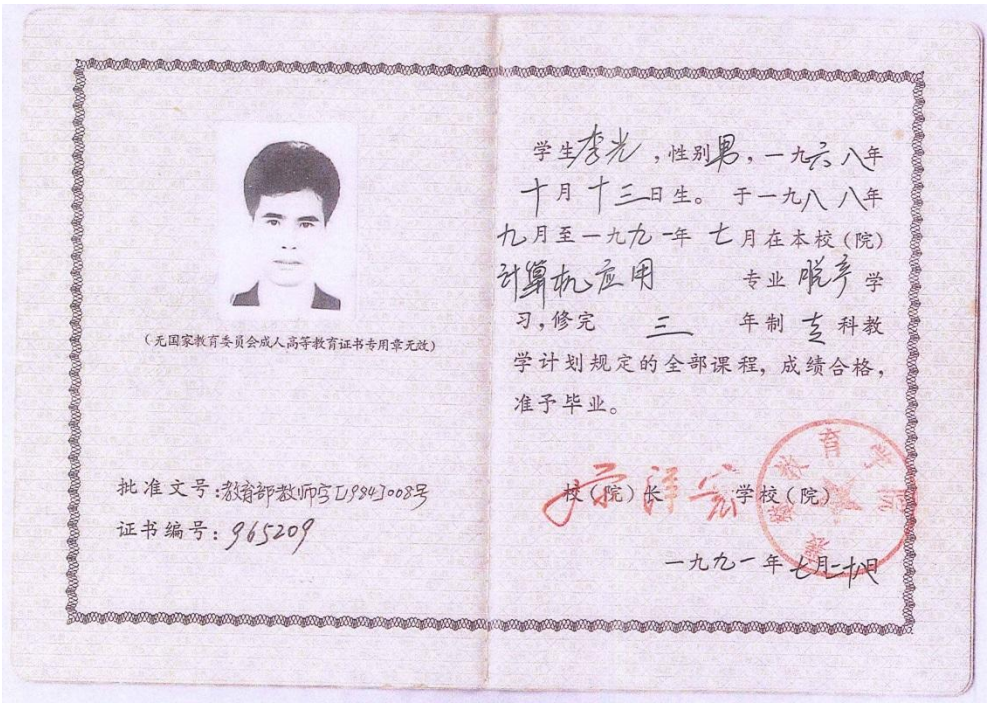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吴川市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06.11.30-2026.11.30



（无国家教育委员会成人高等教育证书专用章无效）

批准文号：教育部教师[1984]008号

证书编号：965209

学生李光，性别男，一九六八年十月十三日生。于一九八八年九月至一九九一年七月在本校（院）计算机应用专业脱产学习，修完三年制专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院）长 学校（院）

一九九一年七月二十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李光　　社保电脑号：628617074　　身份证号码：440821196810130312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1008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9	6001008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6001008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6001008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6001008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6001008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6001008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6001008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6001008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6001008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6001008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6001008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8	6001008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9	6001008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0	6001008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1	6001008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2	6001008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1	60010088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2	60010088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3	60010088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4	60010088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5	60010088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6	60010088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7	60010088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8	60010088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9	60010088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700	24.3	2700	21.6	5.4
合计				18467.52	9323.6			8967.38	3344.78			836.32		555.08		497.76	124.44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8147852a336r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10088	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6年3月23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4.12、造价工程师--翟阳

使用有效期：2026年09月22日
- 2026年12月2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Class1 Cost Engineer Certificate of Registration



姓　　名：翟阳

性　　别：男

出 生 日 期：1975年12月05日

专　　业：土木建筑工程

证 书 编 号：建[造]11064400019655

有 效 期：2023年01月01日-2026年12月31日

聘 用 单 位：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个人签名：翟阳

签名日期：2026.9.22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发证日期：2021年12月26日



姓名 翟阳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75 年 12 月 5 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宝田一路17号110室

公民身份号码 231025197512050312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宝安分局

有效期限 2020.08.19-2040.08.19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批准文号：（84）教成字 004 号

注 册 号：10213520020540123

学生 翟阳 性别 男，1975 年 12 月 5 日生，于 1996 年 9 月至 2002 年 7 月在本校（院）建筑工程 专业函授 学习，修完 本 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院）长：王树国

学校（院）：广东工业大学

二〇〇二年 七 月 十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翟阳　　社保电脑号：649074501　　身份证号码：231025197512050312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1008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9	6001008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6001008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6001008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6001008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6001008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6001008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6001008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6001008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6001008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6001008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6001008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8	6001008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9	6001008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0	6001008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1	6001008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2	6001008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1	60010088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2	60010088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3	60010088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4	60010088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5	60010088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6	60010088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7	60010088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8	60010088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9	60010088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700	24.3	2700	21.6	5.4
合计				19632.97	9323.6			8967.38	3344.78			836.32		555.08		497.76	124.44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8147855a5e20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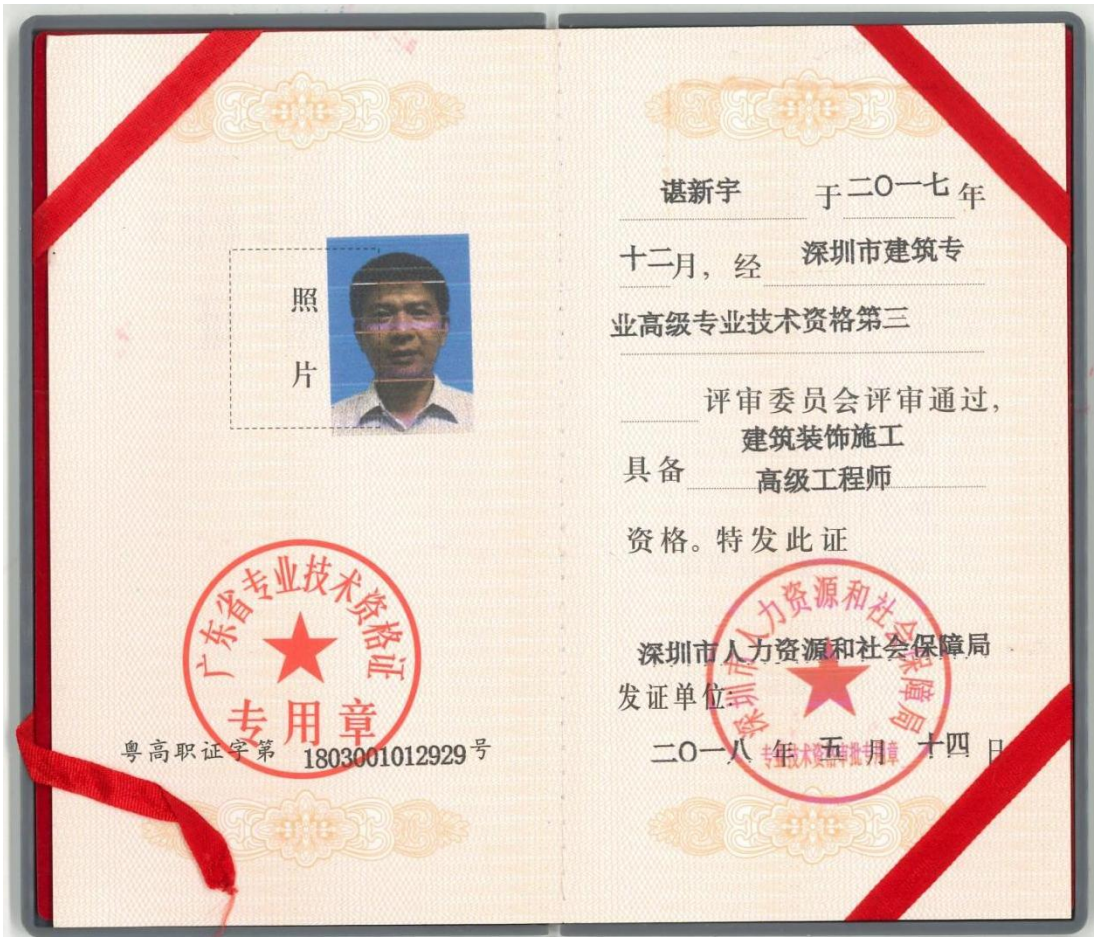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10088	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6年3月23日

4.13、装修工程师--谌新宇



姓 名 谌新宇

性 别 男 民 族 汉

出 生 1968 年 5 月 13 日

住 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彩云路1号长城盛世家园二期丙栋6-12F



公民身份号码 430622196805130071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福田分局

有效期限 2022.09.20-长期



学生谌新宇性别男系湖南省浏阳县（市）人，一九六九年五月出生，于一九八八年九月至一九九〇年六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系 工业与民用建筑 专业 两 年制 专科修业期满，学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长 翁祖泽

一九九〇年六月十五日

教普证字第 90074 号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谌新宇　　社保电脑号：3001527　　身份证号码：130622196805130071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1008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1	6001008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2025	02	6001008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2025	03	6001008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2025	04	6001008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2025	05	6001008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2025	06	6001008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2025	07	6001008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2025	08	6001008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2025	09	6001008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2025	10	6001008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2025	11	6001008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2025	12	6001008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2026	01	60010088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2026	02	60010088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2026	03	60010088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2026	04	60010088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2026	05	60010088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2026	06	60010088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2026	07	60010088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2026	08	60010088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2026	09	60010088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合计				16758.09	7886.16			7672.38	2826.78			706.8		849.03		754.74	188.58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8147855d7791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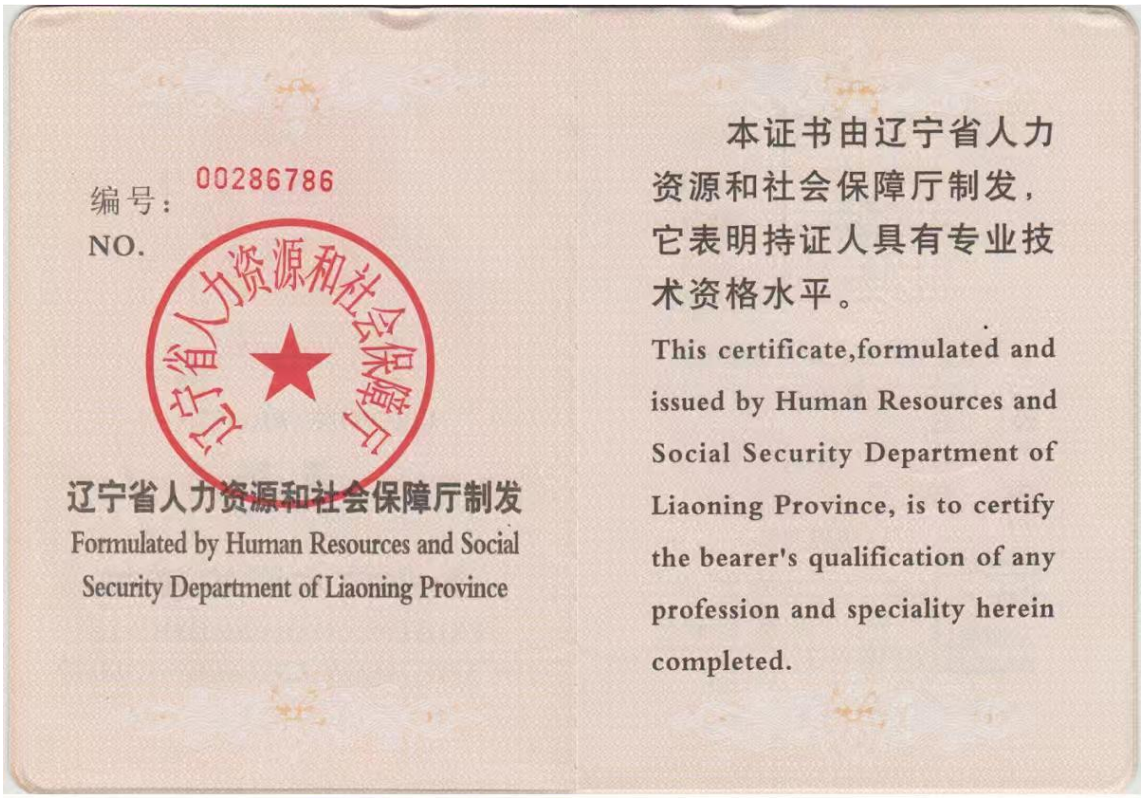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10088	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6年3月24日

4.14、电气工程师--翟海波


编号：00286786
NO.

辽宁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制发
Formulated by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Department of Liaoning Province

本证书由辽宁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制发，它表明持证人具有专业技术资格水平。

This certificate,formulated and issued by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Department of Liaoning Province, is to certify the bearer's qualification of any profession and speciality herein completed.



（加盖审批部门钢印有效）

姓　名 翟海波
Name

性　别 男
Sex

出生年月 1980.12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三一重型装备有限公司
Establishment

专业名称 电气
Profession Series

资格名称 高级工程师
Post Qualification

授予时间 2017 年 12 月
Conferment Date

发证机关
Issued by

20170101402026 2

姓 名 翟海波

性 别 男 民 族 汉

出 生 1980 年 12 月 13 日

住 址 山东省菏泽市牡丹区高庄镇贾楼行政村贾楼村043号



公民身份号码 372901198012135031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菏泽市公安局牡丹分局

有效期限 2016.02.04-2036.02.04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

毕 业 证 书



姓 名：翟海波

身份证号：372901198012135031

证书编号：65370114041001618

参加 机电一体化工程 专业 本科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全部课程成绩合格，经审定，准予毕业。

山 东 省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委员会
2005年 12月 30 日

高 等 院 校
山东大学
2005年 12月 30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办公室监制

No.05 0161071I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翟海波　　社保电脑号：649668700　　身份证号码：372901198012135031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1008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9	6001008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6001008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6001008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6001008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6001008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6001008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6001008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6001008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6001008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6001008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6001008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8	6001008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9	6001008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0	6001008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1	6001008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2	6001008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1	60010088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2	60010088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3	60010088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illegible]	20.16	5.04
2026	04	60010088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5.04
2026	05	60010088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illegible]	2520	20.16	5.04
2026	06	60010088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7	60010088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8	60010088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9	60010088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700	24.3	2700	21.6	5.4
合计				18467.52	9323.6			8967.38	3344.78			836.32		359.98		197.76	124.44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8147855a1d8w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10088	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0年9月24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4.15、给排水工程师--田会艳







姓名 田会艳

性别 女 民族 汉

出生 1986 年 11 月 18 日

住址 黑龙江省佳木斯市郊区长安社区14组13号

公民身份号码 230521198611182949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佳木斯市公安局郊区分局

有效期限 2016.06.01-2036.06.01



054-10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田会艳 性别女，一九八六年 十一月 十八日生，于二〇〇五年 九 月至二〇〇八年 七 月在本校 给排水工程技术 专业 三 年制专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黑龙江建筑职业技术学院 校（院）长：王凤君印

证书编号：120531200806002931 二〇〇八年 七 月 一 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田会艳　　社保电脑号：814264357　　身份证号码：230521198611182949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1008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9	6001008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6001008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6001008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6001008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6001008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6001008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6001008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6001008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6001008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6001008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6001008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8	6001008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9	6001008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0	6001008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1	6001008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2	6001008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1	60010088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2	60010088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3	60010088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4	60010088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5	60010088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6	60010088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7	60010088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8	60010088	4775.0	761.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9	60010088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700	24.3	2700	21.6	5.4
合计				18467.52	9323.6			2508.71	836.32			836.32		559.98		197.76	124.44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8147853dd13d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10088	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0年9月24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五、企业履约评价情况

投标人近 5 年（2021 年 9 月 1 日起至本项目截标之日止，以证明材料日期为准）最具代表性的已竣工验收的同类工程经建设单位或代建单位出具的履约评价

（数量上限为三项）

投标人名称：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序号	项目名称	评价等级	评价单位	评价时间
1	华大智造智能制造及研发基地（全部自用）（1#楼 4F、7F、8F、9F、17F 装修）	优秀	武汉华大智造科技有限公司	2026.07.03
2	连云港民用机场迁建工程旅客过夜用房室内装饰施工	优秀	连云港花果山机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022.06.07
3	深圳书城龙华城（金阁大楼）精装修工程	优秀	深圳出版集团有限公司	2023.03.10
4	福田区监管局园岭所办公用房修缮改造项目	优秀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福田监管局	2025.06.09
5	环湖学生宿舍 6、7 号楼地下层基础设施改造项目	优秀	中南财经政法大学后勤保障部	2024.11.21

注：

1、证明材料：合同关键页（需体现项目名称、项目概况、合同金额、签字盖章页等主要信息）。若部分信息在上述证明材料中未能体现，须提供相应的政府批复文件或建设单位出具的证明文件，作为补充证明材料；

2、履约评价扫描件（须加盖建设单位或使用单位公章）；

3、通过履约评价无法判断是否得分的，还须同时提供能证明得分的其它证明资料，如项目报告或合同甲方出具的证明文件等；

4、如出现履约评价等级描述为满意、基本满意、非常满意等评价语，但有具体分数的，则可参考《深圳市建设工程承包商履约评价管理办法》判断评价等级；

5、提供履约评价超过 3 项的，只对前 3 项（按投标文件排序或排列顺序）进行评价；

6、投标人需将提供的证明文件关键内容用红色方框明确，且关键信息须清晰可辨；未按要求提供或提供不清晰或证明材料前后不一致的，招标人有可能做出对投标人不利的判断。

5.1、华大智造智能制造及研发基地（全部自用）（1#楼 4F、7F、8F、9F、17F 装修）

工程项目施工企业履约情况评价表

项目名称	华大智造智能制造及研发基地（全部自用）（1#楼 4F、7F、8F、9F、17F 装修）		
建设单位名　称	武汉华大智造科技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名　称	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5.12.15	竣工日期	2026.06.01
建设单位评价意见	评价内容	评价意见	不合格原因说明
	现场管理人员到位情况	☑优 ☐合格 ☐不合格	
	工程进度控制情况	☑优 ☐合格 ☐不合格	
	质量管理情况	☑优 ☐合格 ☐不合格	
	安全生产和文明施工管理情况	☑优 ☐合格 ☐不合格	
	民工工资支付情况	☑优 ☐合格 ☐不合格	
	履约情况整体评价： 优 建设单位（盖章）：武汉华大智造科技有限公司 2026年 7月 3日		

XYHSG 2025 A 044 0

采购订单号：19300-25A28093

华大智造智能制造及研发基地

（全部自用）

（1#楼 4F、7F、8F、9F、17F 装修工程）工程总承包

发包人（全称）：武汉华大智造科技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2025 年 10 月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武汉华大智造科技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华大智造智能制造及研发基地（全部自用）（1#楼 4F、7F、8F、9F、17F 装修）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华大智造智能制造及研发基地（全部自用）（1#楼 4F、7F、8F、9F、17F 装修）。

2. 工程地点：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神墩二路。

3. 资金来源：建设单位自筹。

4. 工程内容及规模：本次施工范围为 1#楼 4F、7F、8F、9F、17F 施工装修面积约为 17000 ㎡。

范围包括但不限于包括但不限于工艺设备（如洁净实验室与智能化实验室涉及到的相关设备等）、建筑、装修、暖通、电气、弱电、自控、给排水等专业的施工、材料设备采购、安装调试、质量保修等工作内容。

具体施工内容详见施工图纸和工程量清单。

5. 工程承包范围：本项目的采购和施工总承包，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1）采购：建设本工程所需的材料与设备的采购并运输安装至相应位

置（不含生产设备及办公家具）；（2）施工：建筑装饰装修工程、净化装修工程、通风空调工程、消防工程、弱电工程、电气工程、给排水工程、动力工程等；（3）调试、培训及验证：工程施工范围内各系统的调试、培训、检测及迎接相关监管部门的检查等；（4）竣工验收：负责办理各项开/竣工手续，收集、图纸整理并向发包人移交竣工资料并办理各单项竣工验收手续，负责办理竣工验收备案等。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始工作日期：__2025__年__10__月__21__日。

计划开始现场施工日期：__2025__年__11__月__15__日。

计划竣工日期：__2026__年__1__月__30__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__76__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实际开工日期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三、质量标准

施工要求的质量标准：合格。符合现行建设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和标准及施工图纸要求，一次性通过验收。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含税）为：

人民币（大写）__叁仟柒佰玖拾陆万整__（¥__37，960，000.00__元）。

具体构成详见价格清单。其中：

（1） 工程费（暂定价格含税）：

人民币（大写）叁仟肆佰玖拾陆万元整（¥34,960,000.00 元），费率 9%；

（2） 暂列金（含税）：

人民币（大写）叁佰万元整（¥ 3，000，000.00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

本合同价款采用固定综合单价据实结算方式。双方确认，最终合同价款以实际完成并经甲方（或第三方审核机构）确认的工程量（或服务量、材料用量等）为基础，按照本合同约定的单价（或计价标准）进行结算，且中标价为项目结算的最高限价（发包人另行增加工作内容除外）。

合同当事人对合同价格形式的其他约定：约定投标清单各项单价需按比例下浮（7.6%），下浮比例=1-（定标价-专业工程暂估价-暂列金）/（投标报价-专业工程暂估价-暂列金）。

五、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

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陈家军

身份证号码：413021197508225853

一建执业证号：粤1442006200804708。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 中标通知书；

（2）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3） 专用合同条件及《发包人要求》等附件；

（4） 通用合同条件；

（5） 价格清单；

（6） 双方约定的其他合同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双方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合同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件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并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的采购和施工等工作，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消除对装饰效果有影响的不利因素。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八、订立时间

本合同于 2025 年 10 月 29 日订立。

九、订立地点

本合同在 武汉 订立。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并盖章后生效。

十一、合同份数

执叁

发包人：（合同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张伟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100MA4KNDEN07

地址：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高新二路388号武汉光谷国际生物医药企业加速器3.1期24栋

邮政编码：430200

法定代表人：张伟

委托代理人：郝志波

电话：027-59557788

传真：/

电子信箱：aozb@mgi-tech.com

开户银行：招行武汉生物城支行

账号：127909412510601

承包人：（公章）

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618861654 4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市花路创凌通科技大厦A座七层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李卫东

委托代理人：陈家军

电话：18675513388

传真：/

电子信箱：16455243@qq.com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红树湾支行

账号：44201510700051023308

竣工验收意见	施工单位	项目经理： （公章） 2026年6月1日
	监理单位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6年6月1日
	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6年6月1日

注：本表为 A3 纸 A4 页面打印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华大智造智能制造及研发基地（全部自用）

（1#楼4层、7层、8层、9层17层装修）

建设单位：武汉华大智造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6 年 6 月 1 日

工程名称	华大智造智能制造及研发基地（全部自用）（H#楼4层、7层、8层、9层、17层装修）			工程地址	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光谷七路66号
工程规模	3796.0万元	结构形式	框架剪力墙结构	工程类别	厂房
建筑面积及结构层次	建筑面积17729.5 m^2；地上5层（4层、7层、8层、9层、17层）；地下0层（其中人防地下室0 m^2）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中国医药集团联合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湖北合联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报建日期	2025年12月14日	开工日期	2025年12月15日	竣工验收日期	2026年6月1日
工程概况及完成设计与合同约定内容情况	本工程在实施建筑过程中，严格执行国家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标准，对设计变更及技术核定实物量符合设计图纸有关的设计文件，施工单位在作业中，按合同要求，质量始终在受控之中，工程整体效果及实物质量是符合设计图纸和国家有关施工规范规定，已按设计要求完成所有施工内容。				
建设单位执行基本建设程序情况	在项目开始前期，严格执行国家法律和行业法规，按照基本建设程序进行管理，及时办理各种建设手续，包括图纸审查等，各项手续齐全。慎重选出监理和各施工单位，满足项目施工要求，及时在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办理了质量、安全监督手续，取得施工许可证。施工过程中对工程质量、进度、投资和安全以及外部协调等工作进行科学管理，各验收阶段符合相关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要求。结合相关资料检查，认为本工程符合国家基本建设有关法律、法规及地方基建程序。				

对工程勘察、设计、施工、监理、设备安装质量和各管理环节等方面作出总体评价	对设计单位评价： 参加装饰装修有关重要部位工程质量验收；竣工验收；签发设计修改变更，技术洽商通知；参加有关工程质量问题的处理情况；已具工程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对施工单位评价： 施工现场配置施工操作技术规程及国家有关规范、标准；按工程技术标准及经审查批准的施工图设计文件实施；及时对质量问题的整改和质量事故的处理；收集、整理了完整的质保资料。 对监理单位评价： 项目监理机构的人员资格，配备及到位符合要求；对材料、构配件、设备投入使用或安装前进行审查；核查总包单位的资质；实施见证取样制度；对重点部位，关键工序实施旁站监理；收集整理完整的监理资料；出具工程监理质量评估报告。	
竣工验收程序、内容及组成形式	施工单位自检验收合格——监理公司评估验收合格——建设单位组织设计、施工、监理、建筑工程质量监站组成竣工验收小组进行实物和资料验收——与会方发表意见，形成验收会议纪要。	
单位工程竣工验收结论意见	本工程已经按设计图纸和施工合同约定的范围施工完毕，工程质量符合合同要求和设计图纸要求及有关工程质量验收标准，各项功能满足使用要求。验收组一致同意本工程评定为合格工程，同意竣工验收。	
竣工验收意见	勘察单位	项目负责人： （公章） 年 月 日
	设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中国医药集团联合工程有限公司（公章） 2026年6月1日

5.2、连云港民用机场迁建工程旅客过夜用房室内装饰施工

工程项目施工企业履约情况评价表

编号：XYHSG2021A007

项目名称	连云港民用机场迁建工程旅客过夜用房室内装饰施工		
建设单位名　称	连云港花果山机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名　称	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1.03.13	竣工日期	2022.04.28
建设单位评价意见	评价内容	评价意见	不合格原因说明
	现场管理人员到位情况	☑优 □合格 □不合格	
	工程进度控制情况	☑优 □合格 □不合格	
	质量管理情况	☑优 □合格 □不合格	
	安全生产和文明施工管理情况	☑优 □合格 □不合格	
	民工工资支付情况	☑优 □合格 □不合格	
	履约情况整体评价： 优 建设单位（盖章）： 2022年6月7日		

XYHSG 2021 A 007

3.24

连云港民用机场迁建工程旅客过夜用房
室内装饰施工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HGSJC-21SG032301

发包人：连云港花果山机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承包人：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连云港花果山机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现行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连云港民用机场迁建工程旅客过夜用房室内装饰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连云港民用机场迁建工程旅客过夜用房室内装饰施工。

2. 工程地点：连云港市灌云县小伊乡。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连发改行服发[2018]94 号。

4. 资金来源：自筹、已落实。

5. 工程内容：旅客过夜用房建筑面积约 27200 平方米。

6. 工程承包范围：连云港民用机场迁建工程旅客过夜用房室内装饰施工，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

二、合同工期

工期总日历天数：100 日历天，中标通知书发出第三天开始计算工期。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肆仟贰佰柒拾伍万柒仟玖佰贰拾玖元贰角陆分

（¥42757929.26）；

2. 合同价格形式：固定单价。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卢文雄。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2）投标函及其附录；

（3）招标文件；

（4）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5）通用合同条款；

（6）技术标准和要求；

（7）图纸；

（8）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9）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2021年3月23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连云港花果山机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合同签订并提交履约担保后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拾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陆份，承包人执肆份。

发包人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住 所：连云港市海州区东盐河路17号

邮政编码：222000

电 话：0518-85820729

传 真：/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连云港分行营业部

银行帐号：32001658636059111222

日 期：2021.3.23

承包人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市花路创凌通科技大厦A座七层

邮政编码：518048

电 话：0755-83283296

传 真：0755-83283201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金地支行

银行帐号：44201510700051023308

日 期：2024.3.23.

工程款必须汇入本公司以上指定银行帐户，否则本公司不负任何责任

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工程竣工验收证明书

工程名称：连云港民用机场迁建工程旅客过夜用房室内装饰施工　　验收日期：2022年 4月 28日

建设单位	连云港花果山机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江苏省华厦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上海现代建筑装饰环境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建筑面积	约 27200 ㎡	合同价	4275.792926 万元	结构层次	地上五层，地下一层	开工日期	2021 年 3 月 13 日	竣工日期	2022年 4月 28日
验收意见	1、按合同已完成合同约定的工程设计的各项施工内容，各分项工程验收均合格； 2、质保资料及复试报告齐全；基本参数符合设计要求； 3、单位工程结构几何尺寸符合设计要求； 4、单位无工程无质量隐患； 5、经各方责任主体验收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及验收标准，评定合格。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建设单位	设计单位	有关单位
项目负责人： 法人代表： （签字） （盖章）	总监理工程师： 法人代表： （签字） （盖章）	工地代表： 单位负责人： （签字） （盖章）	参加代表： （签字） （盖章）	参加人员： （签字） （盖章）

5.3、深圳书城龙华城（金阁大楼）精装修工程

工程项目施工企业履约情况评价表

编号：XYHSG2019A017

项目名称	深圳书城龙华城（金阁大楼）精装修工程		
建设单位名　称	深圳出版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名　称	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19.07.25	竣工日期	2023.01.12
建设单位评价意见	评价内容	评价意见	不合格原因说明
	现场管理人员到位情况	☑优　□合格　□不合格	
	工程进度控制情况	☑优　□合格　□不合格	
	质量管理情况	☑优　□合格　□不合格	
	安全生产和文明施工管理情况	☑优　□合格　□不合格	
	民工工资支付情况	☑优　□合格　□不合格	
	履约情况整体评价： 优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出版集团有限公司 2023年3月10日		

XYHSG 2019 A 017

正本

工程编号：_____

合同编号：LHC-HT-038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深圳书城龙华城(金阁大楼)精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华区

发 包 人：深圳出版集团有限公司

承 包 人：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出版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1 修正)》、《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2004 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深圳书城龙华城(金阁大楼)精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华区**

工程规模及特征：**深圳书城龙华城（金阁大楼）是深圳出版集团有限公司开发的一座高层书城项目，建筑工程设计等级为特级。项目总投资约 48296.48 万元，项目规划占地面积约 10500 平方米，建筑物高 6 层，地下室 2 层。**

资金来源：财政投入 50 %；国有资本 50 %。

二、工程承包范围

本次招标范围包括但不限于：装修面积（即本次招标面积）约 22035m2，包括但不限于内隔墙工程、地面工程、吊顶工程、门窗工程、油漆涂料（无机装修涂料）工程、木饰面板工程、地毯、石材工程、室内设备工程、构件防腐防虫及油漆涂料工程等（含书业内部、弘文艺术、书城培训及华夏星光影城装修内容)。具体详见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发包人因工程需要而增减的工作。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电信管道工程　　米
□挡墙护坡工程 长：米；宽：米；高：米	□电力管道工程　　米
□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通风与空调（□通风 □空调 □其它_____）；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室内给、排水系统 □其它_____）；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_____）；
☑其它：吊顶工程、油漆涂料（无机装修涂料）工程、地面工程等

4.其他工程

无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19年5月1日（实际开工日期以开工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19年9月27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150天。

务必保证深圳书城龙华城2019年11月1日开业。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本项目务必确保安全、质量。**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含税）（大写）肆仟玖佰捌拾伍万伍仟捌佰壹拾壹元捌角捌分（¥49855811.88元）；

其中：

⑴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肆拾陆万贰仟壹佰柒拾叁元伍角肆分（¥462173.54元）；

⑵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陆佰捌拾贰万元整（¥6820000元）；

⑶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肆佰伍拾肆万柒仟元整（¥4547000元）。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2.1款的规定一致：

⑴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19年5月28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罗湖区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合同双方签字盖章之日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 12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6 份，承包人执 6 份。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4403007649807316

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 5033 号

邮政编码：518001

联系人：马传军

电话：0755-82073037

传真：0755-82073995

电子信箱：420899976@qq.com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440300618861654 4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新洲南路金享楼 2 栋 2 楼

邮政编码：518000

联系人：李高翔

电话：0755-83283239

传真：0755-83283201

电子信箱：szxinyihua@163.com

开户银行：建行深圳金地支行

账号：44201510700051023308

工程款必须汇入本公司以上指定银行账户，否则本公司不负任何责任

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0 0 1

工程名称：深圳书城龙华城（金阁大楼）精装修工程

验收日期：2022年12月12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出版集团有限公司







GD-E1-914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0 0 1

工程名称	深圳书城龙华城（金阁大楼）精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梅龙大道与清泉路交汇处	建筑面积	46212.99m2	工程造价	4985.581188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 6 层 地下： 2 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18-440300-86-01-70655101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19年07月25日	验收日期	2023年01月12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质量安全监督总站	监督编号			
建设单位	深圳出版集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设计单位	北京中外建建筑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				
承建单位（土建）	/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广东广玉源工程技术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0 0 1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张俊皞
副组长	李博、刘叔旺、郭宇腩、孟薄萍、卢文雄、陈伟煌 、郭振秋
组员	马传军、李晓晴、何登攀、田宏伟、何天、占寅、黄文学、吴亦煌、李亮、周罡、梁宏博、朱清龙、彭涛、潘兆峰、蔡超、王霄龙、张永乐、张福生、黄小雄、姚成杰、黄兴、王红星、唐光勤、黄子林、黄璇、贺建湘、李宇、李志弟、文康钰、薛犇、常旭、孟攒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张俊皞	李博、占寅、田宏伟、郭宇腩、李亮、周罡、潘兆峰、蔡超、、孟薄萍、王霄龙、刘叔旺、张永乐、黄小雄、陈伟煌、唐光勤、黄子林、黄璇、卢文雄、李宇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马传军	何登攀、黄文学、吴亦煌、姚成杰、张福生、梁宏博、朱清龙、彭涛、李志弟
工程质控资料	李晓晴	何天、王红星、文康钰、贺建湘

(二)验收程序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0 0 1

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共 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主体结构	/	共 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同意验收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	共 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同意验收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	共 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建筑电气	同意验收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9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	共 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建筑节能	/	共 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电梯	/	共 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0 0 1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illegible]	深圳市供水集团	[illegible]		[illegible]
2	[illegible]	深圳市[illegible]集团有限公司	[illegible]		[illegible]
3	[illegible]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illegible]
4	[illegible]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总监代表		[illegible]
5	[illegible]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		[illegible]
6	[illegible]	北京中外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总负责人		[illegible]
7	[illegible]	北京中外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建筑师		[illegible]
8	[illegible]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普通员工		[illegible]
9	[illegible]	[illegible]	技术负责人		[illegible]
10					
11	[illegible]	深圳市燃气集团有限公司	燃气管道		[illegible]
12	[illegible]	深圳市燃气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燃气设计		[illegible]
13	[illegible]	深圳市[illegible]有限公司	燃气施工		[illegible]
14	[illegible]	深圳市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项目管理		[illegible]
15	[illegible]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项目副经理		[illegible]
16	[illegible]	深圳新生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illegible]
17	[illegible]	深圳[illegible]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illegible]		[illegible]
18	[illegible]	中建一局集团第二建筑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illegible]
19	[illegible]	深圳新生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illegible]
20					
21					
22					
23					
24					
25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 0 1

本工程由建设单位组织施工单位、监理单位、设计单位对该工程进行竣工验收，验收程序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规范要求。

经检查验收，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及施工规范要求，安全和使用功能均能满足，观感质量验收为好。工程质量控制资料符合有关规范要求，工程质量符合验收标准，同意验收。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1月12日	2023年1月12日	2023年1月12日	2023年1月12日	年 月 日

GD-E1-914/6

5.4、福田区监管局园岭所办公用房修缮改造项目

工程项目施工企业履约情况评价表

编号：XYHSG2024B399

项目名称	福田区监管局园岭所办公用房修缮改造项目		
建设单位名　称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福田监管局		
施工单位名　称	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竣工日期	
建设单位评价意见	评价内容	评价意见	不合格原因说明
	现场管理人员到位情况	☑优 □合格 □不合格	
	工程进度控制情况	☑优 □合格 □不合格	
	质量管理情况	☑优 □合格 □不合格	
	安全生产和文明施工管理情况	☑优 □合格 □不合格	
	民工工资支付情况	☑优 □合格 □不合格	
	履约情况整体评价： 建设单位（盖章）： 2024年6月9日		

发包人（甲方）：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福田监管局

承包人（乙方）：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标准规范，结合本工程实际情况，甲、乙双方遵守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原则，经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协议：

第 1 条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福田监管局园岭所办公用房修缮改造项目

1.2　工程地点：福田监管局园岭所

1.3　承包内容：本合同附件《工程预算书》列出的项目，特此说明，《本工程预算书》不包含工程的一切配合费用以及装修押金、安全保证金。

1.4 施工面积：_____平方米。

1.5　承包方式：

☑包工包料；☐包工和部分包料；☐包工不包料；

1.6　工期：

开工日期：2024 年_____月_____日

1.7　工程质量：合格

1.8　合同价款（人民币大写）：壹佰肆拾玖万玖仟陆佰伍拾元柒角叁分

￥：1,499,650.73 元（含税）

第 2 条　双方工作

2.1　甲方工作

2.1.1　由甲方负责设计的工程，甲方于开工前 7 天，应向乙方提供已经确认的施工图纸 3 套（或作法说明 1 份），并向乙方进行现场交底。

2.1.2　办理施工所涉及的各种申请、批件等手续，接通施工所需的水、电，协调有关单位做好通道、电梯、消防设备的使用和保护。

2.1.3　清除影响施工的障碍物，对只能部分清空的楼层中所滞留的工程成品、陈设等采取保护措施。

2.1.4　提供基础资料和施工条件，并按合同约定及时组织竣工验收。

2.1.5　指派_____为甲方代表，负责对工程质量、进度进行监督检查，办理验收、变更、登记手续和其他事宜。

2.1.6　甲方认为有必要，可委托_____为工程监理。甲方应在开工前将监理工程师的职责、监理范围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2.1.7　如需要拆改原建筑物结构或设备管线，甲方应负责到有关部门办理相应审批手续（如需）。甲方未办理相关手续，乙方不得拆改原有建筑物结构或设备管线。如甲方坚持不办理相关手续，造成乙方停工和因此引起的一切损失，由甲方承担。

2.1.8　协助乙方保护好周围建筑物、设备管线、古树名木、绿地等不受损坏。

2.1.9　协调有关部门做好现场保卫、消防、垃圾处理等工作。

2.1.10　知会邻里在施工期间产生的灰尘和噪音可能对其生活和工作环境造成的影响。

2.2　乙方工作

2.2.1　乙方应按时参加甲方组织的施工图纸或作法说明的现场交底。

2.2.2　拟定施工方案和进度计划，交甲方审定。

2.2.3　严格执行施工规范、室内环境污染控制规范、安全操作规程、防火安全规定、环境保护规定。严格按照图纸或作法说明进行施工，做好各项质量检查记录。

2.2.4　指派 徐绪平 为乙方代表，负责履行合同，组织施工，按期保质保量完成施工任务，解决由乙方负责的各项事宜。

2.2.5　乙方有义务配合甲方直接发包给第三方的工程施工，以保证工程质量及工程的顺利完成。

2.2.6　乙方有义务事先告知甲方未知的在本工程设计或甲方指令以及甲方提供的材料中存在问题或缺陷。如甲方不予采纳，造成的损失乙方不承担责任。

2.2.7　施工中涉及需要拆改原建筑物结构或设备管线的，乙方应当向甲方提出意见。甲方未办理相关审批手续或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拆改原建筑物结构或设备管线，否则，由此造成的事故或发生的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罚款、工期推迟导致的全部损失等），由乙方负责并承担。

2.2.8　乙方应当妥善保护好施工现场周围的建筑物、设备管线等不受破坏，做好施工现场保卫和垃圾清运等工作，处理好由于施工带来的扰民问题及与周围单位（住户）的关系，因乙方施工原因导致扰民问题等，并招致投诉、整改、罚款等处罚的，最终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2.2.9　乙方在施工中应妥善保护甲方堆放在现场的家具、陈设以及工程成品。工程竣工未移交甲方之前，负责对现场的一切设施和工程成品进行保护。

2.2.10　参加竣工验收，编制工程结算文件。

第3条　工期

7.2 未经甲方同意，本工程不得使用经检验不合格的材料进行施工；不得在室内用有机溶剂清洗施工用具；不得使用苯、工业苯、石油苯、重质苯及混苯作为稀释剂和溶剂；不得采用沥青类防腐、防潮处理剂；不得采用非A类无机非金属建筑材料、装修材料和非E_1类人造木板及饰面人造木板。

7.3 对甲方要求购买预防装修污染的产品，乙方须积极配合。

7.4 工程竣工后，乙方应通知甲方验收。室内环境质量验收应在工程竣工至少7天后、工程交付使用前进行。甲方自接到验收通知 3 日内组织参与施工的各方进行验收。如甲方在规定的时间内不能组织验收，需及时通知乙方，另定验收日期。

7.5 室内环境质量验收可以选择有资质的检测机构进行检测，检测费用由 甲方 承担。

7.6 室内环境质量验收检测不合格，甲乙双方应采取措施，经整改后，另行验收，整改及另行验收费用由乙方承担，

工程竣工后，室内环境质量未经验收双方已办理移交手续，不视为甲方对室内环境质量的认可，不影响甲方对因乙方原因造成的室内环境质量不合格的索赔。

在室内环境质量验收后，双方应办理验收、移交手续。

第8条 价款及结算工程

8.1 双方商定本合同价采用下列第（2）种方式确定：

（1）固定总价合同，即承包范围内价格一次包死，结算时除变更工程外不得做任何调整。变更工程价款的确定，参照本合同5.6条款的约定执行。

（2）固定单价合同，即工程结算时，工程量根据双方预算书中确认的计量方式按实结算，承包范围内的项目单价按照双方确定的预算单价不作任何调整。变更工程价款的确定，参照本合同5.6条款的约定执行。

8.2 双方约定甲方按下表分 3 次向乙方支付工程款，采购人在合同签订后，且收到中标人提供符合规定发票后10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额的 50 % 作为首期款，余款按进度支付。

工程款时间 （工程进度）	金 额 （元）	备 注
签订合同后乙方提供发票10个工作日内	749825.37	首款
完成二楼隔断后验收	299930.15	中期款
竣工验收后	449895.21	尾款

户名：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深圳益田支行

账号：4420 1510 7000 5102 3308

8.3 工程竣工验收、室内环境质量验收后，乙方提交工程结算书并将有关资料送交甲方，甲方自接到上述资料 14 天内审查完毕。到期未提出异议，视为同意，并在 7 天内结清除尾款外的结算款。甲方未按约定组织室内环境质量验收，甲方应在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 14 天内结清除尾款外的结算款。

8.4 结算尾款后，乙方按工程结算款额开具发票。

15.1　本合同正本两份，双方各执一份。副本__2__份，甲方执__1__份，乙方执__1__份。均具同等效力。

15.2　附件

（1）施工图纸或作法说明

（2）工程项目一览表

（3）工程预算书

（4）甲方供应材料设备一览表

第 16 条补充条款

__/__

发包人：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福田监管局

发包人代表：

电话：0755-83456689

日期：　　年　　月　　日

承包人：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承包人代表：

电话：0755-83283239

日期：　　年　　月　　日

工 程 验 收 报 告

工程名称	福田监管局园岭所办公用房修缮改造项目	使用单位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福田监管局 园岭所				
工程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八卦三路277号3楼（531栋）	合同造价	1499650.73元	合同工期	30天	开工日期	2024年11月30日
施工单位	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中京云建筑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25年3月30日
工程说明：地面、墙面、天花拆除，新建墙体、贴地砖、铺地胶板、装石膏板隔墙、墙面抹灰及油漆，天花吊顶及油漆、水电改造、做柜子等。		验收评定意见： 无渗水现象、味感、工程量完成、按合同施工要求					
施工单位验收意见：		监理单位验收意见：		设计单位验收意见：		建设单位验收意见：	
2025 年 4月12日		2025年4月12日		2025年4月11日		年 月 日	

5.5、环湖学生宿舍 6、7 号楼地下层基础设施改造项目

XYHSG 2024 B 263 9.14

中南财经政法大学环湖学生宿舍 6、7 号楼地下层基础设施改造项目合同

编号：【2024】后保（建设）第 608 号

甲方（发包人）：中南财经政法大学

乙方：（承包人）： 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 2024 年 9 月 14 日

签订地点：中南财经政法大学南湖校区

甲方（全称）：中南财经政法大学

乙方（全称）：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原则，甲、乙双方就中南财经政法大学环湖学生宿舍6、7号楼地下层基础设施改造项目事项，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一）工程名称：环湖学生宿舍6、7号楼地下层基础设施改造项目

（二）工程地点：中南财经政法大学南湖校区

（三）工程立项批准文号：___/____

（四）资金来源：

（五）工程内容：环湖学生宿舍6、7号楼地下层基础设施改造包括室外停车场拆除及新建（含道路、铺装、配套绿化、排水沟等）；6、7号楼之间地下室屋面改造；6、7号楼周边室外铺装改造；6、7号楼地下室外墙立面改造（含外墙真石漆、门窗改造等）；室外给排水工程；室外电力工程（含室外路灯、电缆排管、箱变等）；学生服务大厅室内装修；不含学生服务大厅外的其他室内装修改造。具体改造内容详见图纸及清单。

（六）工程承包范围：本项目图纸及工程量清单中约定的内容。

二、合同工期

工期总日历天数：__40__日历日。进场时间以开工报告时间为准。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工程质量

（一）工程质量符合现行国家有关工程施工验收规范和标准的要求（也称合格）。

验收工作在乙方向甲方提交竣工验收申请后三日内，由甲方组织，乙方及甲方授权有关人员共同进行，验收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进行，验收结果均满足国家标准和招标要求为合格。验收费用由乙方承担。

费用作为违约金支付给甲方。同时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乙方承担一切损失及相关的违约责任。

5.发生紧急事故需抢修的，承包人在接到事故通知后，应当立即到达事故现场抢修。

6．对于涉及结构安全的质量问题，应当按照《房屋建筑工程质量保修办法》的规定，立即向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和有关部门报告，采取安全防范措施，并由原设计人或者具有相应资质等级的设计人提出保修方案，承包人实施保修。

7．质量保修完成后，由发包人组织验收。

（六）保修费用

保修费用由造成质量缺陷的责任方承担。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一）签约合同价为：¥4,470,311.75元（含税价）。

（二）合同价格形式：本项目采用固定总价合同（图纸清单包干），以人民币（肆佰肆拾柒万零叁佰壹拾壹元柒角伍分 ¥4,470,311.75元）为结算基准；完成图纸及工程量清单范围内的全部内容。除本合同明确约定的费用外，甲方无须就本合同的签订与履行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款以外的其他任何费用、价款或者报酬。

（三）付款方式：

本合同中所有款项均由甲方通过其指定的银行向乙方指定的银行支付，甲乙双方不承担任何其它付款方式所带来的法律和经济损失责任。

双方约定工程款支付的具体时间和金额：

合同签订后，发包人向承包人支付合同总价款的30%作为工程预付款。②工程进度款依据审核的工程计量结果，在规定期限内，按不低于工程价款的60%，不高于工程价款的80%向承包人支付。③工程竣工验收合格，承包人将1.5%工程质量保证金在工程总决算前汇入发包人指定账户，完成审计工作后发包人向承包人支付至合同结算总价款的100%。具体支付情况以财务审核进度为准。承包人应按实际情况开具增值税发票。

（四）收款方资料：

开户名称：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91 4403 0061 8861 6544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市花路创凌通科技大厦A座七层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益田支行

银行帐号：4420 1510 7000 5102 3308

乙方确保上述银行账户信息的正确，若上述账号有任何变动，乙方应至少提前三个工作日书面通知甲方。如因乙方提供的账户信息有误或变更未能及时书面通知甲方，导致未能收款的，视为甲方已支付相应款项，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五）调整部分

1.变更增加的内容需要发包人现场负责人和总监理工程师签字确认，并以发包人项目负责人审签的调整内容为依据，以最终的审计结论为准。

2．因工程变更引起已标价工程量清单项目或其工程数量发生变化时，应按照下列规定调整：

（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中有适用于变更工程项目的，应采用该项目的单价。

（2）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中没有适用但有类似于变更工程项目的，可在合理范围内参照类似项目的单价。

（3）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中没有适用也没有类似于变更工程项目的，应由承包人根据变更工程资料、计量规则和计价办法、工程造价管理机构发布的信息价格和承包人报价浮动率提出变更工程项目的单价，并应报监理、发包人确认后调整。

3.该项目新组价部分，结算时按浮动率下浮，浮动率=（1-合同总价款/招标控制价）×100%。

4.承包人未经发包人书面确定的超出设计图纸范围和因承包人原因造成返工的工程量，监理人与发包人不予计量。

5.变更减少的内容依照发包人项目负责人审签的调减内容为依据，按投标报价进行调减。原招标范围已包括工作内容，承包人投标漏项的，承包人必须按要求施工，发包人不予增加造价。

6.材料价格不进行调整。

1．乙方应当按照合同约定保质保量按时完成合同内所有项目。

2．甲方根据合同提出的合理建议和要求，乙方应当采纳。

3．乙方应严格执行施工规范、安全操作规程等有关法规。严格按图纸规范施工，做好各项质量检查记录，协助甲方组织竣工验收。

4．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随意拆改原建筑结构及各种设备管线。因乙方擅自拆改原建筑结构及各种设备管线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均由乙方负责赔偿。

5．乙方应按规范及甲方要求严格做到安全施工、文明施工。乙方及其工作人员在施工过程中导致房屋、设施设备损坏、遗失等，或发生安全事故，由乙方承担赔偿等一切法律责任。

6．乙方应妥善保护好施工现场周围建筑物、设备管线、树木不受损坏。做好现场保卫和垃圾清运工作，积极处理由于施工带来的扰民问题。否则由此导致的一切法律后果，均由乙方承担。

7．完工未移交甲方前，乙方负责对现场的一切设施和工程成品进行保护。在此期间的设施、工程以及材料的损坏、遗失等，均由乙方负责。

8．乙方在工程完工后，应当向甲方及时提出竣工验收申请，提交完整的施工验收资料，加盖乙方公章，并于15日内承交甲方。否则，甲方有权拒绝验收。

9．乙方交付验收的工程达不到合同验收标准的，视为未竣工，乙方应立即返工直至验收通过。乙方拒不返工或3日内仍未返工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10．乙方应该按照甲方的审计、财务制度以及本合同的约定申请款项的支付，款项的支付应满足甲方审计、财务制度的全部流程与条件。

六、项目经理

项目经理 ：王群威

身份证号：21072619741130001X

高级职称证书号：粤高职证字第1500101101248号

（合同签章页）

发包人：中南财经政法大学	承包人： 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组织机构代码：	组织机构代码：91 4403 0061 8861 6544
地址：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市花路创凌通科技大厦 A 座七层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0755-83283229
传真：	传真：
电子信箱：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益田支行
账号：	账号：4420 1510 7000 5102 3308

工程款必须汇入本公司以上指定银行账户，否则本公司不负任何责任
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项目施工企业履约情况评价表

编号：XYHSG

项目名称	环湖学生宿舍6、7号楼地下基础设施改造项目		
建设单位名　称	中南财经政法大学后勤保障部		
施工单位名　称	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4.10.13	竣工日期	2024.11.21
建设单位评价意见	评价内容	评价意见	不合格原因说明
	现场管理人员到位情况	☑优 ☐合格 ☐不合格	
	工程进度控制情况	☐优 ☑合格 ☐不合格	
	质量管理情况	☑优 ☐合格 ☐不合格	
	安全生产和文明施工管理情况	☑优 ☐合格 ☐不合格	
	民工工资支付情况	☑优 ☐合格 ☐不合格	
	履约情况整体评价： 合格。 建设单位（盖章）： 中南财经政法大学 后勤保障部 年　月　日		

XYHSG 2024 B 263

工程（货物）验收单

项目名称	环湖学生宿舍6、7号楼地下层基础设施改造		
施工地点	中南财经政法大学南湖校区	合同编号/项目编号	【2024】后保（建设）第608号
施工单位	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开工时间	2024年10月13日	竣工时间	2024年11月21日
验收内容摘要	室外停车场拆除及新建（含道路、铺装、配套绿化、排水沟等）；6、7号楼之间地下室屋面改造；6、7号楼周边室外铺装改造；6、7号楼地下室外墙立面改造（含外墙真石漆、门窗改造等）；室外给排水工程；室外电力工程（含室外路灯、箱变排号）；地下层基础设施改造；学生服务大厅室内门窗等。		
施工单位自检意见	验收意见：合格 单位盖章：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专用章（此章收款、借款及签订合同、协议无效） 项目经理签字：[illegible]		
设计单位验收意见（若涉及）： 单位盖章：广州黄埔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参与验收负责人签字：[illegible] 日期：2024.12.22	监理单位验收意见（若涉及）：合格 单位盖章：[illegible] 参与验收负责人签字：[illegible] 日期：2024.12.21	使用单位验收意见： 党委学生工作部：验收合格 白雷 2024.12.24 物业服务中心：合格 参与验收负责人签字： 日期：2024.12.2	
资产管理部验收意见（若涉及）： 单位盖章：中南财经政法大学 资产管理部 参与验收负责人签字：[illegible] 日期：2024.12.24	责任单位验收意见（必填）： 单位盖章：中南财经政法大学 后勤保障部 参与验收负责人签字：[illegible] 日期：2024.12.2	归口管理部门验收意见（必填）： 单位盖章：中南财经政法大学 后勤保障部 参与验收负责人签字：[illegible] 日期：2024.12.2	

验收内容	参与验收单位	验收意见	参与验收负责人签字
建筑工程	维修科	合格	[illegible]
水电工程	能源管理办公室和物业服务中心	合格	刘阳
绿化工程	物业服务中心	合格	[illegible]
消防工程	保卫部	合格	李涛
涉及工完场清、施工用水用电、室内外施工后环境恢复的	物业服务中心	场清	[illegible]
项目全流程程序合理性的查验以及核查工程竣工资料的完备性和规范性	造价预算办公室、纪检科	合格	[illegible]

备注：项目验收应由项目责任单位牵头组织，由部门分管领导或部门负责人参与验收。
涉及消防、安防、交通的项目由保卫部参与验收；涉及信息化建设的项目由信息管理部参与验收；涉及资产入库的项目由资产管理部参与验收；涉及工完场清、施工用水用电、室内外施工后环境恢复的由后勤保障部参与验收。

六、拟派团队与投标时拟派人员一致承诺书

拟派团队与投标时拟派人员一致承诺书

建设项目名称	翡翠岛广场办公区域 14-17 层装修工程施工
招标单位	深圳市深圳港港口服务集团有限公司
投标单位	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详细地址	深圳市盐田区明珠大道东北处，与烟墩山公园相邻
拟投入项目管理班子人员不得更换的承诺	我司承诺： 1.严格按照投标时拟投入项目团队人员情况汇总表配备团队。 2.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配备包括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安全负责人、质量负责人、各专业现场管理工程师、专业资料员等项目管理班子的核心成员，确保及时到岗到位。 3.原则上项目管理班子核心成员不得更换，且不论何种情形的更换均需取得招标人书面同意。但符合《关于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改革的若干规定》（深府[2015]73 号）第五十四条第（一）至（六）、第（八）款约定情形确需更换的，中标人无需支付违约金。除上述符合更换条件的情形外，中标人对项目管理班子核心成员进行更换的，需支付违约金，其中更换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每次需支付违约金 10 万元，更换其他主要管理人员需支付违约金 2 万元。
投标单位盖章	单位（公章）：　　时间：2026 年 10 月 20 日
投标单位董事长（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签章	本人作为投标单位的董事长（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郑重申明，本人已对本单位的上述承诺进行核实，本人确保该承诺真实、有效，如有虚假，本人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董事长签名（若未设置董事长则由执行董事签名）：** **时间：**2026 年 10 月 20 日 **法定代表人签名：** **时间：**2026 年 10 月 20 日

注：

1.此表必须由投标单位的董事长（执行董事）和法定代表人共同签署，签名或签章均可；

2.投标单位的董事长（执行董事）和法定代表人应按相关规定在工商行政主管部门登记备案；

3.若投标单位未设董事长一职的，由执行董事签署。董事长（执行董事）与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的，则法定代表人应在两处签署，并需提供组织架构图或其他政府相关部门网站截图，若以上证明材料中未体现董事长（执行董事）职务及姓名的，则还需提供其它可体现董事长（执行董事）职务及姓名的证明材料，以便招标人核查相关信息。

打印 关闭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网上公开)

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的基本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1886165544
注册号：	440301104371262
商事主体名称：	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福中社区福中三路1006号诺德金融中心38A
法定代表人：	李卫东
认缴注册资本（万元）：	8000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1993-11-06
营业期限：	永续经营
核准日期：	2026-07-10
年报情况：	2013年报已公示、2014年报已公示、2015年报已公示、2016年报已公示、2017年报已公示、2018年报已公示、2019年报已公示、2020年报已公示、2021年报已公示、2022年报已公示、2023年报已公示、2024年报已公示
主体状态：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分支机构：	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株洲分公司()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山东分公司(开业（存续）)
备注：	

打印时间： 2026年10月15日20:20:16

版权所有：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地址：福田区深南大道7010号工商物价大厦

七、关于设立资金监管专户承诺书

关于设立资金监管专户承诺书

建设项目名称	翡翠岛广场办公区域 14-17 层装修工程施工
招标单位	深圳市深圳港港口服务集团有限公司
投标单位	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详细地址	深圳市盐田区明珠大道东北处，与烟墩山公园相邻
关于设立资金监管专户的承诺	我司承诺： 1.若我司中标，本工程发包人支付给承包人的工程款仅作为专款专用，不擅自改变任何款项的使用性质。 2.若我司中标，我司严格按照发包人要求设立本工程单独的资金监管专户，以便发包人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随时可以查看及监管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投标单位盖章	单位（公章）：　　时间：2026 年 10 月 20 日
投标单位董事长（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签章	本人作为投标单位的董事长（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郑重申明，本人已对本单位的上述承诺进行核实，本人确保该承诺真实、有效，如有虚假，本人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董事长签名（若未设置董事长则由执行董事签名）：** **时间：**2026 年 10 月 20 日 **法定代表人签名：** **时间：**2026 年 10 月 20 日

注：

1.此表必须由投标单位的董事长（执行董事）和法定代表人共同签署，签名或签章均可；

2.投标单位的董事长（执行董事）和法定代表人应按相关规定在工商行政主管部门登记备案；

3.若投标单位未设董事长一职的，由执行董事签署。董事长（执行董事）与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的，则法定代表人应在两处签署，并需提供组织架构图或其他政府相关部门网站截图，若以上证明材料中未体现董事长（执行董事）职务及姓名的，则还需提供其它可体现董事长（执行董事）职务及姓名的证明材料，以便招标人核查相关信息。

打印 关闭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网上公开)

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的基本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1886165544
注册号：	440301104371262
商事主体名称：	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福中社区福中三路1006号诺德金融中心38A
法定代表人：	李卫东
认缴注册资本（万元）：	8000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1993-11-06
营业期限：	永续经营
核准日期：	2026-07-10
年报情况：	2013年报已公示、2014年报已公示、2015年报已公示、2016年报已公示、2017年报已公示、2018年报已公示、2019年报已公示、2020年报已公示、2021年报已公示、2022年报已公示、2023年报已公示、2024年报已公示
主体状态：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分支机构：	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株洲分公司()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山东分公司(开业（存续）)
备注：	

打印时间： 2026年10月15日20:20:16

版权所有：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地址：福田区深南大道7010号工商物价大厦

八、关于企业主要负责人应急协调的承诺书

关于企业主要负责人应急协调的承诺书

建设项目名称	翡翠岛广场办公区域 14-17 层装修工程施工
招标单位	深圳市深圳港港口服务集团有限公司
投标单位	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详细地址	深圳市盐田区明珠大道东北处，与烟墩山公园相邻
关于企业主要负责人应急协调的承诺	我司承诺： 若我司中标，如本工程收到应急通知或其他需要企业主要负责人到现场处理的情况时，我单位将启动相关应急预案，及时安排企业主要负责人到达现场配合各单位处理相关情况。
投标单位盖章	单位（公章）：　　时间：2026 年 10 月 20 日
投标单位董事长（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签章	本人作为投标单位的董事长（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郑重申明，本人已对本单位的上述承诺进行核实，本人确保该承诺真实、有效，如有虚假，本人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董事长签名（若未设置董事长则由执行董事签名）：** **时间：**2026 年 10 月 20 日 **法定代表人签名：** **时间：**2026 年 10 月 20 日

注：

1.此表必须由投标单位的董事长（执行董事）和法定代表人共同签署，签名或签章均可；

2.投标单位的董事长（执行董事）和法定代表人应按相关规定在工商行政主管部门登记备案；

3.若投标单位未设董事长一职的，由执行董事签署。董事长（执行董事）与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的，则法定代表人应在两处签署，并需提供组织架构图或其他政府相关部门网站截图，若以上证明材料中未体现董事长（执行董事）职务及姓名的，则还需提供其它可体现董事长（执行董事）职务及姓名的证明材料，以便招标人核查相关信息。

打印 关闭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网上公开)

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的基本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1886165544
注册号：	440301104371262
商事主体名称：	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福中社区福中三路1006号诺德金融中心38A
法定代表人：	李卫东
认缴注册资本（万元）：	8000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1993-11-06
营业期限：	永续经营
核准日期：	2026-07-10
年报情况：	2013年报已公示、2014年报已公示、2015年报已公示、2016年报已公示、2017年报已公示、2018年报已公示、2019年报已公示、2020年报已公示、2021年报已公示、2022年报已公示、2023年报已公示、2024年报已公示
主体状态：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分支机构：	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株洲分公司()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山东分公司(开业（存续）)
备注：	

打印时间： 2026年10月15日20:20:16

版权所有：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地址：福田区深南大道7010号工商物价大厦

九、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书

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书

致深圳市深圳港港口服务集团有限公司：

我方承诺，近 3 年内（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算），我公司法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营业执照注册号）91440300618861654 4，法定代表人：（姓名：李卫东，身份证号：422226196702070014），均无行贿犯罪记录。

若贵方核查出我方存在行贿犯罪记录的，贵方有权取消我方中标资格，我方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单位（公章）：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董事长签名（若未设置董事长则由（执行董事）签名）：

时间：2026 年 10 月 20 日

法定代表人签名：

时间：2026 年 10 月 20 日

注：

1、此表必须由投标单位的董事长（执行董事）和法定代表人共同签署，签名或签章均可；

2、投标单位的董事长（执行董事）和法定代表人应按相关规定在工商行政主管部门登记备案；

3、若投标单位未设董事长一职的，由执行董事签署。董事长（执行董事）与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的，则法定代表人应在两处签署，并需提供组织架构图或其他政府相关部门网站截图，若以上证明材料中未体现董事长（执行董事）职务及姓名的，则还需提供其它可体现董事长（执行董事）职务及姓名的证明材料，以便招标人核查相关信息。

4、以上承诺书联合体各方均需提供。

打印 关闭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网上公开)

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的基本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188616544
注册号：	440301104371262
商事主体名称：	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福中社区福中三路1006号诺德金融中心38A
法定代表人：	李卫东
认缴注册资本（万元）：	8000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1993-11-06
营业期限：	永续经营
核准日期：	2026-07-10
年报情况：	2013年报已公示、2014年报已公示、2015年报已公示、2016年报已公示、2017年报已公示、2018年报已公示、2019年报已公示、2020年报已公示、2021年报已公示、2022年报已公示、2023年报已公示、2024年报已公示
主体状态：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分支机构：	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珠海分公司(),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山东分公司(开业（存续）)
备注：	

打印时间： 2026年10月15日20:20:16

版权所有：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地址：福田区深南大道7010号工商物价大厦

十、投标人企业所有制情况申报表

投标人企业所有制情况申报表

致：深圳市深圳港港口服务集团有限公司

我方参加翡翠岛广场办公区域14-17层装修工程施工的投标，根据招标文件要求就本企业所有制及控股情况申报如下，并承担申报不实的责任。

申报人姓名	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企业所有制	☑民营企业　　□国有企业	
控股股东/投资人	深圳市新艺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衡润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出资比（70 ）% 出资比（30 ）%
非控股股东/投资人	无	出资比（ 无 ）%
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无
	被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无
备　注	无	

注：1. 本表后需附投标人的股权证明材料，如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各级市场监督管理局公示的企业信息持股情况截图，如未提供，造成资格审查或评标时相关情况不被认可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2. 管理关系单位指与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管理与被管理关系的单位；

3. 如无相关情况，请在相应栏中填写“无”。

投标人：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加盖私章）

2026 年　10 月 20 日

打印 关闭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网上公开)

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的基本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1886165 44
注册号：	440301104371262
商事主体名称：	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福中社区福中三路1006号诺德金融中心38A
法定代表人：	李卫东
认缴注册资本（万元）：	8000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1993-11-06
营业期限：	永续经营
核准日期：	2026-07-10
年报情况：	2013年报已公示、2014年报已公示、2015年报已公示、2016年报已公示、2017年报已公示、2018年报已公示、2019年报已公示、2020年报已公示、2021年报已公示、2022年报已公示、2023年报已公示、2024年报已公示
主体状态：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分支机构：	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株洲分公司;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山东分公司(开业（存续）)
备注：	

打印时间： 2026年10月15日20:20:16

版权所有：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地址：福田区深南大道7010号工商物价大厦

打印 关闭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网上公开)

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的许可经营信息

一般经营项目：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建筑幕墙工程、机电设备安装工程、消防设施工程、金属门窗工程、钢结构工程、建筑智能化工程、软装设计、供应及安装工程、园林绿化工程的设计、施工与项目管理及咨询（涉及资质的，须取得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资质证书后方可经营）；建筑节能技术研发；新型环保材料及工艺的技术研发及销售；建筑材料销售。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经营项目：	以下项目涉及应取得许可审批的，须凭相关审批文件方可经营： 建筑材料、新型环保材料的生产。建筑劳务分包；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打印时间： 2026年10月15日20:19:53

版权所有：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地址：福田区深南大道7010号工商物价大厦

打印 关闭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网上公开)

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股东信息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股东属性	股东类别
深圳市新艺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5600	本地企业	企业法人
深圳衡润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400	本地企业	企业法人

打印时间： 2026年10月15日20:19:14

版权所有：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地址：福田区深南大道7010号工商物价大厦

打印　关闭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网上公开)

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的基本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188616544
注册号:	440301104371262
商事主体名称:	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福中社区福中三路1006号诺德金融中心38A
法定代表人:	李卫东
认缴注册资本（万元）:	8000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1993-11-06
营业期限:	永续经营
核准日期:	2026-07-10
年报情况:	2013年报已公示、 2014年报已公示、 2015年报已公示、 2016年报已公示、 2017年报已公示、 2018年报已公示、 2019年报已公示、 2020年报已公示、 2021年报已公示、 2022年报已公示、 2023年报已公示、 2024年报已公示
主体状态: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分支机构:	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株洲分公司(),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山东分公司(开业（存续）)
备注:	

打印时间： 2026年10月15日20:20:16

版权所有：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地址：福田区深南大道7010号工商物价大厦

打印 关闭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网上公开)

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的许可经营信息

一般经营项目：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建筑幕墙工程、机电设备安装工程、消防设施工程、金属门窗工程、钢结构工程、建筑智能化工程、软装设计、供应及安装工程、园林绿化工程的设计、施工与项目管理及咨询（涉及资质的，须取得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资质证书后方可经营）；建筑节能技术研发；新型环保材料及工艺的技术研发及销售；建筑材料销售。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经营项目：	以下项目涉及应取得许可审批的，须凭相关审批文件方可经营: 建筑材料、新型环保材料的生产。建筑劳务分包；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打印时间： 2026年10月15日20:19:53

版权所有：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地址：福田区深南大道7010号工商物价大厦

打印 关闭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网上公开)

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股东信息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股东属性	股东类别
深圳市新艺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5600	本地企业	企业法人
深圳衡润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400	本地企业	企业法人

打印时间： 2026年10月15日20:19:14

版权所有：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地址：福田区深南大道7010号工商物价大厦